



股票代號: **8163**

查詢年報網址:

www.Darfon.com.tw

mops.twse.com.tw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度年報

108年3月26日 刊印

DARFON

一、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公司發言人

姓名：林獻章

職稱：財務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3)2508800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or@Darfon.com.tw

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林豐正、蘇柏翰

職稱：財務資深處長、總經理室經理

聯絡電話：(03)2508800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or@Darfon.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

總公司：桃園市 333 龜山區山鶯路 167-1 號

電話：(03)2508800

桃園廠：桃園市 333 龜山區山鶯路 167 號

電話：(03)2508800

台南廠：台南市 709 安南區工業二路 21 號

電話：(06)5108800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 104 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 B1

網址：www.taishinbank.com.tw

電話：(02) 250481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唐慈杰、施威銘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 110 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網址：www.kpmg.com.tw

電話：(02)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資訊：無

六、公司網址

www.Darfon.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2
貳、公司簡介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肆、募資情形	38
伍、營運概況	43
陸、財務概況	56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2
捌、特別記載事項	67
附錄	
一、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72
二、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121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達方107年由於被動元件供不應求、公司產品組合的持續優化與製造效率的不斷改善，順利達成營收與獲利雙成長的目標。全年合併營收為新台幣201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4%。在獲利上無論毛利率、營業利益率與稅後淨利等各項獲利指標皆較往年大幅提升。全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稅後淨利為新台幣15.20億元，稅後每股盈餘為5.43元。

營運方面，週邊元件事業在PC產業趨於成熟的態勢下，持續提升既有產品的品質及降低成本，也積極開發各式新應用技術及產品，以滿足消費者多元的輸入需求與掌握新興電競產業等各種商機。在銷售上，致力於優化產品組合與聚焦深耕價值客戶，以提高獲利並維持市占率領先。在技術上，強化背光效能與超薄鍵盤的核心競爭力，開發各種高品質電競週邊產品。綠能事業則加速業務發展，厚植未來成長的基礎。被動元件事業由於MLCC市場供需緊峭，在產量與價格同時提升下，對公司整體營收與獲利的貢獻顯著。為加速公司被動元件事業在陶瓷材料技術、高頻元件能力和通路業務佈局，107年董事會通過取得詠業科技公司之股份。相信藉由與詠業科技的策略聯盟必能創造綜效與雙贏。

管理方面，公司秉持對於產品品質與良率的高標準要求，以精實生產據點、推動智能製造、生產結合設計以提升效率為主要製造策略方向。同時強化供應鏈管理，以跨事業整合平台，發揮規模經濟，優化產品獲利率。面對全球經營與環安衛法規的變革，積極因應、與時俱進，使公司營運更嚴謹，公司治理更透明。在人力資源上，致力於人才配置精質化、強調適才適所，培養關鍵人才，以建構共創價值的團隊。此外，達方每年投入約營收的5%作為研發經費，投入產品及技術研發，與自動化生產設備設計，以厚植核心競爭力。公司目前擁有千餘件各國專利，展現公司在智財權優勢上與創新能力。

108年則因政經局勢隱憂四伏：中美貿易的爭端、金融緊縮的持續、國際環保法規的趨嚴與地緣政治的衝突，仍將對全球經貿與金融的發展造成影響，產業競爭亦將更趨激烈。雖然面對未來的不確定性，經營團隊對公司的發展深具信心。三大事業將以其競爭優勢與資源，從IT與綠能產業中掌握成長契機，並朝對內精實、對外策略聯盟的方向為公司永續發展增添動能。

感謝各位股東長期以來對公司的支持與鼓勵，經營團隊與全體員工必將努力不懈，為股東、客戶及員工爭取最大利益。

順頌 時祺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86 年 5 月 8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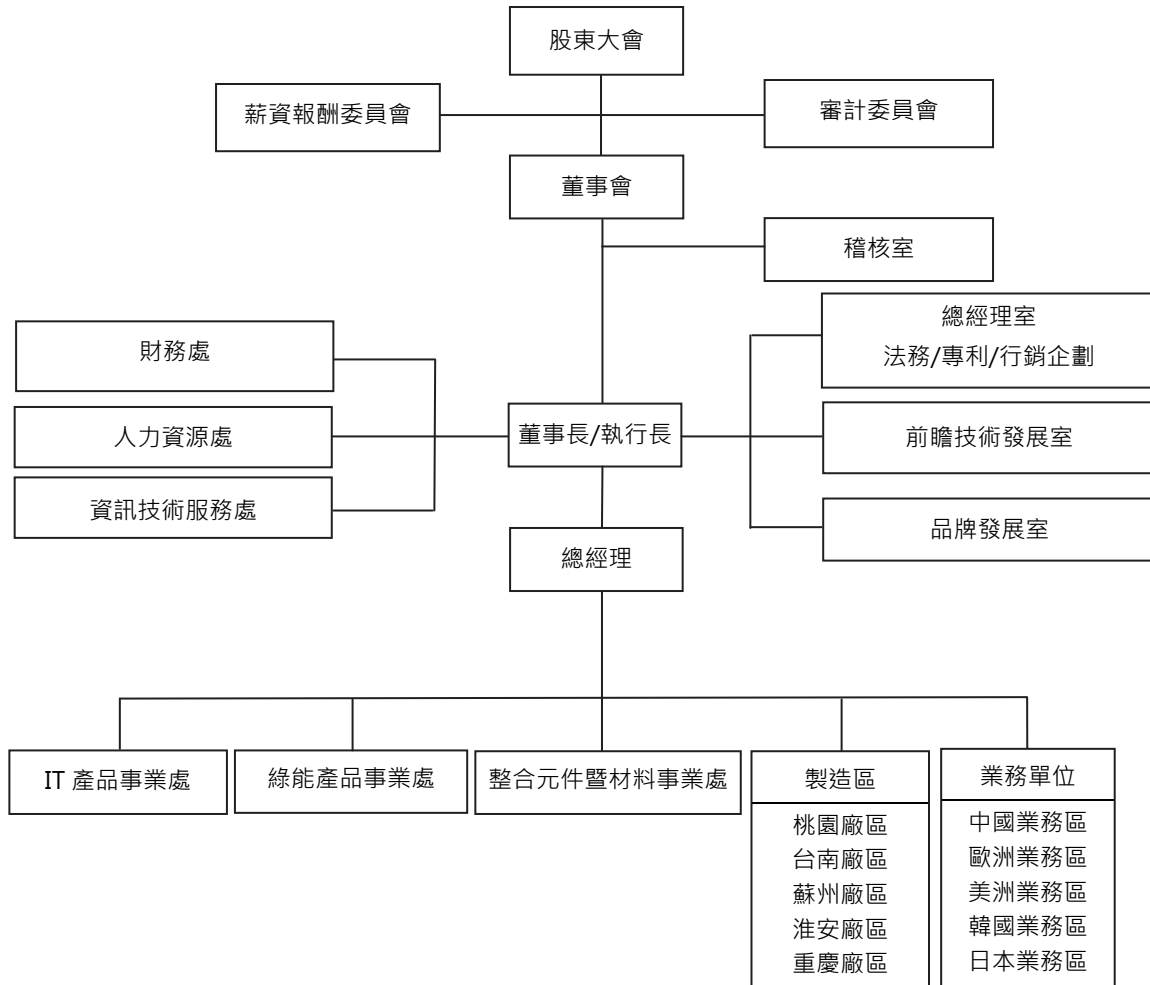
- 86 年 05 月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核准設立登記，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 6 億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5,000 萬元。
- 87 年 03 月 經財政部證期會核准成為公開發行公司。
- 87 年 12 月 陶瓷元件事業部榮獲 ISO 9002 品質驗證。
- 88 年 06 月 成立蘇州達方電子有限公司。
- 88 年 09 月 達方台南廠完工並正式啟用。
- 89 年 12 月 蘇州廠榮獲 ISO 9001 品質驗證。
- 91 年 03 月 桃園廠榮獲 QS 9000 品質驗證。
- 93 年 06 月 台南、深圳廠榮獲 ISO 9001 品質驗證。
- 93 年 08 月 台南廠榮獲 ISO 14001 驗證。
- 93 年 10 月 蘇州廠榮獲 ISO 14001、OHSAS 18001 驗證。
- 94 年 05 月 成立蘇州達方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 94 年 12 月 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登錄為興櫃股票公司。
- 95 年 04 月 成立捷克子公司 Darfon Electronics Czech s.r.o。
- 95 年 06 月 成立美國子公司 Darfon America Corp.。
- 95 年 10 月 台南廠榮獲 OHSAS 18001 驗證。
- 96 年 03 月 成立淮安達方電子有限公司。
- 96 年 07 月 成立韓國子公司 Darfon Korea Co, Ltd.。
- 96 年 08 月 蘇州、深圳廠榮獲 QC080000 品質驗證。
- 96 年 10 月 取得均豪精密工業(蘇州)有限公司 100% 股權。
- 96 年 11 月 台南廠榮獲 QC080000 品質驗證。
- 96 年 11 月 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掛牌。
- 97 年 06 月 均豪精密工業(蘇州)有限公司更名為蘇州達方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 98 年 08 月 淮安廠榮獲 ISO 9001 品質驗證。
- 98 年 09 月 淮安廠榮獲 QC080000 品質驗證。
- 98 年 09 月 蘇州達方精密榮獲 ISO 9001 品質驗證。
- 99 年 01 月 淮安廠榮獲 ISO 14001、OHSAS 18001 驗證。
- 99 年 02 月 桃園市龜山區營運總部落成啟用。
- 99 年 11 月 桃園廠榮獲 ISO 17025 品質驗證。
- 100 年 01 月 台南廠整合元件暨材料事業處取得 ISO 14001 證書。
- 100 年 06 月 桃園廠榮獲 ISO 9001 品質驗證。
- 100 年 10 月 台南廠榮獲 ISO 146064-1 驗證。
- 101 年 02 月 成立重慶達方電子有限公司。
- 101 年 06 月 蘇州廠榮獲 ISO 17025 品質驗證。
- 101 年 06 月 台南廠榮獲 TS 16949 品質驗證。

- 101 年 09 月 重慶廠榮獲 ISO 9001 品質驗證。
- 101 年 10 月 重慶廠榮獲 QC080000 品質驗證。
- 102 年 03 月 蘇州廠榮獲 ISO 146064-1 驗證。
- 102 年 05 月 重慶廠榮獲 ISO 14001、OHSAS 18001 驗證。
- 102 年 07 月 淮安廠榮獲 ISO 146064-1 驗證。
- 102 年 09 月 蘇州達方電子有限公司合併蘇州達方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 103 年 11 月 成立荷蘭子公司 Darfon Europe B.V.。
- 104 年 07 月 重慶廠榮獲 ISO 146064-1 驗證。
- 104 年 08 月 桃園廠 E-Bike 事業部榮獲 ISO 9001 品質驗證。
- 105 年 06 月 桃園廠榮獲 ISO 146064-1 驗證。
- 105 年 09 月 蘇州廠榮獲 TS 16949 品質驗證。
- 106 年 09 月 發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通過 AA-1000AS 查證。
- 107 年 11 月 取得詠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股票。
- 107 年 11 月 榮獲遠見雜誌 i 運動企業認證。
- 108 年 04 月 取得世同金屬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股票。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職 掌 業 務
總經理室	公司策略規劃及管理、投資及營運分析、公關、綜理法律事務及國內、外專利商標等智慧財產權相關事務。
IT 產品事業處	IT 產品國內、外市場業務之開發與推廣、建立行銷計劃、產品研發與新技術導入及改善。
綠能產品事業處	負責電池、儲能設備等產品研發與新技術導入及改善。
整合元件暨材料事業處	被動元件、陶瓷電容材料產品及製成開發，國內外業務開發及專案執行。
財務處	擬訂及建立公司財務相關之規章，規劃及執行資金、轉投資、股務、稅務及會計等業務。
人力資源處	薪酬制度、出差外派、保險、福利事項之規劃設計與管理、教育訓練與人才培育之規劃、制度建立與執行、企業文化及員工關係等業務之規劃與推動執行及環境、安全、衛生事項之規劃及管理與執行。
資訊技術服務處	資訊系統的策略及架構之擬定，並支援整合公司管理資訊作業。
品牌發展室	負責 E-Bike 新產品事業規劃、策略規劃及 E-Bike 產品開發導入。
前瞻技術發展室	負責公司前瞻技術研發及評估。

二、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獨立董事

1. 董事及獨立董事資料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 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長	中華民國臺灣	蘇開建	男	107.06.21	3年	88.08.26	4,058,447	1.45	4,058,447	1.45	712,939	0.25	0	0.00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政治大學電機工程系 佳世達科技(原明基電通)協理	達方電子(股)公司執行長 達瑞創新(股)公司董事長 達泰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正利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明基友達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該業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暨執行長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臺灣	李焜耀	男	107.06.21	3年	86.04.30	1,525,729	0.54	1,525,729	0.54	0	0.00	0	0.00	瑞士 IMD 企管碩士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系 宏碁產品規劃室副總經理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董事 明基電通(股)公司董事長 友達光電(股)公司董事 明基材料(股)公司董事 明基友達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臺灣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其宏	男	107.06.21	3年	86.04.30	58,004,667	20.72	58,004,667	20.72	0	0.00	0	0.00	政治大學科技管理班 美國 Thunderbird 國際企業管理碩士 成功大學電機工程系 明基電通(股)公司產品技術中心總經理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總經理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董事長 拍檔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友通資訊(股)公司董事長 友達光電(股)公司董事 明基材料(股)公司董事 明基電通(股)公司董事 明基口隆醫療(股)公司董事 明基友達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臺灣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王淡如	男	107.06.21	3年	86.04.30	58,004,667	20.72	58,004,667	20.72	0	0.00	0	0.00	廣州大學電機所碩士 國巨歐洲財務長 國巨飛磁執行長 台灣大學 EMBA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財務資深副總經理 達利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拍檔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友通資訊(股)公司董事長 明基醫療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明基電通(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臺灣	蔡耀坤	男	107.06.21	3年	104.06.24	519,271	0.19	519,271	0.19	0	0.00	0	0.00	交通大學機械所博士	達方電子(股)公司總經理 達瑞創新(股)公司董事 達泰科技(股)公司董事 正利投資(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臺灣	林能白	男	107.06.21	3年	95.05.11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商學博士 台糖公司董事長 台灣電力公司董事長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主任委員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院長	啟基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東友科技(股)公司董事 康舒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臺灣	李有田	男	107.06.21	3年	104.06.24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賓州大學華頓學院 MBA 美國賓州大學華爾頓學院電機碩士 美國富美公司亞洲區總裁 環美集團執行副總裁 奧圖碼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中強光電(股)公司總經理	樹花園(股)公司董事長 易發精機(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臺灣	胡湘寧	男	107.06.21	3年	104.06.24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紐約州立大學會計碩士 群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輔祥實業(股)公司董事	揚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東清精密光電(股)公司監察人 晶彩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108年4月15日·單位：股·%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名稱	持股比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7.04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4.15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86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波露寧發展國家基金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34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元大台灣高股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1.30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23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19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15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14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克萊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87

註：佳世達科技(股)公司之主要股東，係以該公司於 108 年 4 月 23 日停止過戶基準日之股東名簿為依據。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名稱	持股比例(%)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註 1)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90
	香港商財務服務有限公司依存託機構美商花旗銀行·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存託憑證持有人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九日訂立之存託契約以存託憑證持有人共同代表人暨存託機構指定人身份登記之	4.63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4.61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82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持股信託管理委員會信託財產專戶	3.10
	東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34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0.97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0.96
	明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0.94
	匯豐託管阿卡迪恩新興市場股票 II 有限公司	0.69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註 2)	宏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9
	施振榮	1.62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50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47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1.09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04
	香港商財務服務有限公司依存託機構美商花旗銀行宏碁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存託憑證持有人於一九九五年十一月一日訂立之存託契約以存託憑證持有人共同代表人暨存託機構指定人	0.95
	美商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0.87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波露寧發展國家基金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75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0.73

註 1：友達光電(股)公司之主要股東，係以該公司於 107 年 7 月 20 日停止過戶基準日之股東名簿為依據。

註 2：宏碁(股)公司之主要股東，係以該公司於 108 年 4 月 16 日停止過戶基準日之股東名簿為依據。

4.董事及獨立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08年4月15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蘇開建			✓				✓	✓		✓	✓	✓	✓	0	
李焜耀			✓				✓			✓	✓	✓	✓	0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其宏			✓			✓	✓			✓	✓	✓		0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王淡如			✓			✓	✓			✓	✓	✓		0	
蔡耀坤			✓			✓	✓	✓		✓	✓	✓	✓	0	
林能白	✓		✓	✓	✓	✓	✓	✓	✓	✓	✓	✓	✓	2	
李有田			✓	✓	✓	✓	✓	✓	✓	✓	✓	✓	✓	0	
胡湘寧		✓	✓	✓	✓	✓	✓	✓	✓	✓	✓	✓	✓	0	

註：各董事、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8年4月15日·單位：股·%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執行長	中華民國 臺灣	蘇開建	男	107.11	4,058,447	1.45	712,939	0.25	0	0.00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佳世達科技(原明基電通)協理	達瑞創新(股)公司董事長 達泰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正利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明基友達文教基金會董事 詠業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暨執行長	無	無	無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臺灣	蔡耀坤	男	107.11	519,271	0.19	0	0.00	0	0.00	交通大學機械所博士	達瑞創新(股)公司董事 達泰科技(股)公司董事 正利投資(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長室 資深副總	中華民國 臺灣	劉書理	男	94.09	646,663	0.23	43,770	0.02	0	0.00	美國猶他大學材料所博士	無	無	無	無
整合元件 事業處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臺灣	林昶宏	男	95.03	1,403,151	0.50	83,832	0.03	0	0.00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所 明基材料(原達信科技)副總經理	達泰科技(股)公司董事 正利投資(股)公司董事 詠業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長室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臺灣	江銘煌	男	98.08	16,000	0.01	135,734	0.05	0	0.00	北弗尼吉亞大學工商管理所	詠業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財務處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臺灣	林獻章	男	88.10	1,209,429	0.43	0	0.00	0	0.00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碩士 佳世達科技(原明基電通)經理	達瑞創新(股)公司監察人 達泰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正利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詠業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IT 產品事 業處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臺灣	賴彌煥	男	105.11	10,000	0.00	0	0.00	0	0.00	成功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達瑞創新(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前瞻技術 發展室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臺灣	周瑞崇	男	107.11	3,002	0.00	879	0.00	0	0.00	美國猶他大學材料所博士	無	無	無	無

註1：係為年報刊印日在任者。

註2：經理人兼任大陸公司之職務，請參閱第69頁「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07 年度所屬董事、獨立董事之酬金
(1)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註1)		董事酬勞(C) (註2)		業務執行費用(D) (註3)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註4)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蘇開建																				
董事	李煜耀																				
法人董事 代表人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其宏																				
法人董事 代表人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王淡如	9,200	9,200	0	0	9,701	9,701	480	480	1.28	1.28	40,320	40,320	0	0	24,544	0	5.54	5.54	無	
董事	蔡耀坤																				
獨立董事	林能白																				
獨立董事	李有田																				
獨立董事	胡湘寧																				
法人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2,000	2,000	0	0	4,850	4,850	0	0	0.45	0.45	0	0	0	0	0	0	0.45	0.45	無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2)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低於 2,000,000 元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陳其宏、王淡如、蔡耀坤	陳其宏、王淡如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蘇開建、李煜耀、林能白、李有田、胡湘寧	李煜耀、林能白、李有田、胡湘寧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9	9
總計	9	9

註1：係107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2：係108年3月7日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3：係107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4：係107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獎券、特支費、車馬費、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

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依本公司108年3月7日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並參考上次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擬議分派金額。

註6：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稅後純益之比例，以合併財報歸屬於母公司之稅後淨利計算。

(3)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係為審計委員會制，無設置監察人。

2.107 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獎金、特支費及紅利總額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1)		退職退休金 (B) (註 2)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四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事業 酬金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執行長	蘇開建	23,403	23,403	951	951	56,330	56,330	41,607	0	41,607	0	8.04	8.04	無
總經理	蔡耀坤													
副總經理	劉書理													
副總經理	林昺宏													
副總經理	江銘煌													
副總經理	賴彌煥													
副總經理	周瑞崇													
財務副總	林獻章													

(2)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周瑞崇	周瑞崇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劉書理、林獻章	劉書理、林獻章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江銘煌、林昺宏、賴彌煥	江銘煌、林昺宏、賴彌煥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蔡耀坤	蔡耀坤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蘇開建	蘇開建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8	8

註 1：係 107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2：係 107 年度退職退休金提列或提撥數。

註 3：係 107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 108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總金額，並參考上次實際配發比例計算預計配發之金額。

註 5：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稅後純益之比例，以合併財報歸屬於母公司之稅後淨利計算。

(3)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註1)	執行長	蘇開建	0	41,607 (註2)	41,607	2.74 (註3)
	總經理	蔡耀坤				
	副總經理	劉書理				
	副總經理	林昶宏				
	副總經理	賴彌煥				
	副總經理	江銘煌				
	副總經理	周瑞崇				
	財務副總經理	林獻章				

註1：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金管會92年3月25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

註2：係108年3月7日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並參考上一次實際配發比例計算預計配發之金額。

註3：以合併財報歸屬於母公司之稅後淨利計算。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項目	年度	106年		107年	
		個體財報	合併財報	個體財報	合併財報
稅後純益(新台幣千元)		580,693	583,044	1,520,258	1,525,848
董事酬金所佔比例(%)		1.03	1.03	0.96	0.95
副總經理以上之經理人酬金所佔比例(%)		3.10	3.08	2.74	2.73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性

(1)董事及獨立董事酬金說明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之授權依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參酌國內外同業水準所訂定之「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薪酬辦法」規定，並參考董事績效評估結果發放。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時，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第十九條之規定，以不超過當年度獲利百分之一內，決議董事酬勞金額，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呈送股東常會報告之。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說明

本公司總經理與副總經理薪資係依其所擔任之職務與職責內容，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訂定之「經理人薪酬政策與原則」，並參考同業通常水準、公司營業收入、獲利情形及經理人個別績效表現核發薪酬。

(3)本公司主要薪酬原則為連結職責與績效成果，提供具市場競爭性的薪酬以吸引、留置與長期培育人才，並以本公司之「經理人薪酬政策與原則」及「績效管理辦法」作為評核之依循，除參考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亦參考個人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貢獻度，而給予合理報酬，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不以短期獲利做為薪酬與績效評量唯一指標，連結股東長期價值。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開會次數、每位董事出席率、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以及其他應記載事項等資訊

107年度董事會開會6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蘇開建	6	0	100	107.6.21改選連任
董事	李焜耀	6	0	100	107.6.21改選連任
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陳其宏	6	0	100	107.6.21改選連任
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王淡如	6	0	100	107.6.21改選連任
董事	蔡耀坤	6	0	100	107.6.21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林能白	6	0	100	107.6.21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李有田	6	0	100	107.6.21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胡湘寧	6	0	100	107.6.21改選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1)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請參閱本年報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第32~34頁)，均經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同意通過，無獨立董事有反對或保留之意見。
-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截至目前並無獨立董事有反對或保留之意見。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	表決情形
107.3.2	蘇開建 蔡耀坤	一〇六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	蘇開建及蔡耀坤為經理人	除蘇開建及蔡耀坤董事迴避不參與表決外，其他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全體無異議通過。
		訂定一〇六年度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分紅分配原則案		
	李焜耀 蘇開建 陳其宏	捐贈財團法人明基友達文教基金會案	李焜耀、蘇開建、陳其宏為財團法人明基友達文教基金會董事	除李焜耀、蘇開建、陳其宏董事迴避不參與表決外，其他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全體無異議通過。
107.6.21	林能白 李有田 胡湘寧	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	林能白、李有田、胡湘寧為原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	除林能白、李有田、胡湘寧獨立董事迴避不參與表決外，其他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
107.11.5	蘇開建	本公司執行長聘任案	蘇開建為經理人	除蘇開建董事迴避不參與表決外，其他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全體無異議通過。
	蔡耀坤	本公司總經理異動案	蔡耀坤為經理人	除蔡耀坤董事迴避不參與表決外，其他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全體無異議通過。
108.3.7	蘇開建 蔡耀坤	一〇七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	蘇開建及蔡耀坤為經理人	除蘇開建及蔡耀坤董事迴避不參與表決外，其他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全體無異議通過。
		訂定一〇七年度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分紅分配原則案		
	李焜耀 蘇開建 陳其宏	捐贈財團法人明基友達文教基金會案	李焜耀、蘇開建、陳其宏為財團法人明基友達文教基金會董事	除李焜耀、蘇開建、陳其宏董事迴避不參與表決外，其他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全體無異議通過。

3.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1)本公司董事會負責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對公司及股東會負責、依照法令及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
- (2)本公司於 96 年 1 月 1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行使證交法、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之職權，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請參閱年報第 13~16 頁。
- (3)本公司於 100 年 10 月 27 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及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請參閱年報第 23~24 頁。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開會次數、每位獨立董事出席率，以及其他應記載事項等資訊

本公司自 96 年 1 月 1 日依據證交法第 14 條之 4 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其運作及主要職責如下：

1.審計委員會之運作，以下列事項之監督為年度工作重點

- (1)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 (2)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
- (3)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 (4)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 (5)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2. 審計委員會主要職責如下

- (1)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 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 (11)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3. 107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林能白	5	0	100	無
獨立董事	李有田	5	0	100	
獨立董事	胡湘寧	5	0	100	

4. 審計委員會重大議案之決議情形

日期	會議名稱	內容	決議及執行情形
107/3/2	107 年 第一次 審計委員會	一、一〇六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暨自行評估執行結果報告案	全體出席之審計委員一致同意，並提報董事會討論決議。
		二、討論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全體出席之審計委員一致同意，並提報董事會討論決議。
		三、承認一〇六年度盈餘分派案	全體出席之審計委員一致同意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1.2元，並提報董事會討論決議。
		四、討論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全體出席之審計委員一致同意，以普通股溢價之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新台幣224,000,001元，每股配發0.8元，並提報董事會討論決議。
		五、討論一〇六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	全體出席之審計委員一致同意，提列董事酬勞新台幣6,000,000元及員工酬勞新台幣76,400,000元，全數發放現金，並提報董事會討論決議。
		六、討論捐贈財團法人明基友達文教基金會案	全體出席之審計委員一致同意，捐贈新台幣200萬元，並提報董事會討論決議。
		七、請股東常會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案	全體出席之審計委員一致同意，並提報董事會討論決議。
107/5/4	107 年 第二次 審計委員會	一、承認一〇七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全體出席之審計委員一致同意，並提報董事會討論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內容	決議及執行情形
107/8/6	107 年 第三次 審計委員會	一、承認一〇七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案	全體出席之審計委員一致同意，並提報董事會討論決議。
		二、審議一〇七年度會計師服務公費案	全體出席之審計委員一致同意，並提報董事會討論決議。
107/10/22	107 年 第四次 審計委員會	一、討論取得詠業科技(股)公司普通股股票案	全體出席之審計委員一致同意，並提報董事會討論決議。
107/11/5	107 年 第五次 審計委員會	一、訂定一〇八年度內部稽核計劃案	全體出席之審計委員一致同意，並提報董事會討論決議。
		二、承認一〇七年前三季財務報表案	全體出席之審計委員一致同意，並提報董事會討論決議。
		三、討論本公司執行長聘任案	全體出席之審計委員一致同意，並提報董事會討論決議。
		四、討論本公司總經理異動案	全體出席之審計委員一致同意，並提報董事會討論決議。
		五、討論更換一〇八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會計師案	全體出席之審計委員一致同意，並提報董事會討論決議。
108/2/20	108 年 第一次 審計委員會	一、討論取得世同金屬(股)公司普通股股票案	全體出席之審計委員一致同意，並提報董事會討論決議。
108/3/7	108 年 第二次 審計委員會	一、一〇七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暨自行評估執行結果報告案	全體出席之審計委員一致同意，並提報董事會討論決議。
		二、討論一〇七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	全體出席之審計委員一致同意，提列董事酬勞新台幣 14,551,167 元及員工酬勞新台幣 194,015,564 元，全數發放現金，並提報董事會討論決議。
		三、討論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全體出席之審計委員一致同意，並提報董事會討論決議。
		四、承認一〇七年度盈餘分派案	全體出席之審計委員一致同意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3.5元，並提報董事會討論決議。
		五、討論修訂「公司章程」案	全體出席之審計委員一致同意，並提報董事會討論決議。
		六、討論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全體出席之審計委員一致同意，並提報董事會討論決議。
		七、討論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施行辦法」案	全體出席之審計委員一致同意，並提報董事會討論決議。
		八、討論捐贈財團法人明基友達文教基金會案	全體出席之審計委員一致同意，捐贈新台幣300萬元，並提報董事會討論決議。

其他應記載事項：

-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 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重大議案之決議情形(第 14~15 頁)及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第 32~34 頁)，均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後，送交董事會決議通過，無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情形。
 -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截至目前並無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之議案。
-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最近年度之審計委員會議案並無與獨立董事有利害關係。
-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季定期集會、討論，會中邀請會計師、稽核主管及相關主管列席。
 - 內部稽核主管依據年度稽核計劃定期向審計委員會提報稽核彙總報告，審計委員會亦定期對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及其工作進行考核。
 - 審計委員會每年定期與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針對各季財務報表核閱或查核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溝通事項進行交流，並就簽證會計師之選任及其提供之服務進行獨立性審核。

註：實際出席率(%)以獨立董事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針對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提升資訊透明度等皆有相關規範，且本公司訂定之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均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及執行，並置於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參閱。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為有效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案件等事宜，已訂定內部處理流程，除落實發言人制度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以確保可能影響股東決策之資訊能夠及時允當揭露外，股務、法務等均有專責人員及設置投資人信箱(Investor@Darfon.com.tw)與利害關係人信箱(integrity@Darfon.com.tw)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之溝通管道。	無重大差異
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	本公司除了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外，針對董事及持股達百分之十之大股東等內部人股權異動、質設情形，均定期每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且每年於年報揭露前十大股東資訊。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一、本公司為建立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與防火牆機制，已訂立「特定公司、集團企業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及「子公司管理辦法」。 二、本公司之關係企業均設有專門之財務、業務及製造部門，其管理權責明確。且本公司每年至少一次以上對關係企業與主要往來銀行、客戶及供應商辦理綜合風險評估以降低信用風險。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規範成員迴避與其職務有關之利益衝突，亦不得利用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及洩漏予他人，且建立完善之重大資訊處理與公開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確保對外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並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之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以防止從事內線交易。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p>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董事會成員之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未來發展之需求，於審查標準訂有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p> <p>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p> <p>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管理目標</th> <th>達成情形</th> </tr> </thead> <tbody> <tr> <td>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td> <td>達成</td> </tr> </tbody> </table> <p>為確保董事會成員多元性，董事會成員遴選時，董事候選人除須具備執行職務所須之專業知識與技能外，領導決策、產業知識及專業能力等，均為審核標準的重點，以健全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藉由董事各類經營專長，落實經營監督與管理、提高決策能力及強化公司營運制度，並透過多元化的董事會運作達成強化公司治理及營運綜效的目標。落實執行方面，本公司歷屆董事會成員均由不同專長領域之專家組成，衡諸本屆董事會成員(含獨立董事3名)名單，長於領導決策、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且具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者有蘇開建、李焜耀、陳其宏、王淡如、蔡耀坤、林能白、李有田及胡湘寧；對公益事業著有貢獻者有李焜耀、蘇開建、陳其宏；長於法律事務者有李焜耀、王淡如、林能白及胡湘寧；另三位獨立董事分別於各領域有所專業，曾擔任台糖、台電董事長及台灣大學管理學院院長的林能白；擔任中華無形資產暨企業評價協會理事的胡湘寧；擔任台灣都市林健康美化協會理事長的李有田。本公司具有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25%，獨立董事占比為37.5%。5位董事年齡在60歲以上，2位在50~60歲，1位在50歲以下。</p> <p>本屆董事會成員審核之多元化核心項目如下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核心項目</th> <th>性別</th> <th>經營管理</th> <th>領導決策</th> <th>產業知識</th> <th>營運判斷</th> <th>危機處理</th> <th>國際市場觀</th> <th>財務會計</th> <th>法律</th> </tr> </thead> <tbody> <tr> <td>蘇開建</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李焜耀</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陳其宏</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王淡如</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蔡耀坤</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林能白</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李有田</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胡湘寧</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核心項目	性別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營運判斷	危機處理	國際市場觀	財務會計	法律	蘇開建	男	✓	✓	✓	✓	✓	✓			李焜耀	男	✓	✓	✓	✓	✓	✓		✓	陳其宏	男	✓	✓	✓	✓	✓	✓			王淡如	男	✓	✓	✓	✓	✓	✓	✓	✓	蔡耀坤	男	✓	✓	✓	✓	✓	✓			林能白	男	✓	✓	✓	✓	✓	✓	✓	✓	李有田	男	✓	✓	✓	✓	✓	✓			胡湘寧	男	✓	✓	✓	✓	✓	✓	✓	✓	無重大差異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核心項目	性別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營運判斷	危機處理	國際市場觀	財務會計	法律																																																																																								
蘇開建	男	✓	✓	✓	✓	✓	✓																																																																																										
李焜耀	男	✓	✓	✓	✓	✓	✓		✓																																																																																								
陳其宏	男	✓	✓	✓	✓	✓	✓																																																																																										
王淡如	男	✓	✓	✓	✓	✓	✓	✓	✓																																																																																								
蔡耀坤	男	✓	✓	✓	✓	✓	✓																																																																																										
林能白	男	✓	✓	✓	✓	✓	✓	✓	✓																																																																																								
李有田	男	✓	✓	✓	✓	✓	✓																																																																																										
胡湘寧	男	✓	✓	✓	✓	✓	✓	✓	✓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p>一、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其運作情形請參閱年報第13~16頁。</p> <p>二、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其運作情形請參閱年報第23~24頁。</p> <p>三、本公司已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其運作情形請參閱年報第63~66頁。</p> <p>四、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選舉均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係由持有本公司股份總數1%以上之股東提出，董事會除有公司法第192-1條除列事項外，均列入董事候選人名單，提報股東會選任之。</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p>本公司108年第二次董事會已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訂定本公司董事會每年執行一次內部績效評估及至少每三年由外部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一次評估，本公司訂定每年定期由董事會成員、董事會議事單位及功能性委員會，就整體董事會及整體功能性委員會進行內部自評，內部評估時間應於每年年度結束時進行當年度績效評估，並於次一年度最近一次董事會召開前完成。自評內容含五大面向：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評估事宜由財務處負責執行，採用內部問卷方式進行，依董事對董事會運作評估、董事對自身參與程度及功能性委員對功能性委員會運作評估，並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及針對可加強處提出改善建議，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將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本公司依公司章程第十九條之規定，董事酬勞不超過年度獲利百分之一，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依公司經營成果及「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薪酬辦法」，並參考董事成員績效評估結果，訂定董事個別薪酬。</p>	無重大差異
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p>本公司每年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選任會計師前，先對其獨立性做審查、評估，並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經本公司評估以下項目：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融資保證、僱用關係、商業業務關係及與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無親屬關係等，會計師家庭成員及會計師事務所(簽證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後，方進行會計師之聘任及費用之審議。本公司於107年第五次審計委員會及107年第六次董事會審議並通過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已取得108年會計師獨立聲明書。</p>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p>本公司之公司治理相關事務由財務長負責督導，並由財務經理擔任公司治理人員，負責執行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以強化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其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及股務等管理工作經驗達三年以上。</p> <p>前項公司治理人員負責之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獨立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獨立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並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公司治理運作情形，107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 二、依法辦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並協助公司遵循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法令。107年共召開6次董事會，5次審計委員會，出席率為100%。 三、依法召開董事會及股東會並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四、提供董事、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與經營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以協助董事及獨立董事遵循法令。 五、獨立董事符合「不宜同時擔任超過五家上市上櫃公司之董事(含獨立董事)或監察人」之規定。 六、處理與投資人關係相關之事務及公司網站維護等。 七、定期檢視及修訂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辦法。 八、定期安排董事進修課程，董事進修情形可參考年報第21頁，董事均完成至少6學分之進修課程。 九、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等事項。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p>本於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辨識公司之利害關係人並透過適當溝通方式及利害關係人之參與，瞭解其合理期望及需求，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p>一、股東 關注議題：採購實務、經濟績效、社會法規遵循、顧客隱私、專利。 溝通管道： 1. 聯絡窗口：IR 經理(investor@darfon.com.tw) 2. 每年於 6 月底前召開股東常會，議案採逐案表決，股東亦可透過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3. 每年發行股東會年報，供投資人參考。 4. 每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公告每月營收，並於每季公告財務報表。 5. 每年舉辦法人說明會，使股東了解公司營運情形。 6. 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並依主管機關之規定，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與公司有關之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以供投資大眾與利害關係人知悉，並針對可能對利害關係人造成影響之事件亦即時作重大訊息發布。</p> <p>二、員工 關注議題：勞資關係、環境法規遵循、員工多元化與平等機會、勞僱關係。 溝通管道： 1. 聯絡窗口：人資廖小姐(my.darfon@darfon.com.tw) 2. 每季舉辦業務說明會，即時向員工說明當時之營運概況與經營成果，溝通近期公司整體營運計畫與展望，以激勵員工達成營運目標。 3. 每季召開福委會及勞資會議，員工可透過會議提出需求和建議，並與公司進行討論及溝通。 4. 公司內部設有人力資源處信箱，讓員工能即時反映意見，並處理相關問題。</p> <p>三、客戶 關注議題：原物料、供應商社區衝擊評估、供應商人權評估、強迫與強制勞動、能源。 溝通管道： 每年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不定期參與客戶會議及訪談、客戶不定期來廠稽核，以獲取客戶回饋資訊。</p> <p>四、供應商 關注議題：產品法規遵循、採購實務、供應商環境評估、產品與服務標示、顧客隱私。 溝通管道： 1. 聯絡窗口：採購詹小姐(integrity@darfon.com.tw) 2. 每年進行供應商評核問卷、不定期舉行供應商會議、拜會、互訪及電話直接溝通及每年定期對供應商進行評鑑與查核，建立永續發展的供應鏈。</p> <p>本公司為有效建立與利害關係人間之溝通管道，除落實「發言人制度」外，於公司網站架設有「投資人服務」專區(www.Darfon.com.tw)、「投資人信箱」(Investor@Darfon.com.tw)，作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事項之窗口，及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www.Darfon.com.tw)，包含股東、員工、客戶等利害關係人不同的溝通管道，達到妥善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為目的。</p>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係委任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資訊公開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p>一、本公司中、英文網站(www.Darfon.com.tw)皆設置投資人服務專區，揭露公司治理、董事會重大決議、股東會資料及財務、業務情形。</p> <p>二、本公司遵守主管機關之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各項業務、財務及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供利害關係人查詢。</p>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p>一、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中、英文網站將最新及正確訊息揭露於大眾。</p> <p>二、本公司採行之資訊揭露方式有：落實發言人制度，定期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於公司中、英文網站(www.Darfon.com.tw)及設置投資人信箱(Investor@Darfon.com.tw)，並受邀參加法人說明會，以即時回覆投資人問題。</p>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 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員工權益	✓	本公司以尊重人性、關懷員工為經營理念，為確保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並由各部門同仁代表組成，每季定期召開職工福利委員會會議並訂定各項福利計畫，例如：舉辦社團活動、特賣活動、員工家庭日及運動課程等。	無重大差異
	僱員關懷			
	投資者關係	✓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服務信箱(Investor@Darfon.com.tw)及專人接聽投資人電話，詳細答覆股東問題，且即時完成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各項公告，如財務報表、公司治理各項規章辦法等，並揭露於公司網站，期能達到資訊公開、透明，讓投資人了解公司營運狀況。	無重大差異
	供應商關係	✓	本公司的經營理念係以誠信自律為宗旨，制定有供應商審核評估程序，針對供應商之品質、服務、綠色產品、環安衛風險、道德準則及社會責任等項目，由內部相關部門進行審視，並以此作為選擇供應商之要件，通過審核者方能成為合作對象。本公司亦提供供應商符合綠色採購的要求，建置綠色零件的承認程序之資訊平台(Vendor GP)。所有綠色零件的供應者均提供有害物質保證書、零件成分資訊、物質安全資料表及第三方測試報告。另本公司為加強與供應商溝通之順暢，於本公司網站中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加強彼此間之溝通效率。	無重大差異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	<p>一、依董事會議事規則規定，董事會進行決議時，對該議案具利害關係之董事均迴避不參與表決，藉以迴避利害關係，請參閱年報第 13 頁。</p> <p>二、公司網站(www.Darfon.com.tw)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股東及投資人、員工、政府機關、供應商、經銷商等)溝通管道，以達到妥善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議題，並於公司網站提供財務、業務相關訊息，維護雙方之合法權益。</p>	無重大差異
	董事進修之情形	✓	本公司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辦理，詳情請參閱本年報「一〇七年度董事進修之情形」表。	無重大差異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	<p>一、本公司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每年定期評估公司風險以降低企業營運風險，其運作情形，請參閱年報第 63~66 頁。</p> <p>二、本公司每年均投保產品綜合責任險，為全球消費者提供多重之產品保障，並採取適當的管理方針與改善方法以降低企業風險。</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		本公司與客戶保持良好的合作關係，提供品質優良的產品及服務，亦提供多元管道俾使客戶、股東、利害關係人即時得知公司經營情形與財務狀況。針對產品資訊，公司網站(www.Darfon.com.tw)已設置負責各產品之聯絡窗口以供諮詢。	無重大差異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		本公司為全體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俾使其能無慮地以投資人權利為出發點，謹慎執行業務，並每年向董事會報告其責任險之投保金額、投保期間、承保範圍及保險費率等重要內容，107年度全體董事投保責任險情形已於107年第四次董事會報告，並於公開資訊觀設站揭露。	無重大差異

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106及107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分別為前6%-20%及前6%-20%，每年均會對未評鑑通過之項次審視當年度及未來策略的可行性，因此每年均會在主管機關政策發展及公司主體發展之間取得平衡，就現階段可改善之項目推動施行計畫，現階段未能改善之項目列為發展之目標，並已依台灣證券交易所修正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訂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守則」，並於公司官網揭露「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提供投資大眾及利害關係人了解公司在財務、業務及環境安全衛生等相關議題之運作情形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公司治理專區，使公司治理單位之運作及執行情形及時呈現給投資大眾，並持續就維護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結構、提昇資訊透明度及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等項目進行加強與改善。

2.一〇七年度董事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課程名稱	主辦單位	時數
董事長	蘇開建	公司法修法解析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3
		風險管理與企業社會責任(CSR)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3
董事	李焜耀	公司法修法解析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3
		風險管理與企業社會責任(CSR)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3
董事	陳其宏	董事會效能評估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3
		公司法修法解析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3
董事	王淡如	公司治理藍圖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3
		風險管理與企業社會責任(CSR)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3
董事	蔡耀坤	公司法修法解析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3
		風險管理與企業社會責任(CSR)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3
獨立董事	林能白	中美貿易摩擦對台商企業之影響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3
		最新公司法修正對公司及董監之影響與因應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3
獨立董事	李有田	公司法修法解析	台灣董事學會	3
		風險管理與企業社會責任(CSR)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3

職稱	姓名	課程名稱	主辦單位	時數
獨立董事	胡湘寧	評價報告實作撰寫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3
		會計師如何因應洗錢防制法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3
		企業併購之法遵議題與相關法律責任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3
		評價工作底稿報告及常見缺失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3

3.一〇七年度本公司財務及內部稽核主管參與公司治理之進修與訓練情形

職稱	姓名	課程名稱	主辦單位	時數
財務副總 暨會計主管	林獻章	最新年度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問答集(IFRS Q&A)解析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3
		企業公司治理實務：新「勞動基準法」修訂對企業的影響與因應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3
		企業使用「商業票據」之法律責任與實務案例解析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3
		從紅旗追舞弊調查實務解析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3
會計主管 職務代理人	林豐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IFRS16)解析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3
		各項員工獎酬制度對企業之財稅影響與運用實務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3
		「重大消息」在經濟犯罪中的關鍵角色：法律責任與案例探討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3
		從紅旗追舞弊 調查實務解析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3
稽核主管	張麗華	內稽人員如何偵防企業舞弊與大數據分析之應用實務探討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6
		內稽人員對「資訊安全」與「個人隱私」之法遵防弊實務議題解析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6

4.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相關證照情形

項數	取得之證照	核發證照之機關	人數
1	國際內部稽核師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4
2	國際內控自評師	考選部專技考試司	1
3	國際認證評價分析師	美國 National Association of Certified Valuation Analysts	1
4	初級無形資產評價師	經濟部工業局	1
5	高級證券營業員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
6	初級證券營業員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
7	期貨營業員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
8	股務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
9	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
10	投信投顧業務人員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

項數	取得之證照	核發證照之機關	人數
11	理財規劃人員	金融研訓院	2
12	信託業務員	金融研訓院	3
13	記帳士	考選部專技考試司	1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 1.本公司 101 年 10 月 27 日董事會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人數及任期、職權、議事規則及行使職權時公司應提供之資源等事項，除法令或本公司「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依本規程之規定。
- 2.組成：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本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係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並由全體成員推舉獨立董事一人擔任召集人。委員會成員之任期與委任之董事會屆期相同。
- 3.職權：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 4.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共計三人。
 - (2)本屆委員任期：107 年 6 月 21 日至 110 年 6 月 20 日，最近年度(107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註)
召集人	林能白	3	0	100	連任
委員	李有田	3	0	100	連任
委員	胡湘寧	3	0	100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本公司董事會於 107 年 6 月 21 日委任獨立董事林能白、李有田及胡湘寧為本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召集人為林能白董事，本屆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範圍已於上開「3.職權」揭露。

(3)薪資報酬委員會重大議案之決議情形

日期	會議名稱	內容	決議及執行情形
107/3/2	107 年第一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一、討論一〇六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	全體出席之薪資報酬委員一致同意，提列董事酬勞新台幣6,000,000元及員工酬勞新台幣76,400,000元，全數發放現金，並提報審計委員會討論決議。
		二、討論訂定一〇六年度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分紅分配原則案	全體出席之薪資報酬委員一致同意，並提報審計委員會討論決議。
107/11/5	107 年第二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一、報告經理人薪酬執行情形	全體出席之薪資報酬委員一致同意。
108/3/7	108 年第一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一、討論一〇七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	全體出席之薪資報酬委員一致同意，提列董事酬勞新台幣 14,551,167 元及員工酬勞新台幣 194,015,564 元，全數發放現金，並提報審計委員會討論決議。
		二、討論訂定一〇七年度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分紅分配原則案	全體出席之薪資報酬委員一致同意，並提報審計委員會討論決議。

5.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料系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林能白	✓		✓	✓	✓	✓	✓	✓	✓	✓	✓	✓	2	無
獨立董事	李有田			✓	✓	✓	✓	✓	✓	✓	✓	✓	✓	0	無
獨立董事	胡湘寧		✓	✓	✓	✓	✓	✓	✓	✓	✓	✓	✓	0	無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落實公司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	<p>一、本公司為落實企業社會責任，促進整體經濟、社會與環境生態之永續發展及確保員工工作環境安全無虞，全球各生產製造區皆已全面推動公司訂定之「企業社會責任暨環境安全衛生」政策，期許公司在追求獲利成長滿足投資人的同時亦能符合政策所傳達的五大核心理念，貫徹對企業社會責任之承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滿足客戶需求、關心社會人群 2. 珍惜自然資源、保護地球環境 3. 控制安衛風險、持續改善管理 4. 重視勞資關係、保障勞動權益 5. 永續經營發展、創造企業價值 <p>二、實施成效方面：本公司致力於降低生產對環境之衝擊及預防員工職業災害的發生，全球各生產製造區均取得環境管理系統 ISO 14001 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OHSAS 18001 國際驗證，提供全體員工安全衛生的工作環境。在供應鏈管理方面，本公司遵循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BA)之要求，以確保在製造生產過程中，能與供應商一同保障員工工作環境的安全及負起環境保護的責任。</p> <p>三、本公司針對企業社會責任之實施成效，定期執行評估檢討，並由公司設置之「企業永續發展推動小組」負責持續改善與關注經濟、環境及社會等議題。</p>	無重大差異
治理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	為傳達本公司對社會責任的重視，公司定期舉辦綠色產品與 ESH 相關課程。另於新人訓練課程中，說明公司企業文化與經營目標方針，並提供全方面的教育訓練，內容包括環安衛課程、公司發展方向、管理方針及相關政策與企業社會責任的理念。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公司全球各製造據點均設置企業社會責任暨環境安全衛生管理委員會，負責配合當地法令規定與相關政策之遵循，推動公司企業社會責任與環境安全衛生相關事務，並配合「風險管理委員會」每季定期開會檢討運作成效並持續追蹤改善進度向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本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由獨立董事擔任委員，協助審議相關薪資政策，所提供之整體薪酬於全球各主要據點均不因性別、宗教、種族、國籍及黨派有差異，且不得低於當地之法令工資標準。公司訂定之「績效管理辦法」，有透明公開的績效評核制度，透過組織與個人目標的設定與執行，每年定期透過績效考核衡量目標達成狀況與訂定同仁發展重點，並強調主管與同仁間的溝通及工作目標的共識，使此制度兼顧評量性與發展性二大目標功能，藉此培育及發展員工個人能力，進而凝聚共識及提升公司經營效能，並依據公司營運成果與員工的個人績效表現，反映於員工薪酬。針對員工違反企業社會責任之情事，依公司之「懲戒辦法」辦理。	無重大差異
發展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p>一、公司全球各製造據點依據生產製程環境污染物質產生類別，設有空污、廢水、廢棄物等專職管理人員，負責環境管理相關事務，遵守國家法規要求妥善處理各類環境污染物質以減少生產對環境之衝擊。</p> <p>二、廢棄物管理方面，則進行各類廢棄物之資源分類、回收與委託符合法規清除處理機構進行廢棄物清除處理，以達成資源有效再利用與維護環境永續發展之目標。</p> <p>三、本公司於營運總部及各廠房設有雨水回收系統及太陽能板。回收之水資源用於澆灌種植之綠色植物及廁所用之水，太陽能轉換的電能則供應廠區用電，其餘出售予台灣電力公司，以充分達到資源再利用之功效。</p> <p>四、本公司生產之產品，係採用綠色材料進行生產，加上綠色製程及無鉛化製程的導入，建立綠色管理系統及物質限量的管制。</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p>一、本公司全球各製造據點自90年起陸續通過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各廠區透過每年定期實施內部稽核與外部稽核，以確保管理系統符合PDCA持續改善要求及確認管理系統實施之有效性，各廠區亦已完成碳盤查作業，並通過ISO 14064-1之查證。</p> <p>二、公司產品環境管理方面，為確保有害物質符合客戶與法規之要求，透過供應鏈管理與舉辦供應商大會宣導傳遞對環境友善的相關管理理念，促使供應商共同建立符合對環境友善之相關規範。</p>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p>一、氣候變遷為全球性議題，亦為本公司永續經營管理重要課題。公司自99年起，全球各製造據點進行溫室效應氣體盤查，每年均取得第三者ISO 14064-1溫室氣體盤查查證聲明書，每年皆制定執行相關溫室氣體減量方案，於內部管理會議定期檢討改善，並在CDP(Carbon Disclosure Project) 相關問卷揭露溫室氣體排放與減量資訊，致力於降低全球各製造據點溫室氣體排放量。溫室效應氣體二氧化碳減量目標為相較於前一年度單位營收之溫室氣體單位排放量降低至少達到1%以上，減量策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照明設備燈具分區管理，並使用節能燈管。 2.公共區域照明使用感應式照明設備、夜間能源管理。 3.空調主機系統調控，獨立區域特殊需求管理。 4.空調設備冰水系統改善，提昇冰水主機效率。 5.太陽能發電系統安裝，供應部份辦公室電力。 6.空壓系統加裝變頻系統。 <p>二、在溫室氣體減量成果方面，全球各製造據點，比較平均每人每小時排放量，106年全球每人每小時溫室氣體排放量為3.55kg，比105年3.25Kg增加幅度約為9.23%，主要因為員工每人每小時(總工時)減少幅度，遠大於溫室氣體總排放量減排幅度。整體而言，106年達方電子台灣廠區與中國廠區之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約93,617噸CO₂e，相較105年總排放量增加4.85%碳排量；相較104年總排放量增加3.33%碳排量。</p>	無重大差異
維護社會公益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p>一、本公司遵循勞動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確保公司人力資源處在聘僱政策上不因種族、國籍、膚色、年齡、性別、性別取向、宗教信仰、政治立場、殘疾、懷孕或婚姻狀況等因素而影響員工徵募、升遷、薪資及受訓之機會。</p> <p>二、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對於危害勞工權益之情事，公司設置有效及適當之申訴機制，並制訂「同仁廉潔守則」納入聘僱契約書及新進人員訓練教材，且不定期舉辦宣導活動。</p>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p>公司重視員工的權益及雙向溝通，除訂定員工「檢舉暨申訴管理辦法」及設立申訴管道，也建立多元的員工溝通管道，包括人力資源信箱、福委會、伙委會等等，針對申訴或反映事件同仁的個資皆審慎保密及處理，讓員工充分的進行意見反映與溝通交流，以促進勞資和諧，並創造企業與員工的雙贏。</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p>一、 公司為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全球各廠區皆已取得國際認可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OHSAS 18001檢驗認證，並不定期對各廠區實施安全檢查。對於新進及在職人員，亦進行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員工消防演習，藉此預防職業災害的發生。</p> <p>二、 本公司之聘雇原則，依實際業務需求公開徵選招募，適才適用，不因種族、階級、宗教、膚色、國籍、性別、家庭狀況、星座、血型等因素歧視，且不得僱用童工。</p> <p>三、 本公司為所有員工投保壽險、健保、疾病傷殘險，提供生育及育嬰假、退休儲備金等。</p> <p>四、 工作時數方面，依法規定控制於允許範圍內，同時在考勤管理系統內設置加班時數提醒和預警功能。人資部門及系統提供各種資料和報表功能，能有效給予管理者和員工建議。</p> <p>五、 本公司廠區不定期舉辦勞資會議，重大勞動條件經各廠區勞資代表決議後推行，確保員工權益及意見被予以尊重。</p> <p>六、 本公司與專業醫衛機構合作，舉辦健康宣導及講座，並安排醫師駐診及員工年度體檢，並設置運動場地及各種健康、有氧及體適能運動課程，以維護員工身心健康。</p>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p>一、 公司不定期舉辦營運說明會，即時提供公司營運資訊予全體員工，並鼓勵員工對企業整體運作及發展提出建議，供決策單位參考。</p> <p>二、 公司致力於營造良好的溝通環境，於內部網站設有人力資源信箱，同仁可直接透過此管道與公司進行意見交流與建議，並獲得適當的回應，進而提升對公司的認同感與向心力。</p>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p>一、 公司以職能為工具、長程發展之潛力人才需求為目標，針對各階層主管與同仁，建立職能別、階層別和自我發展課程三大訓練體系，擬定完整的職涯培訓計畫，並建構網路學習資訊平台 DLS(Darfon Learning System)，提供員工多元化課程學習資訊。</p> <p>二、 在公司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中，接班人除需具備卓越的工作能力外，人格特質必須包含誠信正直、創新等，公司除聘任董事長室資深副總經理、副總經理，於事業單位亦設有高階管理人，如整合元件事業處副總經理、IT 產品事業處副總經理、前瞻技術發展室副總經理、財務處副總經理，從中培養接班董事會及總經理等高階經理人人選。高階管理人才的培訓分為領導與管理能力培訓、經營講座課程、關鍵人才發展計畫及工作輪調等，內容包含領導者思維培養、策略規劃、創新發展、團隊激勵與溝通、產業趨勢新知、行銷管理、人力資源與財務風險等重要領域，每年規劃相關課程模組，定期培訓強化接班人才的領導、管理能力與專業素養。</p>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為零組件製造廠商，與客戶訂有銷售合約，並提供客戶及供應商申訴管道，於公司網站(www.Darfon.com.tw)設置負責各產品之聯絡窗口，以提供客戶及供應商直接溝通之管道。	無重大差異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本公司之產品與服務，係遵循國內相關法規與國際準則之要求標示及行銷，並以保障消費者權益為使命。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一、本公司之供應商管理制度係以綠色採購為主，為善盡維護社會與環境保護之責任，公司在與供應商合作前，要求供應商提供綠色產品保證函、綠色產品規格書、品質材料測試報告及物質安全資料表等文件，以符合國際法規與客戶所規範之有害物質管理要求。 二、對於含有金、鉍、錫、鎢之產品，供應商須提供保證函，聲明該項產品之礦產來源，並非來自於剛果人民共和國或鄰近國家之非法開發地區，以保護環境生態之永續發展。	無重大差異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本公司自95年開始，對於供應商評鑑及查核，除要求符合國際認證及規範外，並須提交綠色產品宣告書，承諾不使用歐盟禁用的物質，並同步要求供應商重視企業社會。與供應商簽訂之採購契約內容包含「廉潔承諾書」，其內容涉及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之規範，供應商若違反承諾書之規定，並對整體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者，一經查證屬實，本公司得隨時依條款終止或解除與供應商簽訂之契約。	無重大差異
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公司網站(www.Darfon.com.tw)、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年報，均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企業社會責任履行之情形，請參閱年報第25~28頁，公司網站上設有企業社會責任專區，並已揭露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報告書中除詳載本公司落實企業社會責任之完整情形外，亦揭露本公司所辨別之利害關係人身分、關注議題等，請參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且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諮詢與溝通之管道。	無重大差異
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公司雖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但均遵循「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由全體同仁推動及履行企業社會責任並設置企業永續發展推動小組，整體運作情形符合企業社會責任之精神，並無重大差異。					
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p>一、全球營運總部採用綠建築施工：</p> <p>本公司總部大樓採用環保低碳的「綠建築」及「清水模」的建築工法，設置雨水回收系統，經過處理、過濾後回收使用，善用水資源，並架設太陽能發電系統，以充分運用大自然資源，並榮獲工業區綠美化績優獎的殊榮。</p> <p>二、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社 區 服 務：號召同仁與龜山地區偏鄉小學師生、親子，一同校外遊學，走進大自然、參訪在地特色產業等，給予這些小朋友們學習新知的機會，教育下一代愛鄉愛土，關心自己所在的社會與人群，傳承良好精神與觀念。 2. 社 會 公 益：社會公益落實在地化，關懷桃園地區弱勢團體，安排福委會委員不定期至桃園祥育啟智教養院、桃園市私立少年之家訪視，以實際行動捐助物資給予在地弱勢團體。每年購買1,000份以上弱勢團體公益產品，落實社會公益。 3. 植 樹 造 林：為實踐「親近大地，關懷社會」的公益精神，定期舉辦植樹與淨山活動，103年起特別規劃參與「Green Party」活動，帶領員工親近大自然，種植樹苗、清淨山林，截至107年總計參與人數超過940人次。 4. 物資捐贈或義賣：不定期舉辦愛心義賣及勸募物資活動，為107年花蓮強震天災發動薪資一日捐款行動，協助災民早日度過難關，活動募得四十餘萬元。員工積極參與明基友達文教基金會公益活動，於107年捐贈明基友達文教基金會新台幣200萬元，共同實現「資訊生活真、善、美」的企業願景。 5. 永 續 環 境：積極參與在地海岸淨灘，落實綠色生活，讓桃園的海洋環境常保清淨，107年度於大園圳股頭海灘與環保團體一同清運924公斤垃圾量，減輕海洋生態的負擔。並提倡「減塑」風氣，落實永續環境，減少資源耗費。 6. E-co 綠色行動：持續進行資源回收活動。主要針對 3C 產品、二手衣物及廢電池三種資源做回收，將回收資源整理後，轉交給綠色 3C 回收網與伊甸基金會等社福與環保團體，讓舊物資成為再生資源，也為地球盡一份力量。 					
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本公司於106年出版第一本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內容於106年已通過第三方公正單位SGS Taiwan Ltd.(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查證符合GRI G4核心選項(Core)與AA1000AS第一類型中度保證等級的要求，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www.Darfon.com.tw)。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內容架構依循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 G4指南、AA1000當責性原則與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作業辦法」所列之指導方針及架構撰寫，並依循「核心選項」作為本報告書揭露之原則。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以誠信正直為基礎之政策，期許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之政策，「以誠信對待客戶、供應商、債權人、股東、員工及社會大眾」是公司企業使命之一，也是同仁的責任。公司嚴格禁止任何貪瀆、賄賂及勒索等行為，並進行行為準則宣導，強化同仁之誠信意識。公司制定員工廉潔守則，對於利益衝突、法規遵守、營業機密及公司資產等皆有明確的行為規範。	無重大差異
	✓		一、誠信經營守則及員工廉潔守則為所有員工進行業務活動之最高行為準則，每位新進人員加入時進行教育訓練，提醒員工務必遵守。為增進同仁對誠信行為的認識，公司將誠信經營守則及員工廉潔守則公布於公司內部網站供同仁查詢，並定期透過宣導海報、電子郵件等多元方式以強化同仁之誠信意識。公司全體員工應絕對遵守員工廉潔守則，若同仁發生貪污舞弊事件，依據公司「獎懲辦法」，最重須受到除名之處分。如營私舞弊、挪用公款、收受賄賂佣金者；在外兼營事業，影響公司利益與業務衝突，情節重大者；仿效上級主管簽字或盜用印信者，皆屬除名之違規事件。 二、公司內部申訴管道包括：直屬主管、人力資源主管及稽核人員；外部申訴管道為利害關係人及供應商反映信箱。	無重大差異
	✓		公司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及員工廉潔守則，對於「利益衝突」、「法令遵循」等皆有明確的行為規範，若有違反誠信之事件發生，將交由跨單位高階主管所組成之人事評議會進行審查，如有重大違反誠信原則情事，將依相關法令及作業程序提報審計委員會或董事會。稽核室依據風險評估，對相關流程與作業內容進行抽樣評估，避免不誠信行為發生之可能。	無重大差異
落實誠信經營	✓		公司在採購合約中明定誠信廉潔的合作原則，並簽署廉潔承諾書，如有違反，本公司得終止合約或永久不再與該供應商合作。	無重大差異
	✓		公司誠信經營之推動，從制定規章、教育宣導、申訴機制到誠信風險的檢核，係分別由以下單位負責，並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自設立推動誠信經營單位以來，並未有違反誠信之情事發生： 一、誠信經營規章之訂定及教育宣導之規劃係由人力資源處負責，訂定強調誠信經營文化之「員工廉潔守則」、「檢舉暨申訴管理辦法」及規範各項違紀事件之「懲戒辦法」處理準則，並建立人力資源信箱及利害關係人信箱，提供對內及對外申訴管道，並針對每位新人入職時皆須參與「誠信宣導課程」並簽署誠信宣言，每年定期以公告、海報提醒同仁公司對誠信經營之重視。 二、誠信風險之評估與檢核係由隸屬於董事會之稽核單位負責，藉此強化各項作業流程，落實權責分工並透過系統的協助，減少舞弊的發生。 三、若有違反誠信事件，該案件係由跨部門高階主管及法務組成之人事評議會負責審查，如屬重大違反誠信之情事則依相關法規及作業程序之規定提報至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理。	無重大差異
	✓		公司在追求企業成長之同時，秉持誠信經營的態度，提供客戶優質的產品與服務，與供應商間更保持著坦誠透明的關係。為防止利益衝突的發生，公司制定「誠信經營守則」、「檢舉暨申訴管理辦法」等相關政策及適當之陳述管道，供利害關係人善加運用。公司對內設有人力資源處投訴信箱，對外設有投資人信箱、利害關係人信箱及專線電話，作為申訴之管道。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落實誠信經營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p>一、內部稽核單位依「內部控制制度」，定期評估風險並擬定稽核計劃，依其計劃執行相關查核，另視需要執行專案稽核，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查核結果，讓管理階層了解公司的內部控制行情形。內部稽核單位除進行例行性相關查核外，若接獲檢舉，查證屬實，立即通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成員，並隨時檢討確保制度的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以達到管理目的。</p> <p>二、公司會計制度均遵循法令要求訂定之。簽證會計師每季針對本公司財務報表執行查核或核閱工作，並出具報告書，每半年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查核或核閱結果，並進行公司治理溝通。</p>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公司之企業精神，係以「誠信」為核心價值。公司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及宣導活動，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本公司透過教育訓練機制，每位新人入職時皆須參與「誠信宣導課程」並簽署誠信宣言，107年共有95人次完訓，簽署率達100%。後續則透過公播宣傳方式，每年定期以公告、海報提醒同仁公司對誠信經營之重視，藉由企業文化課程培養員工對誠信理念的認同感，進而強化員工自律行為。	無重大差異
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公司誠信相關規章，如檢舉暨申訴管理辦法及誠信經營守則，明訂發現非法事件必須立即向上通報；內部檢舉申訴管道包含：直屬主管、人力資源主管、稽核人員、人力資源信箱以及總經理信箱，外部檢舉管道提供利害關係人信箱。並依情節嚴重性及牽涉的層級，評估是否進一步將案件交由跨部門主管組成之人事評議會審查，該案件一經查證對公司有受重大損害之虞時，評議會將作成報告，以書面通知審計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針對檢舉事項之處理係以員工廉潔守則、員工申訴管理辦法暨性騷擾防治處理辦法及檢舉暨申訴管理辦法規範申訴事項之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針對檢舉人之身分及檢舉內容，受理案件之專責人員將檔案加密保存。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依據公司「檢舉暨申訴管理辦法」之規定，對於檢舉的同仁，公司會嚴格保密調查內容及結果，並確保相關人員的權益不受損。	無重大差異
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公司網站(www.Darfon.com.tw)及年報均揭露有誠信經營守則之相關內容及履行誠信經營之情形，以供利害關係人知悉。推動情形請參閱公司網站或年報第29~30頁。	無重大差異

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員工廉潔守則」及「員工申訴管理辦法」，提供員工依循。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揭露於公司網站(www.Darfon.com.tw)，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差異。

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 對於日常營業活動之各項作業流程，公司針對可能具有潛在貪瀆風險之作業，設計適當的內部控制機制，減少貪瀆行為發生之可能並防患於未然。公司稽核單位定期評估內部控制機制之管理效果，並收集各部門高階主管對各項潛在風險之建議，擬定適當之稽核計畫，並據以執行相關之查核，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查核結果，讓管理階層了解公司治理之現況並達到管理之目的。
- 公司以「誠信」之文化核心價值觀為基礎，制訂「平實務本、追求卓越、關懷社會」之企業文化，強調以「創新、主動、積極的態度」之精神，關心自己所在的社會與人群，公司經營理念請參考公司網站www.Darfon.com.tw。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守則」，針對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提升資訊透明度等皆有規範。公司網站之「投資人服務」設有「公司治理」專區，供投資人查詢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及董事會重要決議等內容，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內容請至 www.Darfon.com.tw 查詢，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年報參、公司治理報告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 1.公司為有效管理公司內部重大訊息，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並公佈於公司內部網站，以供全體同仁遵循，避免違反或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 2.公司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等內部人，於就任時均發放主管機關所編制最新版之「董監事手冊」及「董監事宣導資料」，並每年發放台灣證券交易所編製最新之「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宣導手冊」，以利內部人遵循之。
- 3.本公司設有獨立董事三名，並由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強化公司治理運作。
- 4.本公司公司治理相關資訊均揭露於公司網站 www.Darfon.com.tw。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8年3月7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七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八人中，有〇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蘇開建



簽章

總經理：蔡耀坤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內容	決議及執行情形
107/3/2	107 年第一次董事會	一、一〇六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暨自行評估執行結果報告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一致決議無異議通過。
		二、承認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一致決議無異議通過，於 107 年 3 月 22 日公告申報，並提報 107 年股東常會承認。
		三、通過一〇六年度盈餘分派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一致決議無異議通過，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1.2 元，業依規定公告申報，並提報 107 年股東常會承認。
		四、通過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一致決議無異議通過，以普通股溢價之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新台幣 224,000,001 元，每股配發 0.8 元，業依規定公告申報，並於 107 年股東常會決議。
		五、通過一〇六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	除蘇開建、蔡耀坤董事迴避不參加表決外，其他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一致全體無異議通過，提列董事酬勞新台幣 6,000,000 元及員工酬勞新台幣 76,400,000 元，全數發放現金，業依規定公告申報，並於 107 年股東常會報告。
		六、通過選舉第八屆董事八席(含三名獨立董事)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一致決議無異議通過，並提報 107 年股東常會選任。
		七、通過捐贈財團法人明基友達文教基金會案	除李焜耀、蘇開建、陳其宏董事迴避不參與表決外，其他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捐贈新台幣 200 萬元，並依規定程序辦理公告申報。
		八、通過請股東常會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一致決議無異議通過，並提報 107 年股東常會決議。
		九、通過訂定一〇七年股東常會開會時間及議程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一致決議無異議通過，訂於 107 年 6 月 21 日舉行股東常會，並依規定程序辦理。
107/5/4	107 年第二次董事會	一、承認一〇七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一致決議無異議通過，並於 107 年 5 月 14 日公告申報。
		二、通過審查董事提名人及候選人之資格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一致決議無異議通過，並提報 107 年股東常會選任。
107/6/21	107 年股東常會	一、改選董事五席及獨立董事三席案	董事當選名單：李焜耀、蘇開建、蔡耀坤、佳世達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陳其宏、佳世達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王淡如。獨立董事當選名單：林能白、李有田、胡湘寧。任期自 107 年 6 月 21 日至 110 年 6 月 20 日止，並於 107 年 7 月 4 日取得經濟部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二、承認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並依規定程序辦理公告申報。

日期	會議名稱	內容	決議及執行情形
		三、承認一〇六年度盈餘分派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1.2元。
		四、通過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以普通股溢價之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新台幣224,000,001元，每股配發0.8元。
		五、通過股東常會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解除董事：李焜耀、蘇開建、蔡耀坤、佳世達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陳其宏、佳世達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王淡如及獨立董事：林能白、李有田、胡湘寧之競業限制，並已依規定公告申報。
107/6/21	107年第三次董事會	一、推選新任董事長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一致決議通過推選蘇開建董事擔任董事長，並已依規定公告申報，並於107年7月4日取得經濟部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二、通過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	除林能白、李有田及胡湘寧三位獨立董事迴避不參與表決外，其他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新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為林能白、李有田、胡湘寧。
		三、通過一〇六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配發基準日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一致決議無異議通過訂定107年7月16日為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配發基準日，107年8月10日為發放日。
107/8/6	107年第四次董事會	一、承認一〇七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一致決議無異議通過，並於107年8月13日公告申報。
		二、審議一〇七年度會計師服務公費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一致決議無異議通過。
107/10/22	107年第五次董事會	一、通過取得詠業科技(股)公司普通股股票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一致決議無異議通過。
107/11/5	107年第六次董事會	一、訂定一〇八年度內部稽核計劃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一致決議無異議通過。
		二、承認一〇七年前三季財務報表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一致決議無異議通過，並於107年11月13日公告申報。
		三、通過執行長聘任案	除蘇開建董事迴避不參與表決外，其他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聘任蘇開建董事為執行長，並依規定程序辦理公告申報。
		四、通過總經理異動案	除蔡耀坤董事迴避不參與表決外，其他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聘任蔡耀坤董事為總經理，並依規定程序辦理公告申報。
		五、通過更換一〇八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會計師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一致決議無異議通過。
108/2/20	108年第一次董事會	一、通過取得世同金屬(股)公司普通股股票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一致決議無異議通過。
108/3/7	108年第二次董事會	一、一〇七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暨自行評估執行結果報告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一致決議無異議通過。

日期	會議名稱	內容	決議及執行情形
		二、通過一〇七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	除蘇開建、蔡耀坤董事迴避不參加表決外，其他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一致全體無異議通過，提列董事酬勞新台幣14,551,167元及員工酬勞新台幣194,015,564元，全數發放現金，業依規定公告申報，並於108年股東常會報告。
		三、承認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一致決議無異議通過，於108年3月28日公告申報，並提報108年股東常會承認。
		四、通過一〇七年度盈餘分派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一致決議無異議通過，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3.5元，業依規定公告申報，並提報108年股東常會承認。
		五、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一致決議無異議通過，並提報108年股東常會決議。
		六、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一致決議無異議通過，並提報108年股東常會決議。
		七、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施行辦法」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一致決議無異議通過，並提報108年股東常會決議。
		八、通過修訂「公司治理守則」及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一致決議無異議通過。
		九、通過捐贈財團法人明基友達文教基金會案	除李焜耀、蘇開建、陳其宏董事迴避不參與表決外，其他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捐贈新台幣300萬元，並依規定程序辦理公告申報。
		十、通過訂定一〇八年股東常會開會時間及議程案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一致決議無異議通過，訂於108年6月13日舉行股東常會，並依規定程序辦理。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獨立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	解任日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蘇開建	88/6/7	107/11/5	職務調整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唐慈杰、施威銘	107/01/01~107/12/31	-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	小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唐慈杰 施威銘	3,480	0	0	0	210	210	107/01/01~107/12/31	-
								107/01/01~107/12/31	

註：非審計公費其他項係為覆核併購子公司股權收購價格分攤報告。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10	210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3,480	-	3,480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	-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8年1月1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106年度：無保留意見 107年度：無保留意見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無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張惠貞、施威銘
委任之日期	108年1月1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

前任會計師與公司間就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並無不同意見。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所稱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係指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會計師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者，或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對外發布或刊印之資料中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獨立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獨立董事、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一)董事、獨立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註 1)	姓 名	107 年度		108 年度截至 108 年 4 月 15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 事 長	蘇開建	0	0	0	0
董 事	李焜耀	0	0	0	0
董 事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0	0	0	0
	代表人：陳其宏	0	0	0	0
董 事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0	0	0	0
	代表人：王淡如	0	0	0	0
董 事	蔡耀坤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能白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有田	0	0	0	0
獨立董事	胡湘寧	0	0	0	0
執行長	蘇開建	0	0	0	0
總經理	蔡耀坤	0	0	0	0
副總經理	劉書理	0	0	0	0
副總經理	林昶宏	635,000	0	0	0
副總經理	賴彌煥	0	0	0	0
副總經理	江銘煌	(130,433)	0	0	0
副總經理	周瑞崇(註 2)	0	0	0	0
財務副總	林獻章	0	0	0	0
大 股 東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0	0	0	0

註 1：係 107 年 12 月 31 日在任者。

註 2：周瑞崇副總經理為 107 年年度期間新任經理人。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

姓 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 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 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
江銘煌	贈與	107.06.29	徐嬌嬌	經理人之配偶	130,433	-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8年4月15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8,004,667	20.72	0	0	0	0	註		-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陳其宏	294,693	0.11	0	0	0	0	無	無	-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19,073,563	6.81	0	0	0	0	註		-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李焜耀	1,525,729	0.54	0	0	0	0	無	無	-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5,511,000	1.97	0	0	0	0	無	無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540,285	1.62	0	0	0	0	無	無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張兆順	0	0	0	0	0	0	無	無	-
蘇開建	4,058,447	1.45	712,939	0.25	0	0	無	無	-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3,864,000	1.38	0	0	0	0	無	無	-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雅凱迪新興市場小型資本股票基金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3,793,000	1.35	0	0	0	0	無	無	-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英商高盛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3,707,105	1.32	0	0	0	0	無	無	-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3,452,000	1.23	0	0	0	0	無	無	-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508,000	0.90	0	0	0	0	無	無	-

註：佳世達科技(股)公司為明基電通(股)公司之母公司，陳其宏為佳世達科技(股)公司之負責人及李焜耀為明基電通(股)公司之負責人。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獨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8年4月15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獨立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Darfon (BVI) Corporation	48,000	100	0	0	48,000	100
Darfon (Labuan) Corporation	88,239	100	0	0	88,239	100
達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067	100	0	0	13,067	100
正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000	100	0	0	35,000	100
達瑞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10,400	52	8,800	44	19,200	96
詠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035	42.55	9,329	23.30	26,364	65.85
世同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9,290	60	0	0	9,290	6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新台幣千元、仟股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6.05	10	60,000	600,000	15,000	150,000	設立股本	-	-
87.03	18	60,000	600,000	50,000	500,000	現金增資	-	註 1
88.06	20	100,000	1,000,000	70,000	700,000	現金增資	-	註 2
89.04	48	100,000	1,000,000	100,000	1,000,000	現金增資	-	註 3
90.05	10	185,380	1,853,800	105,000	1,05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	註 4
				121,346	1,213,460	盈餘轉增資		
91.05	25	185,380	1,853,800	149,346	1,493,460	現金增資	-	註 5
95.06	10	185,380	1,853,800	182,614	1,826,142	盈餘轉增資	-	註 6
96.06	10	300,000	3,000,000	222,120	2,221,203	盈餘轉增資	-	註 7
96.06	80	300,000	3,000,000	247,120	2,471,203	現金增資	-	註 8
96.11	100	300,000	3,000,000	275,320	2,753,203	現金增資	-	註 9
97.03	-	300,000	3,000,000	265,320	2,653,203	庫藏股減資	-	註 10
97.08	10	400,000	4,000,000	299,610	2,996,103	盈餘轉增資	-	註 11
98.08	10	400,000	4,000,000	316,755	3,167,558	盈餘轉增資	-	註 12
99.08	10	400,000	4,000,000	334,902	3,349,020	盈餘轉增資	-	註 13
100.03	-	400,000	4,000,000	318,902	3,189,020	庫藏股減資	-	註 14
104.10	-	400,000	4,000,000	297,902	2,979,020	庫藏股減資	-	註 15
106.03	-	400,000	4,000,000	280,000	2,800,000	庫藏股減資	-	註 16

- 註 1：87 年 3 月 12 日(87)台財證(一)第 25012 號核准。
 註 2：88 年 6 月 29 日(88)台財證(一)第 58315 號核准。
 註 3：89 年 4 月 27 日(89)台財證(一)第 34163 號核准。
 註 4：90 年 5 月 18 日(90)台財證(一)第 131015 號核准。
 註 5：91 年 5 月 16 日(91)台財證(一)第 126219 號核准。
 註 6：95 年 6 月 30 日(95)金管證(一)第 0950127557 號核准。
 註 7：96 年 6 月 1 日(96)金管證(一)第 0960028167 號核准。
 註 8：96 年 6 月 1 日(96)金管證(一)第 0960027119 號核准。
 註 9：96 年 11 月 17 日(96)金管證(一)第 0960061687 號核准。
 註 10：97 年 3 月 25 日金管證三字第 0970013582 號核准。
 註 11：97 年 7 月 8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3934 號核准。
 註 12：98 年 6 月 24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1525 號核准。
 註 13：100 年 6 月 29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3585 號核准。
 註 14：100 年 12 月 30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72913 號核准。
 註 15：104 年 10 月 22 日金管證交字第 1040041962 號核准。
 註 16：106 年 3 月 23 日經授商字第 10601035060 號核准。

(二)股份種類

108年4月15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280,000,001	119,999,999	40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三)股東結構

108年4月15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數(人)	2	21	129	43,410	152	43,714
持有股數(股)	916,000	8,215,285	79,536,470	134,540,063	56,792,183	280,000,001
持股比例(%)	0.33	2.93	28.41	48.05	20.28	100.00

(四)股權分散情形

108年4月15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8,212	810,136	0.29
1,000 至 5,000	20,707	41,050,632	14.66
5,001 至 10,000	2,663	21,329,314	7.62
10,001 至 15,000	694	8,854,317	3.16
15,001 至 20,000	466	8,593,767	3.07
20,001 至 30,000	370	9,587,936	3.42
30,001 至 40,000	157	5,643,564	2.02
40,001 至 50,000	108	5,064,547	1.81
50,001 至 100,000	179	12,827,564	4.58
100,001 至 200,000	74	10,157,881	3.63
200,001 至 400,000	33	9,382,057	3.35
400,001 至 600,000	11	5,294,606	1.89
600,001 至 800,000	13	8,917,635	3.18
800,001 至 1,000,000	3	2,688,000	0.96
1,000,001 以上	24	129,798,045	46.36
合計	43,714	280,000,001	100.00

註：本公司股份每股面額壹拾元。

(五)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 5%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8年4月15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58,004,667	20.72
明基電通(股)公司		19,073,563	6.81

(六)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年 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截至 108年3月26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33.00	95.80
最 低			19.85	27.50	36.60
平 均			25.68	45.60	48.46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8.64	33.72	註 5
	分 配 後 (註 1)		27.44	註 1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千股)		280,012	280,000	280,000
	每 股 盈 餘	追 溯 調 整 前	2.07	5.43	-
		追 溯 調 整 後	2.07	註 1	-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2.00	註 1	-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	註 1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註 1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倍) (註 2)		12.41	8.40	註 5
	本利比(倍) (註 3)		12.84	註 1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4)		7.79	註 1	-

註 1：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未經 108 年股東常會決議。

註 2：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5：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資料。

(七)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第十九之一條及第二十條股利政策相關條文如下(業於 108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待 108 年股東常會決議)

第十九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決定之。

前項盈餘分配案若以現金股利為之，則授權董事會決議並於股東會報告。

第十九條之一：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公司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股息及紅利時，應依公司法規定辦理。

本公司若依公司法第二四一條第二項規定以法定盈餘公積或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則授權董事會決議分派並於股東會報告。

第二十條：本公司係屬技術及資本密集之科技事業，正值成長期，為配合長期資本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量之需求，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以健全公司之成長與永續經營。當年度可分配盈餘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時，發放之股利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未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時，得不發放股利。

股利分派時為考慮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

2.本年度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現金股利：新台幣 980,000,004 元，每股發放新台幣 3.5 元。

(八)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2,800,000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3.5元(註1)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效 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註 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例數)		
擬制性 每股盈餘 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 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 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 且盈餘轉增資改以 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1：107 年度預估配息情形為股東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3.5 元，係依據 108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盈餘分配案填列。

註 2：108 年度未公開財測，依民國 89 年 2 月 1 日台財證(一)字第 00371 號函規定，無須揭露 107 年度預估資訊。

(九)員工、董事及獨立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業於 108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待 108 年股東常會決議)。

公司章程第十九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決定之。

前項盈餘分配案若以現金股利為之，則授權董事會決議並於股東會報告。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董事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解釋函之規定估列，並依員工、董事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實際分派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於 108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 107 年度分派酬勞資訊如下：

(1) 分派員工現金、員工股票及董事酬勞金額

A. 員工現金：新台幣 194,015,564 元。

B. 董事酬勞：新台幣 14,551,167 元。

以上金額與帳上認列費用數無差異之情事。

(2) 分派員工股票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0%。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一〇六年度盈餘分派			
項目	一〇七年度股東會 決議實際配發數	原董事會通過	差異數
1.配發情形			
(1) 員工現金紅利	76,400,000 元	76,400,000 元	無差異
(2) 董事酬勞	6,000,000 元	6,000,000 元	

註：本公司為審計委員會制，並未設置監察人。

(十)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最近一年至本年報刊印日止，無買回本公司股份之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本公司並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達方為世界級光電與精密元件的領導專家，所營業務主要從事電腦、智慧型手機週邊產品、通訊相關產品元件、顯示器重要元件、電源暨儲能產品、太陽能發電重要設備與電動輔助自行車等產品之研發、製造、銷售、諮詢顧問及技術服務。

2.主要產品種類及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主要產品	107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比重(%)
週邊暨精密產品	14,480,413	71.99
綠能產品暨元件	5,633,206	28.01
合計	20,113,619	100.00

3.目前之產品

- (1)週邊暨精密產品：筆記型及桌上型電腦鍵盤、發光鍵盤、電競鍵盤、皮套式鍵盤、平板電腦與智慧型手機使用之可攜式鍵盤、滑鼠、精密模具與機殼、筆記型電腦觸控板模組等。
- (2)綠能產品暨元件：LED 背光模組轉換器、LED 照明電源供應器、電源供應器、筆記型電腦電源供應器、手持式 3C 電池模組、動力及儲能鋰電池模組、微型太陽能逆變器、混合型儲能逆變器、儲能系統、積層陶瓷電容器、功率電感等。
- (3)E-Bike：電動輔助自行車電控套件、電動輔助自行車用鋰電池、電動輔助自行車。

4.計劃開發之產品

在電腦鍵盤產品方面，計劃持續投入研發設計超薄、電競背光鍵盤、皮套式鍵盤、磁浮鍵盤與震動鍵盤等創新產品，以展現現在鍵盤產品技術創新的業界領先地位，本公司以既有機械按鍵模組的技術優勢，針對利基型市場，開發各式高階機械按鍵模組，以擴大鍵盤產品的應用範圍。因應各式行動裝置市場的多元需求，推出搭配平板電腦與智慧型手機的各種無線、藍芽、摺疊式、對接底座式鍵盤、超薄皮套式鍵盤及週邊配件，在電競鍵盤上，推出相關的產品應用在電競電腦上，以強化整體週邊元件產品的深度與廣度。

綠能產品暨元件方面，持續推出更高性價比的 LED 背光模組轉換器解決方案，以爭取大尺寸、高解析度 8K4K LCD 及多區高動態範圍(2500區 HDR)電視、電競顯示器商機。鋰電池模組持續擴展 e-Bike、日本客戶、工具掃地機等動力電池業務和開發。在太陽能和儲能系統方面，因應儲能市場的蓬勃發展，將結合深耕多年的電源及鋰電池技術和產品，開發混合型儲能逆變器及儲能電池產品，以提供客戶多樣化選擇。針對電競筆記型電腦與筆電工作站應用需求，陸續開發 200 瓦以上、功率密度高於 13W/Inch³ 及轉換效率高於 93% 的外接式電源供應器。在被动元件方面，因應 IOT/雲端/大數據與 AI 等高速運算及儲存裝置與網通市場的蓬勃發展，並結合集團，開發工業與車用產品，並建立產品差異化的競爭優勢。

E-Bike 方面，計畫開發新一代登山車款，搭配 Shimano 動力套件及公司自製 504Wh 整合型電池。城市車款產品線，則有摺疊車款因應亞洲市場通勤目標客群。電控系統則計畫導入更多智慧功能，包括電子鎖、自動變速、感應式頭燈及 GSM/GPS 模組等開發重點。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週邊暨精密產品

週邊暨精密產品線包含桌上型及筆記型電腦鍵盤、平板電腦與智慧型手機使用之鍵盤及電競鍵盤、無線鍵盤滑鼠套裝、周邊藍芽裝置、筆記型電腦觸控板模組等產品。

根據 Digitimes Research，預期 108 年至 112 年全球筆記型電腦出貨量複合成長率將為 0.6%，至 112 年可維持 1.5 億台以上規模。Digitimes Research 從兩岸供應鏈者了解，蘋果內部規劃在 109 年推出

的 Macbook 中採用自家 ARM SoC，加上目前已投入的高通及微軟，在成本及供應鏈生態圈較 X86 平台有優勢的 ARM based PC 將為筆記型電腦市場未來5年帶來新的成長契機。107年筆記型電腦市場小幅下滑1.33%，約1.54億台，而108年面臨英特爾處理器缺貨問題未解，筆記型電腦市場將再衰退1%。Digitimes Research 認為在美系品牌海外供應鏈替代方案未完備前，美國在108年對筆記型電腦全面開徵關稅的機率不高。107年前五大品牌表現方面，惠普市佔率41%排名第一，聯想市佔率32%暫居第二，戴爾受惠商務換機需求，市佔率27%排名第三，蘋果市佔率13.2%排名第四，宏碁排名第五。預期108年品牌排名與107年相同，消費市場因缺乏購買誘因及預期全球景氣下滑，整體需求將不如107年。但因性價比提升及電競筆電的帶動，部份消費者將更願意購買價格較高的機種，可望帶動整體平均售價上升。

本公司居高階鍵盤設計與製造的領先優勢，加上在傳統筆記型電腦品牌客戶深耕與對電競鍵盤技術的持續開發，將是創造高附加價值產品與獲利來源。中國筆記型電腦品牌的崛起及2 in 1 機型商務人士接受程度日益提高，對沉寂已久的筆記型電腦市場帶來新的買氣，預估整體需求在出貨量有機會維持持穩，出貨金額亦可望提升。除強化桌上型及筆記型電腦使用之鍵盤出貨量與市佔率成長外，更積極利用平板電腦與筆記型電腦界線日益模糊下，搶攻2 in 1與外接式無線鍵盤商機，以因應市場對各式行動裝置資料輸入之需求。在微軟Surface Pro不斷在市場推廣，越來越多商務人士選擇此類產品。107年公司在這部份獲得大幅度的成長，再加上新興電競市場亦為高階鍵盤的潛力市場，相信完整之產品線將持續帶動週邊元件業績與獲利成長。

105年至109年全球筆記型電腦及平板電腦市場量變化

單位：千台，%

年度	105	106	107(e)	108(f)	109(f)
筆記型電腦	149,144	155,601	153,524	152,142	145,600
平板電腦	183,100	158,800	158,500	141,100	133,300
筆記型電腦(YoY%)	-5.37%	4.33%	-1.33%	-0.90%	-4.30%
平板電腦(YoY%)	-15.20%	-13.25%	-0.23%	-10.95%	-5.57%

資料來源：DIGITIMES

(2)綠能產品暨元件

電源暨儲能元件產品線包含 LED 背光模組轉換器、LED 照明電源供應器、電源供應器、筆記型電腦電源供應器、手持式 3C 電池模組、動力及儲能鋰電池模組、儲能系統、混合型儲能逆變器、微型太陽能逆變器等。應用在電腦終端顯示器、平面顯示器、液晶電視、電競顯示器、電競筆記型電腦、筆電工作站、太陽能發電及儲能系統等綠色能源產業應用。

根據 DIGITIMES Research 分析 108 年及未來數年全球大尺寸 TFT LCD 面板產能動向，由於大陸廠商仍持續擴產，預估 107 年至 109 年全球大尺寸 LCD 產能年增率皆將超越 9%，因此，面板供給過剩的壓力恐延續。新規格 8K TV 及遊戲應用大尺寸顯示器的需求強勁則為市場重點。這些產品的背光模組 Mini LED 更為高階產品所使用，根據 TrendForce LED 研究指出，Mini LED 未來可能的發展方向涵蓋電視、手機、車用面板、顯示螢幕等，預估 112 年整體 Mini LED 產值將達到 10 億美元，其中 LED 顯示螢幕及大尺寸電視等，將是 Mini LED 未來應用的主流。此需求的趨勢為公司 LED 背光模組轉換器與電源供應相關產品帶來新的商機。

太陽能市場為綠能商機的發展重點，本公司以太陽能逆變器與儲能系統產品搶攻市場。根據 EnergyTrend 報導，107 年新增的太陽光電需求為 98 至 99GW，前四大市場為中國、美國、印度、日本，預估 108 年因中國市場減少 5GW，需求維持在 95GW 以上。高效能的 PERC 太陽能電池在技術與設備上已趨成熟，107 年全球 PERC 電池產能規模達 36GW，隨著太陽能發電系統普及率提高，歐洲、澳洲、美洲和亞太地區對儲能系統需求逐步加溫。

整合元件暨材料產品線包含積層陶瓷電容器、功率電感等，此被動元件具有體積小，穩定度高等特性，主要應用 PC 產業與周邊、手機網通產業、面板與顯示器產業、電源儲能、車載應用等資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

根據研究機構Paumanok預測，全球被動元件終端產業需求在109年將達286億美元，產值較106年增加22%。近年來新興4C產品對電容更為殷切。從智慧型手機、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與液晶電視等產品每台動輒600~800顆的用量來看，加上在行動裝置(Mobile Devices)市場需求動能強大，將維持並帶動積層陶瓷電容器需求逐步擴大。此外，汽車電子近年來為產業紅火的話題，控制與偵測器的大量導入汽車產業，將對積層陶瓷電容器等被動元件產品帶來更多需求。本公司積極朝整合化、微小化與高頻化發展，切入通訊與消費性電子等市場，掌握關鍵需求，以增加營收與獲利。

E-Bike產業趨勢上，因應美國及歐洲政府針對中國製造低價E-Bike課徵高額傾銷稅，加速各E-Bike品牌廠供應鏈往台灣、越南及歐洲移動，同時也刺激市場平均售價持續往上攀升，有助改善產業健

康度。產品規格上，車架整合型電池逐漸成為歐洲E-Bike市場主流，電池容量規格也由 504Wh 逐漸增加至 630Wh，充電器最大輸出從 4A 增加至 6A，規格均有向上增加的趨勢。歐美市場持續受惠於高階登山車款的快速成長，而提升E-Bike平均零售單價，隨著登山車市場需求持續升溫，日系及德系E-Bike系統廠商持續投入開發高功率的中置馬達系統及更高容量的各種電控馬達電池平台，以因應坡度較大或公路車等不同應用所需續行力的需求。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 週邊暨精密產品

上游原物料	中游	下游應用端
* 積體電路晶片 * 薄膜開關 * 支撐架 * 導光板 * 鍵帽 * 中板	* 鋁板 * 鐵板 * 橡膠	* 筆記型電腦 * 桌上型電腦 * 光學/雷射滑鼠 * 平板電腦鍵盤 * 電競鍵盤 * 藍芽耳機

(2) 綠能產品暨元件-LED 電源元件

上游原物料	中游	下游應用端
* 積體電路控制晶片 * 印刷電路板 * 電解電容 * 二極體 * 半導體 * 變壓器 * 濾波器 * 電容 * 電感	* 線材 * 電阻	* 背光用轉換器 * 電源供應器

(3) 綠能產品暨元件-綠能元件

上游原物料	中游	下游應用端
* 半導體控制晶片 * 突波吸收器 * 雷擊保護器 * 印刷電路板 * 快閃記憶體 * 環氧樹脂 * 電解電容 * 金屬機殼	* 二極體 * 變壓器 * 濾波器 * 電感 * 線材 * 電阻	* 混合型儲能逆變器 * 太陽能微逆變器 * 網路資料蒐集器 * 太陽能逆變器 * 電源線通信器 * 能源回收器 * 鋰電池模組

(4) 綠能產品暨元件-整合元件暨材料

上游原物料	中游	下游應用端
* 陶瓷粉末 * 電極材料 * 合金粉 * 鐵粉	* 積層陶瓷電容器 * 積層功率電感 * 繞線功率電感	* 車載影音系統 * 數位機上盒 * 筆記型電腦 * 穿戴式產品 * 平板電腦 * 行動電源 * 伺服器

(5)E-Bike

上游原物料	中游	下游應用端
* 自行車車架及其他材料 * 扭力感測器 * 速度感測器 * 轉速感測器 * 電池芯 * 充電器 * 馬達	* 電控套件模組 * 電池組	* 電動輔助自行車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週邊暨精密產品

隨著低價電腦潮流及平板電腦、大尺寸手機的崛起，筆記型電腦的成長受到壓抑，造成筆記型電腦鍵盤產業經營面臨挑戰。公司則持續投入資源致力產品創新、不斷推動製程改良與提升自動化程度，以保有產品的競爭力與降低生產成本。

鍵盤產品發展以兼具超薄與輸入手感為訴求，搭配於黑暗環境中輔助輸入的背光模組，提供消費者在要求筆記型電腦輕薄、質感與美感的使用經驗。創新外接式鍵盤亦逐步受到青睞，各種搭配 2 in 1 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及桌上型電腦的高級藍芽、無線鍵盤陸續推陳出新，提供更多研發的挑戰與舞台。

(2)綠能產品暨元件-LED 電源元件

電視面板尺寸不斷擴大，對節能要求日趨嚴苛，因應歐盟電源類產品制定 ErP 等相關規範，電源產品以發展高效率及低空載功耗產品；同時因應 LED 薄型化電視的快速普及，將帶動電源產品輕薄化趨勢。

(3)綠能產品暨元件-外接式電源元件

隨著電競筆記型電腦的 GPU 功耗需求增加，對產品體積與重量要求朝輕、薄、小的趨勢發展，外接式電源產品走向發展為高瓦特數、高效率、低輕載功耗及先進散熱技術，將帶動電源產品新世代高功率密度產品的流行。

(4)綠能產品暨元件-綠能元件

全球再生能源裝置需求維持平穩成長，因此具成本競爭力的新一代的混合型儲能逆變器產品與儲能系統，是產品發展重點。隨著再生能源安裝量逐年提高、各國政府補助降低、電網尖離峰需求的調配及負荷，發電自用(Self Consumption)為新的發展重點，也帶動儲能系統的需求。因此太陽能逆變器與儲能技術和產品為研發的重點。

隨著各國對全球暖化、環保、PM2.5 等關注，加速推動鋰電池的應用和成長，未來五年市場年成長率在 10%以上，主要成長動能於各類電動車、E-Bike、儲能、工具和清潔機等。公司將陸續展開相關鋰電池模組開發和推廣。

(5)綠能產品暨元件-整合元件暨材料

筆記型電腦、手機、平板、網通產品、穿戴式產品及電視都朝向輕薄及多功能方向設計，整合元件產品趨勢亦朝小型化與薄型化、高頻化、高可靠度與高整合化發展，以因應終端產品需求。

(6)E-Bike

E-Bike 產品發展趨勢上，城市車款仍集中使用輪鼓式前後輪電機，持續朝輕量化高扭力方向發展。運動型車款如登山車、公路車，則應用中置電機，車架整合型及小型化為其發展重點。鋰電池組部份，以整合型為開發主流，其鋰電池芯除了使用傳統之 18650 尺寸外，也應用與電動汽車同等級之 21700 尺寸電池芯，訴求高效能及高安全性。另外亦擴展至通勤、公路車類應用之鋰電池及各類電控馬達之電池平台。

4.競爭情形

週邊暨精密產品：群光、精元、光寶、致伸等公司。

LED 電源元件/外接式電源：台達電、光寶、群光電、全漢等公司。

綠能元件：SMA、Power-One、Enphase、台達電、群光、Eaton 飛瑞、盈正豫順、新普、加百裕等公司。

整合元件：華新科、國巨、風華、宇陽、乾坤、美磊、奇力新等公司。

E-Bike：Accell Group、Batavus、Flyer、Bosch、Stromer、Yamaha、Panasonic、Bridgestone 等公司。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週邊暨精密產品朝輕薄發展，並掌握關鍵技術。其中精密機構設計，以超薄鍵盤模組、創新磁浮鍵盤模組及電競鍵盤按鍵模組為技術研發重點。在光學設計上，掌握超薄背光模組的關鍵技術，零件方面，則投入關鍵按鍵彈性元件設計與薄膜開關設計。在生產製造面，則不斷精進製程，導入自動化生產。週邊元件產品則擴大專業及家用電競週邊裝置之需求，以滿足目前電競運動發展的趨勢。

背光模組轉換器及電源廠大多為台灣製造廠商，且集中於筆記型電腦及液晶顯示器所需的產品，因此量產能力及生產規模經濟等成本優勢為產業主要競爭優勢。而應用於液晶電視所需背光模組轉換器則屬技術能力較高之產品。為符合未來消費者需求及保有市場競爭力，因應電視換機潮，面板不斷朝大尺寸及高畫質 8K TV、HDR TV、量子點 TV 發展，電源元件研發技術朝更輕薄短小邁進，以配合 TV 外觀設計薄型化。公司發展之 LED 電源轉換器(LED Converter)、液晶電視電源模組及 LCD 整合型電源供應器(LIPS)，皆有效減少體積及降低成本。

綠能產品在研發上需有高效率的電能轉換效率技術，以達到電力並聯市電或獨立供電所產生的雜訊干擾最低及穩定輸出，並結合儲能系統的高串並聯電池模組相互搭配管理。本公司已建立完整材料阻抗特性研究，掌握散熱均溫技術及持續進行各電源暨儲能模組系統的可靠度驗證，同時不斷精進鋰電池模組管理暨電流平衡技術與安全性使用壽命，並累積 Inverter、Converter 電源工程平台能力。因應公司 E-Bike 發展策略和方向，整合公司在充電器和電池的專長，提供更具優勢的整合設計和服務。基於厚實的研發基礎，未來可擴充發展其他兩輪及兩輪以上的動力電池產業。

整合元件產品，消費性電子產品多功能及小型化為市場趨勢。本公司將朝應用於手機之無線通訊技術、射頻模組及筆記型電腦等消費性電子產品所需之高容質小型化被動元件產品發展，公司積極導入粉末新材料，持續優化製程與降低成本。

E-Bike 技術重點在於電控系統及其與車架整合性，電控系統包含動力輔助系統演算邏輯，搭配各種感測器調整馬達輔助輸出最佳化，以提供騎乘者最即時及舒適的動力輔助系統，同時能因應不同國家法規需求，調校符合當地法規動力輸出要求。儀表及人機介面上則著重 IT 技術整合，包括 GSM/GPS 模組、藍芽模組及觸控模組等功能性價值增加。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截至 108 年 3 月 26 日
研發費用	766,695	839,651	127,205
營業收入淨額	17,664,072	20,113,619	2,622,285
占營業收入百分比(%)	4	4	5

3.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可升降式鍵盤
- 摺疊式鍵盤
- 可轉換顏色之發光鍵盤
- 皮套式鍵盤
- 多彩 LED 電競鍵盤
- 超薄機械式電競鍵盤
- 超薄磁吸鍵盤
- 膜外包覆式鍵盤
- 可調高度之剪刀式按鍵裝置
- 高拉拔力之剪刀式按鍵結構
- 可排除異物之按鍵結構
- 超薄 RGB 發光鍵盤
- 行動電腦下沉式鍵盤
- 無線立體聲藍芽耳機
- 超薄震動回饋鍵盤
- 儲能用鋰電池模組
- E-Bike 電池模組
- E-Bike iOS/Android App
- E-Bike (電動輔助自行車)城市、公路、登山及摺疊款
- 陶瓷材料配方調製
- 電極材料配方調製
- 01005 電容/中高壓/車用電容
- 0201/0402 高頻電容
- 薄型功率電感
- 新式濾波器
- 新式變壓器
- 太陽能微逆變器
- 混合型儲能逆變器
- 高效率能源回收系統
- 混合型太陽能儲能系統
- 太陽能發電監控系統
- 輪轂馬達電控系統
- 中置馬達電控系統
- 輕型車用鋰電池模組
- E-Bike 人機界面系統
- E-Bike GSM/GPS 定位模組
- E-Bike 通訊模組
- E-Bike Fitness App

(2)未來研發計劃

本公司擁有達一千餘件專利，產品多次榮獲德國 iF 及紅點等國際設計獎，於 107 年名列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法人專利申請百大排行第 58 名的殊榮，顯示本公司在產品設計及研發創新能力深獲市場及專業機構的青睞。公司將持續投入資源在新產品與技術研發，提供客戶更高品質和便利的產品，以滿足市場多樣化的需求。

在筆記型電腦相關零件部分，除以原有之薄型化鍵盤架構為基礎，開發輕量化之機種以滿足更多便攜性產品的需求外，亦計畫開發平面震動鍵盤，增加產品多元性。

電競鍵盤產品系列，持續研發桌上型及筆記型電腦用之機械鍵盤。對使用者手感、按鍵速度及使用習慣，以專屬實驗室做深入分析，強調與使用者之互動，針對需求設計出最優質的輸入裝置。為增加產品差異性與使用者使用彈性，持續開發可調整按鍵手感鍵盤，讓使用者在娛樂、文書使用及個人喜好間切換，為公司特色之產品。

整合元件產品，將持續研發筆記型電腦、電視電源相關產品。鋰電池模組部分，逐步拓展清潔機、平衡車、筆電等平台，並開展電動摩托車和工業用車的產品研發。

E-Bike 產品以四大概念為根基-Beautiful(美麗)、Eco-friendly(環保)、Smarter(智慧)、與 Vision(願景)，結合科技、創新生產製程和大器內斂的設計，創造頂級 E-Bike 和周邊時尚配件。E-Bike 產品未來研發重點在於中置電機系統開發，以因應未來登山車款及公路車款的需求。其他 IT 技術導入包括 E-Lock、GSM 模組優化、自動變速系統、電子避震系統及遠端診斷功能等，以強化 E-Bike 產品線競爭力。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長期：

- (1)強化全球業務布局、建立多元的銷售管道、深耕客戶關係，擴大市場占有率。
- (2)掌握未來產品趨勢，從 IT 與綠能產業中掌握成長契機，加速創新產品開發及市場導入時程。
- (3)優化產品組合，建構垂直整合系統以達到一條龍服務模式，使客戶一次購足。
- (4)厚植機構、材料及能源三大核心技術能力，落實「向後整合 - 掌握核心能力與技術，向前掌握 - 創造與擴大出海口」之營運發展策略。
- (5)強化人力資源管理，精質化人才配置，推動扁平化組織，著重關鍵人才辨識與發展，以建構具競爭力的優質團隊。

2.短期：

- (1)全力達成年度業績目標，提升高附加價值產品銷售比重，力求營業額及獲利持續成長。
- (2)持續強化全面品質管理，對客戶需求迅速反應，滿足客戶在品質、數量與交期等各項需求。
- (3)強化全球運籌系統，建構跨事業整合平台以收規模經濟之效，嚴格審視各項費用的合理性與必要性。
- (4)積極提升新產品營業額與獲利。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區域	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銷售金額	比率(%)	銷售金額	比率(%)
內	銷	1,410,855	8	1,805,242	9
外	銷	16,253,217	92	18,308,377	91
合	計	17,664,072	100	20,113,619	100

2.市場占有率及關鍵績效指標

全球筆記型電腦前六大品牌約占全球出貨量九成，本公司與各大品牌公司在產品開發上關係密切，也與相關 OEM/ODM 業者建立良好的合作基礎。達方在筆記型電腦鍵盤等週邊元件產品在全球位居前三大的領先地位，市占率逾 30%以上。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週邊暨精密產品

筆記型電腦近期走勢趨緩，推估 108 年整體個人電腦出貨量微幅衰退，然而創新產品與設計仍能為公司營收與獲利帶來成長動能。台灣廠商在個人電腦代工居全球舉足輕重之地位，筆記型電腦代工已是全球出貨量第一，世界知名品牌大廠均為重要客戶，本公司在電腦鍵盤的供應鏈具領先地位，將持續以創新產品與製程強化競爭力。

(2)綠能產品暨元件-LED 電源與綠能元件

TFT-LCD 生產技術已廣泛運用在各種平面顯示器，主要需求為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液晶顯示器、手機及液晶電視等市場，產業表現也與此終端電子產品的市場息息相關，而中國大陸資訊化程度日益普及與各尺寸生產成本與效率的進步，將持續增加對電源轉換與電源供應元件產品之需求。

(3)整合元件產品

被動元件在主機板、筆記型電腦、可攜式個人資訊產品、液晶電視與智慧型手機等產品的穩定需求，加上隨著 5G/IoT/雲端所帶來大數據與 AI/VR/AR 的進一步高速運算與儲存裝置發展及電動車與自駕車之長期環保趨勢發展，將穩定帶動積層陶瓷電容器需求。

(4)E-Bike

根據 Navigant research 研究報告顯示，107 年全球 E-Bike 市場規模是 390 萬輛，產值約 520 億美元，預計 109 年將成長至 470 萬輛，產值約 630 億美元。主要市場仍集中在德國、日本、荷蘭、比利時及美國。

4.競爭利基

公司在電腦週邊設備產品製造累積多年經驗，在產業奠定良好基礎。成立迄今積極擴大各產品線廣度與深度，並以經濟規模優勢為主要成長與獲利的動力來源。除有長期國際 ODM 客戶外，並擁有地緣及文化優勢，積極開拓中國與亞太新興市場。公司以機構、能源與材料三大核心技術成功開發儲能系統、太陽能逆變器與 E-Bike、鋰電池等新產品，建構與時俱進之產品組合。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①個人電腦、液晶顯示器、電視、電競電腦與通訊等 3C 產品快速創新與成長，為公司週邊、電源及整合元件產品持續注入成長動力。
- ②與國內外原物料供應廠商合作密切，物料供應穩定，並已建立長期穩定合作關係，且各主要原料供應商均為兩家以上，以保持採購彈性，無進貨來源過於集中之風險。

- ③國內零組件業者因應國際大廠持續降低成本之趨勢帶進高度自動化製程改善，將可以大幅降低人力成本的衝擊。
- ④節能減碳的環保觀念普及，各國對再生能源政策的推廣及補助，將有效帶動電能管理、儲能設備及能源相關產品與系統的購置需求。
- ⑤因應美國及歐盟針對中國低價 E-Bike 課徵傾銷稅，有助於改善市場低價競爭，維持產業正向發展。

(2)不利因素：

- ①中美貿易戰升溫，ODM 規劃將部份產線移轉到中國以外的地區，將增加材料、人工及運輸成本。108年美國對從中國出口的筆記型電腦加徵關稅的機率增加，可能僅定在較高階的產品，不至全面開徵。世界主要經濟體調整從97年以來的貨幣寬鬆政策，如美國縮表升息、歐盟確定縮減 QE 購債金額等及美國川普政策的變化和中國十九大後新經濟政策對全球政治情勢的影響，造成匯率波動甚大與石油等原物料價格劇烈波動之影響，將導致消費者對未來經濟前景的疑慮致使消費緊縮，各產業面臨營收能見度不確定甚至轉差的風險，對國內產業之市場競爭力較為不利。

因應對策：

- a.公司利用國際分工的方式將製造移往海外勞工成本較低的地區，並積極強化全球運籌體系，實施精實生產，管控物料成本。
- b.積極推動產線自動化，並不斷檢視生產製造流程，有效控制成本與費用，降低對人力之依賴程度。
- c.掌握市場趨勢與脈動，積極開發新產品、新材料，培育研發人才，提昇研發與行銷團隊素質，以縮短產品開發週期，爭取新產品上市時間。

- ②國內材料及模具開發技術無法滿足本公司產品開發之需求。

因應對策：

- a.培養與國外材料及零組件供應商良好關係，共同開發材料及設備，使供貨來源無虞。
- b.採取採購與研發雙管齊下之大量採購優勢，創造與供應商談判空間，以降低採購成本；另透過研發以減少零組件使用量，簡化生產流程。
- c.模具自製以降低對供應商之依賴。

- ③由於近年來電子產品價格競爭激烈，廠商獲利空間備受擠壓，加上勞工成本逐年上升，致產業發展面臨成本競爭之壓力。

因應對策：

公司為客戶研製創新且高附加價值產品，以凸顯產品的獨特性與競爭力，提升產品附加價值、降低客戶降價要求，並積極降低生產成本，加速生產自動化及生產中心轉移至人工成本較低之製造廠，藉以降低人工成本外，輔以垂直整合強化公司競爭力，發揮在地接單，就近服務客戶，快速服務客戶。

- ④各國電力系統不同，法規制定繁多耗時，除歐美大國陸續頒定相關檢驗規範，客戶具產業規模及系統應用熟悉度仍在學習中，區域性發展並較為分散且標準需求不一致。

因應對策：

投入資源強化核心技術開發、建構，掌握關鍵材料與技術平台，推出產品模組以快速因應不同規格需求。選定重點開發區域之重點客戶，以掌握各國政策及法規的趨勢，推出創新整合性服務，建立產品品牌價值。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 (1)週邊暨精密產品：係電腦產品與智慧型手機之輸入元件。
- (2)綠能產品暨整合元件：
 - ①電源供應器：為液晶顯示器、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AIO 電腦重要元件，應用於外接電源交流轉換，作為產品電源輸入來源。
 - ②太陽能混合型儲能逆變器：用於太陽能板轉成市電，達到發電及節能效果。
 - ③積層陶瓷電容器：具儲存電荷、減少電磁干擾及旁路耦合等功能。
 - ④高頻電容：使用於高頻通信產品之，例如 Wi-Fi、LTE 等。
 - ⑤功率電感：使用於電源與通信產品，如筆記型電腦、DSC 及 Mobile 等。
- (3)E-Bike 電控系統及鋰電池組：使用於電動輔助自行車。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1)桌上型電腦鍵盤與平板電腦鍵盤產製過程

組裝→插件→字鍵組裝→字鍵鐳射→印刷電路板組裝、軟體電路板及配件組裝→電纜線、底板組裝→功能測試→總檢、包裝

(2)筆記型電腦鍵盤產製過程

鋁板、支撐柱、軟體電路板等組裝→空白字鍵組裝→字鍵絲印、移印→字鍵鐳射→UV 烘乾、固化→外觀檢驗→配件組裝→功能測試→總檢、包裝

(3)背光模組轉換器產製過程

表面黏著打件→裝配測試→熱機測試→電壓電流測試→測試檢查→包裝

(4)電源供應器

表面黏著打件→自動插件→裝配測試→熱機測試→電壓電流測試→測試檢查→包裝

(5)積層陶瓷電容器產製過程

球磨→配料→薄帶製作→網版印刷→堆疊→均壓→切割→黏著劑燒出→燒結→滾磨→端銀→電極燒附→電鍍→測試→包裝

(6)功率電感器產製過程

配料→薄帶製作→打孔→網版印刷→堆疊→均壓→切割→燒結→滾磨→端銀→電極燒附→電鍍→測試→包裝

(7)合金材質鐵芯產製過程

調膠→攪拌→整粒→分盤→烘烤→整粒→粉碎→分盤→烘烤→整粒

(8)E-Bike

車架前叉組裝→頭碗組立管組裝→前後輪組組裝→電控零件組裝→傳動系統組裝→坐墊車把手組裝→測試→包裝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 1.電腦鍵盤之主要材料係為橡膠、鐵、鋁板、鍵帽等，本公司與客戶保持良好關係，並積極進行垂直整合，部份鍵盤採自製塑膠射出，除降低生產成本，更能掌握塑膠用料成本，以降低原物料上漲風險。
- 2.背光模組轉換器主要原料為鐵芯、線架、漆包銅線、高壓電容、電源晶片及印刷電路板等。公司主要進貨廠商維持兩家以上，以確保進貨來源穩定度。
- 3.積層陶瓷電容器之製程多為卑金屬製程，以鎳、銅取代銀、鈮等貴金屬，將致力於加強陶瓷粉末調配開發，強化材料自製能力，以降低製造成本及提高產品品質。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及其增減變動原因

1.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其他	14,690,638	100	-	其他	16,337,053	100	-	其他	-	-	-
進貨淨額	14,690,638	100	-	進貨淨額	16,337,053	100	-	進貨淨額	-	-	-

註 1：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內無主要進貨之供應商。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期前一季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為 107 年年度財務資料，已於上開資料揭露。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乙公司	2,303,586	13	-	甲公司	2,256,428	11	-	-	-	-	-
甲公司	1,647,478	9	-	乙公司	2,230,730	11	-	-	-	-	-
其他	13,713,008	78	-	其他	15,626,461	78	-	其他	-	-	-
銷貨淨額	17,664,072	100	-	銷貨淨額	20,113,619	100	-	銷貨淨額	-	-	-

註 1：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廠商並無重大變動。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期前一季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為 107 年年度財務資料，已於上開資料揭露。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千元·仟台(顆)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6 年度			107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週邊暨精密產品	12,860,000	69,000	9,000,000	14,290,000	73,000	10,000,000
綠能產品暨元件	3,000,000	148,237,000	2,100,000	5,380,000	142,330,000	4,300,000
合計	15,860,000	148,306,000	11,100,000	19,670,000	142,403,000	14,300,000

變動分析：本公司最近二年度無重大變動。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千元·仟台(顆)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6 年度				107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週邊暨精密產品	3,379	744,222	51,270	13,632,861	4,358	864,351	54,818	13,685,995
綠能產品暨元件	24,527,408	666,633	242,114,942	2,620,356	28,907,106	940,891	216,067,135	4,622,382
合計	24,530,787	1,410,855	242,166,212	16,253,217	28,911,464	1,805,242	216,121,953	18,308,377

變動分析：本公司最近二年度無重大變動。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年 度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108 年 3 月 26 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員工	9,831	7,606	6,506
	間接員工	1,509	1,487	1,434
	合 計	11,340	9,093	7,940
平 均 年 歲		35.5	37.2	37.5
平 均 服 務 年 資(年)		7.5	7.4	7.6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 碩 士	18	18	18
	大 學 (專)	79	79	79
	高 中 及 高 中 以 下	3	3	3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二)資源節約管理策略

本公司每年定期統計全球生產製造廠區消耗水、電及產生之廢棄物回收再利用資訊外，並以減少水及固體廢棄物為目標。當年度較前一年度單位營收或單位人工時之水及固體廢棄物單位排放量降低 1% 以上，並研擬投入能源管理系統及發展清潔生產機制，配合 GHG 排放議題，逐步完成全球生產製造據點溫室效應氣體全面性盤查及 ISO 14064-1 驗證。

根據溫室氣體盤查之數據顯示，大部份之溫室氣體排放源為 Scope 2 (即間接能源電力排放)。公司持續推展節能降耗措施，俾達到降低溫室效應氣體二氧化碳排放目的，以降低 1% 以上為目標，並透過供應商會議，持續進行供應鏈組織性碳盤查作業，呼籲廠商共同為保護地球善盡心力。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視員工為重要資產，以尊重人性、關心員工為經營理念之一，為充分照顧員工或眷屬之身心健康，建立其生活之各項保障，使其能心無旁騖為公司奮發向上，公司提供或贊助各項之福利計劃，並由公司員工組成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員工福利事項之規劃與推行，本公司福利措施如下：

(1)完善的保險計劃

員工除享有勞、健保外，公司提供壽險、意外險、癌症險、醫療險、免費團保等完善保險制度，可使員工無後顧之憂的全方位保險。

(2)貼心的福利

①本公司各廠區設有員工餐廳及咖啡吧，供應早、中及晚餐，並提供同仁用餐補助。本公司不定期舉辦年節特賣活動，提供同仁日常所需之健康實惠消費。

②除法定特休假、陪产假、生理假等，公司提供優於勞基法的志工假、訂婚假、預享特休，彈性規劃假期及年節、婚喪生育補助，並提供完善的健康照護，為員工身心健康把關。

(3)健全設施的公司環境

①設置「維力中心」，由職業專科醫師駐診與護士組成的醫護團隊，透過各項活動的辦理，為同仁們的健康把關，如健康檢查、醫學健康講座、癌症篩檢活動、物理治療、保健訊息等，打造全方位的身、心、靈健康照護機制。

②設置有多功能體育館與活力中心，委由運動專業人員管理，除常設桌球、羽球、籃球場、健身器材、韻律教室、按摩室使用外，定期開設各項飛輪、有氧、瑜珈、壺鈴等運動課程，讓同仁在工作之餘亦能享有健康的運動與休閒活動。

(4)多元的福委會活動

福委會為使員工工作與生活兼顧平衡，以活力、人文藝術、綠色公益、社團活動為主題，於每月推出搭配各節慶、親子互動及旺年會、家庭日，讓員工能放鬆身心壓力，樂在工作、享受生活。

2.員工進修及訓練

(1)人才是公司最重要的競爭優勢，人才的培養及發展是公司長期發展的重要元素。本公司建立完善的選用育才機制，讓員工發揮潛能，並激勵表現。長期目標為培養全球化的人才，將企業文化、價值觀深植於員工工作行為，建立難以取代的獨特競爭優勢。強調公司與個人的人力投資、短期速效與長期培養並重、與實務應用相結合及激發員工自主性學習潛能。

(2)依本公司「內外訓管理辦法」、「員工在職進修辦法」針對公司組織策略、個人績效發展及工作需求等方面規劃整體公司訓練課程，建立職能別、階層別和自我發展課程三大訓練體系，如新人訓練、主管管理才能訓練、專業職能訓練、通識課程、政府補助課程等。

107 年度員工教育執行情形

課程種類	項目	內容摘要	時數	人數	總費用 (新台幣千元)
品質系統類		品質系統、品質工具、統計方法等	69	577	2,787
自我發展類		異業講座分享、軟體應用、工作效率提升等	12	717	
專業職能類		業務、研發等專業課程	49	605	
組織策略類		凝聚團隊共識、策略說明等	29	1,107	
新人訓練營		新進同仁訓練、誠信手冊宣導、法規遵守	224	17	
管理職能		各階層主管訓練	168	78	
環安衛類		急救人員、安全衛生、防火人員訓練等	25.5	580	
合計			576.5	3,681	

(3)本公司建構網路學習資訊平台 DLS(Darfon Learning System)，提供員工多元化課程學習資訊。

(4)本公司與經濟部合作，建構達方 e 大學線上學習平台，系統內有超過 2,000 門課程，讓員工可以隨時上網、自主學習。

(5)企業文化是企業持續成長的重要關鍵，因此培養員工對於企業文化的認知並確切執行，為本公司發展人才之重心。

3.員工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1)本公司勞工退休金制度係依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等相關規定辦理，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者，依勞動基準法以每月薪資總額 2%~15%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並由該委員會負責辦理收支、保管、運用及監督。

(2)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制度者，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每月負擔不低於 6%之勞工退休金提繳率，並按行政院核定之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提繳儲存於該員工在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非常重視員工的權益及雙向溝通，除設立申訴管道外，也建立多元的員工溝通管道，包括勞資會議、人力資源信箱、職工福利委員會、員工伙食委員會、秘書助理聯誼會等，針對申訴或反映事件同仁的個資皆審慎保密及處理，讓員工充分的進行意見反映與溝通交流，以促進勞資和諧，並創造企業與員工的雙贏，成立至今勞資關係和諧。

5.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長期來致力於環保節能及員工照護，期望在企業成長同時，能善盡社會責任，永續經營。公司除遵循國內相關法規外，所有廠區均通過國際認可之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及 OHSAS 18001 職業衛生與安全管理系統認證。

本公司任用新進員工提供職前體檢，不定期舉辦特定項目身體健康檢查及年度身體健康檢查，並依勞工安全衛生法提供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為防止職業病及職業災害之發生，依勞工安全衛生法規定設置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及廠護，以維護員工健康，並定期環境檢測，保持工作環境安全。

6.員工行為倫理守則

本公司編制有工作規則及新人教戰手冊等，並訂定員工服務守則，作為員工日常工作遵行依據及發展方向之引導。本公司員工應遵守道德行為守則摘要如下：

- (1)嚴守工作紀律，發揮團隊精神。(2)遵守公司規章，配合公司調遣。(3)保守公司機密，維護環境整潔。
- (4)維護公司信譽，不收饋禮邀宴。(5)恪遵時間上班，不帶危險物品。(6)落實環保行動，清楚交待工作。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重要契約

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權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88.07.01~	鍵盤專利專屬授權	無
授權	群光電子(股)公司	依合約規定	鍵盤特定技術專利交互授權	無
借貸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公司	107.11.24~ 112.11.24	新台幣 20 億元授信	土地與建物抵押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並應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26日 財務資料 (註3)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流動資產		11,435,760	10,959,936	11,374,316	10,028,855	12,741,445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81,370	5,675,309	5,298,102	4,860,822	4,869,743	-
無形資產		61,128	42,844	29,991	17,137	599,677	-
其他資產(註 1)		325,722	625,680	287,619	440,763	884,567	-
資產總額		18,203,980	17,303,769	16,990,028	15,347,577	19,095,432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900,421	6,776,775	7,376,241	6,675,261	8,968,442	-
	分配後	7,996,092	7,372,579	7,797,921	7,011,261	註 2	-
非流動負債		1,303,211	1,303,835	1,261,480	654,165	684,007	-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9,203,632	8,080,610	8,637,721	7,329,426	9,652,449	-
	分配後	9,299,303	8,676,414	9,059,401	7,665,426	註 2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8,963,245	9,184,707	8,322,715	7,987,761	8,910,525	-
股 本		3,189,020	2,979,020	2,979,020	2,800,000	2,800,000	-
資本公積		4,471,758	4,351,038	4,351,038	4,026,120	3,802,120	-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930,153	1,459,079	1,331,675	1,490,688	2,674,946	-
	分配後	834,482	863,275	909,995	1,154,688	註 2	-
其他權益		372,314	395,570	2,703	(329,047)	(366,541)	-
庫藏股票		-	-	(341,721)	-	-	-
非控制權益		37,103	38,452	29,592	30,390	532,458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9,000,348	9,223,159	8,352,307	8,018,151	9,442,983	-
	分配後	8,904,677	8,627,355	7,930,627	7,682,151	註 2	-

註 1：其他資產係扣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外之非流動資產。

註 2：待 108 年股東常會決議。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期前一季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為 107 年年度財務資料，已於上開資料揭露。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26日 財務資料 (註3)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流動資產	5,415,284	5,426,406	5,806,185	5,789,045	7,572,410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93,247	2,096,639	2,019,389	1,895,682	1,850,138	-	
無形資產	55,697	42,844	29,991	17,137	4,284	-	
其他資產(註 1)	6,762,165	7,885,097	7,693,876	6,535,633	8,020,766	-	
資產總額	14,626,393	15,450,986	15,549,441	14,237,497	17,447,598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367,992	4,970,114	5,974,439	5,608,483	7,940,591	-
	分配後	4,463,633	5,565,918	6,396,119	5,944,483	註 2	-
非流動負債	1,295,156	1,296,165	1,252,287	641,253	596,482	-	
負 債	分配前	5,663,148	6,266,279	7,226,726	6,249,736	8,537,073	-
	分配後	5,758,819	6,862,083	7,648,406	6,585,736	註 2	-
總 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8,963,245	9,184,707	8,322,715	7,987,761	8,910,525	-	
股 本	3,189,020	2,979,020	2,979,020	2,800,000	2,800,000	-	
資本公積	4,471,758	4,351,038	4,351,038	4,026,120	3,802,120	-	
保 留	分配前	930,153	1,459,079	1,331,675	1,490,688	2,674,946	-
	分配後	813,995	863,275	909,995	1,154,688	註 2	-
盈 餘							
其他權益	372,314	395,570	2,703	(329,047)	(366,541)	-	
庫藏股票	-	-	(341,721)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 益	分配前	8,963,245	9,184,707	8,322,715	7,987,761	8,910,525	-
	分配後	8,867,574	8,588,903	7,901,035	7,651,761	註 2	-
總 額							

註 1：其他資產係扣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外之非流動資產。

註 2：待 108 年股東常會決議。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期前一季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為 107 年年度財務資料，已於上開資料揭露。

簡明合併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26日 財務資料(註)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收入	21,577,869	19,660,699	18,681,618	17,664,072	20,113,619	-
營業毛利	2,425,564	2,278,109	2,793,815	2,832,569	4,314,477	-
營業損益	18,064	566,893	485,763	633,953	1,896,724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4,527	245,659	103,427	93,681	38,163	-
稅前淨利	112,591	812,552	589,190	727,634	1,934,887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78,474	626,796	472,390	583,044	1,525,848	-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78,474	626,796	472,390	583,044	1,525,848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03,833	23,256	(392,867)	(331,803)	(36,920)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82,307	650,052	79,523	251,241	1,488,928	-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78,119	624,597	468,400	580,693	1,520,258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55	2,199	3,990	2,351	5,590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381,952	647,853	75,533	248,943	1,482,764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355	2,199	3,990	2,298	6,164	-
每股盈餘	0.24	2.00	1.58	2.07	5.43	-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期前一季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為 107 年年度財務資料，已於上開資料揭露。

簡明個體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26日 財務資料(註)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收入	12,613,549	13,370,937	13,816,568	14,348,244	16,123,527	-
營業毛利	1,321,496	1,010,194	1,647,608	1,589,350	2,841,712	-
營業損益	71,942	(285,495)	191,550	259,814	1,162,995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059	925,775	283,119	422,138	568,594	-
稅前淨利	88,001	640,280	474,669	681,952	1,731,589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78,119	624,597	468,400	580,693	1,520,258	-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78,119	624,597	468,400	580,693	1,520,258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03,833	23,256	(392,867)	(331,750)	(37,494)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81,952	647,853	75,533	248,943	1,482,764	-
每股盈餘	0.24	2.00	1.58	2.07	5.43	-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期前一季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為 107 年年度財務資料，已於上開資料揭露。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3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唐慈杰、許育峰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4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唐慈杰、許育峰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追溯 IFRS 第 19 號「員工福利」
105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唐慈杰、施威銘	無保留意見
106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唐慈杰、施威銘	無保留意見
107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唐慈杰、施威銘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08年3月26日(註)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0.56	46.70	50.84	47.76	50.55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8.43	185.49	181.46	174.83	202.95	-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4.75	161.73	154.20	150.24	142.07	-
	速動比率(%)	103.68	114.26	119.58	119.77	113.40	-
	利息保障倍數	2.34	19.95	17.95	19.55	49.12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43	4.05	3.66	3.16	3.28	-
	平均收現日數	82	90	100	116	112	-
	存貨週轉率(次)	5.82	6.00	6.73	7.05	6.86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78	3.90	4.09	3.87	3.99	-
	平均銷貨日數	63	61	55	52	54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38	3.26	3.40	3.51	4.13	-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9	1.11	1.09	1.15	1.05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75	3.72	2.92	3.80	9.04	-
	權益報酬率(%)	0.89	6.88	5.38	7.12	17.48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53	27.28	19.78	25.99	69.10	-
	純益率(%)	0.36	3.19	2.53	3.30	7.59	-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0.24	2.00	1.58	2.07	5.43	-
	現金流量比率(%)	11.11	27.49	27.83	10.94	25.69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9.94	114.65	168.28	177.79	183.97	-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5.12	10.60	9.07	2.05	12.21	-
	營運槓桿度	345.08	10.67	12.21	8.63	3.88	-
	財務槓桿度	-0.27	108.18	107.71	106.59	102.17	-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 資產報酬率及股東權益報酬率增加：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本期稅前純益增加所致。
- 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增加：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本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增加所致。
-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本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增加所致。
- 營運槓桿度減少：本期營業成本、費用及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期前一季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為 107 年年度財務資料，已於上開資料揭露。

(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 26日(註2)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8.72	40.56	46.48	43.90	48.93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20.88	490.85	474.15	446.69	505.40	-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3.98	109.18	97.18	103.22	95.36	-	
	速動比率(%)	99.20	91.51	83.62	90.57	83.10	-	
	利息保障倍數	2.68	22.11	16.07	19.60	44.18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45	3.17	3.00	3.00	3.05	-	
	平均收現日數	106	115	122	122	120	-	
	存貨週轉率(次)	12.33	12.07	14.92	17.74	16.72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18	4.00	3.37	3.24	3.05	-	
	平均銷貨日數	30	30	25	21	22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27	6.38	6.84	7.57	8.71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6	0.87	0.89	1.01	0.92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87	4.35	3.22	4.12	9.82	-	
	股東權益報酬率(%)	0.89	6.88	5.35	7.12	17.99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76	21.49	15.93	24.36	61.84	-	
	純益率(%)	0.62	4.67	3.39	4.05	9.43	-	
	每股盈餘(元)	0.24	2.00	1.58	2.07	5.43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87	7.07	19.88	6.92	23.49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3.85	59.13	74.77	91.05	153.08	-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1	2.06	5.20	註1	13.92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7.18	-3.33	7.26	5.33	2.55	-	
	財務槓桿度	3.66	0.90	1.20	1.16	1.04	-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本期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 資產報酬率及股東權益報酬率增加：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稅前純益增加所致。
- 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增加：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本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增加所致。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本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及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 營運槓桿度減少：本期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註1：現金再投資比率為負數，不予分析。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期前一季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為107年年度財務資料，已於上開資料揭露。

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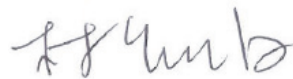
三、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造具一〇七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託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唐慈杰、施威銘兩位會計師共同出具查核報告。前述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盈餘分派之議案等，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特此報告。報請鑒察。

此致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林能白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三 月 七 日

四、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如附錄一(P.72)。

五、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個體財務報告：如附錄二(P.12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差 異	
				金額(千元)	比例(%)
流動資產		10,028,855	12,741,445	2,712,590	27.05
長期投資		11,244	11,006	(238)	(2.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860,822	4,869,743	8,921	0.18
無形資產		17,137	599,677	582,540	3,399.31
其他資產(註)		429,519	873,561	444,042	103.38
資產總額		15,347,577	19,095,432	3,747,855	24.42
流動負債		6,675,261	8,968,442	2,293,181	34.35
長期負債		480,000	440,000	(40,000)	(8.33)
其他負債		174,165	244,007	69,842	40.10
負債總額		7,329,426	9,652,449	2,323,023	31.69
股本		2,800,000	2,800,000	0	0.00
資本公積		4,026,120	3,802,120	(224,000)	(5.56)
保留盈餘		1,490,688	2,674,946	1,184,258	79.44
其他權益		(329,047)	(366,541)	(37,494)	(11.39)
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7,987,761	8,910,525	922,764	11.55
非控制權益		30,390	532,458	502,068	1,652.08
股東權益總額		8,018,151	9,442,983	1,424,832	17.77

註：其他資產係扣除長期投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外之非流動資產。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增減變動比率逾 20%且其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者)：

- 流動資產增加主係應收帳款增加所致。
- 無形資產增加主係商譽及專門技術增加所致。
- 其他資產增加主係預付設備款增加所致。
- 資產總額增加主係流動及無形資產增加所致。
- 非控制權益增加主係收購子公司所致。
- 流動負債增加主係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增加所致。
- 其他負債增加主係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所致。
- 負債總額增加主係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 保留盈餘增加主係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一)財務績效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變動比例	
				金額(千元)	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17,664,072	20,113,619	2,449,547	13.87
營業成本		14,831,503	15,799,142	967,639	6.52
營業毛利		2,832,569	4,314,477	1,481,908	52.32
營業費用		2,198,616	2,417,753	219,137	9.97
營業淨利		633,953	1,896,724	1,262,771	199.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3,681	38,163	(55,518)	(59.26)
本期稅前淨利		727,634	1,934,887	1,207,253	165.91
所得稅費用		(144,590)	(409,039)	(264,449)	(182.90)
本期淨利		583,044	1,525,848	942,804	161.7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增減變動比率逾 20%以上者)：

- 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增加，係因營業收入增加。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係因其他損失增加。
- 本期稅前淨利增加，係因營業收入增加。
- 所得稅費用增加，係因本期獲利增加。
- 本期淨利增加，係因綜合上述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預期銷售數量係依據產業整體環境及市場供需情況，並考量自有產能及業務發展為依據。主因個人電腦全球出貨量出貨，近二年個人電腦及液晶電視全球出貨量皆穩定成長，預估本公司於個人電腦鍵盤可隨著市場需求上揚而增加。本公司投入鍵盤、變壓器及換頻器研發及製造多年，於業界位列翹楚，並與相關產業之主要廠商均有密切合作，亦掌握多項關鍵專利權。

三、現金流量

(一)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06 年	107 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729,962	2,304,288	1,574,326	215.6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548,291	(1,397,840)	(1,946,131)	(354.9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1,422,860)	(163,743)	1,259,117	88.49

- 1.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主要係償付應付帳款及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 2.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主要係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所致。
- 3.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主要係償還長、短期借款減少所致。
- 4.改善計劃：不適用。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最近一年至本年報刊印日止無重大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以投資本業相關業務為主，主要目標為擴大產品生產規模，深化關鍵原材料開發及開拓產品出海口等。本公司的投資管理策略係致力於精進製造流程、管控產銷進度、檢視新產品與新原材料製成進度與市場開發成果，107 年度認列投資收益為 562,266 千元。108 年則持續推動精實生產政策，整合製造據點、集中資源加速工業自動化的運用、嚴格控管費用支出，並積極拓展客戶，以提升轉投資事業獲利。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銀行借款皆採浮動利率基礎。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應利率變動風險之措施，係定期評估銀行及各幣別借款利率，並與往來之金融機構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低之融資成本，同時配合強化營運資金管理等方式，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分散利率變動之風險。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及子公司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3,784 千元及 9,813 千元。

2.匯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借款及應付帳款，故國際匯率之波動將可能影響以外幣計價之營業收入、經營成本乃至於獲利表現。為了避免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營運結果產生不利之影響，本公司以遠期外匯合約進行避險交易，以降低匯率風險對本公司之影響。本公司承作之衍生性金融工具，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

在合併財務報表基礎上，107 年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性商品及外幣兌換損益列入當期損益合計為淨損新台幣 19,934 千元，未來將持續進行避險交易以降低匯率風險。本公司於 107 年資產負債表日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價值(包含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匯率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稅前)
金融資產					
美金	\$ 288,784	30.7150	8,870,001	1%	88,700
人民幣	207,986	4.4709	929,885	1%	9,299
金融負債					
美金	216,950	30.7150	6,663,619	1%	66,636
人民幣	191,339	4.4709	855,458	1%	8,555

3. 通貨膨脹影響

近幾年來物價穩定上漲，本公司及子公司仍將密切注意通貨膨脹情形，適當調整產品售價及存貨庫存量，以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及子公司造成之影響，並對主要原物料廠商簽訂採購合約。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向來秉持不從事高風險及高槓桿投資。
2. 資金貸與他人：本公司董事會核准之短期資金融通對象均為 100% 持有之子公司。
3. 背書保證：本公司不為任何背書保證。
4. 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及子公司向來秉持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政策。衍生性商品交易以規避風險為策略，不從事投機性交易。本公司 107 年衍生性商品之交易在以避險為原則下，並無發生相關營運風險。未來本公司仍以規避匯率、利率波動所引起之風險為原則，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並持續定期評估外匯部位及風險，以降低公司營運風險。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專案名稱	目進前度	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預估)	完成量產時間	影響成功 主要因素
可調整手感之 電競鍵盤	樣品製作	40,000	108 年 10 月	銷售方式
可自動升降之 筆記型電腦鍵盤	整機整合設計	40,000	109 年 12 月	整機系統配合性
筆記型電腦使用之 超薄電競鍵盤	樣品製作	50,000	110 年 4 月	單價是否符合 市場需求
並聯商用型太陽能逆變器	驗證中	5,000	108 年 7 月	軟體/安規
E-Bike 中置電機系統	設計中	2,000	109 年 2 月	單價是否符合 市場需求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相關單位均密集注意並掌握可能影響公司營運的政策及法令，並配合調整公司內部制度確保公司運作順暢。近年相關法令的變化對本公司的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重視產業變化的趨勢與科技發展之關係，並致力於推展資訊科技之應用，如：導入國際企業資源整合系統及(Oracle ERP)，及後續 ERP 相關系統等優化持續進行，以利掌握產品產銷狀況，並建立一套完整的網路及電腦安全防護系統以控管或維持公司製造營運及會計、財務等重要企業運作功能，但隨著網路技術與通訊科技不斷地推陳出新，無法保證其電腦系統能完全避免來自任何第三方癱瘓系統的攻擊，有鑑於目前資安新興趨勢，可能面臨資訊安全的衝擊如電腦勒索病毒、電腦犯罪、駭客、偽冒網站及資訊剽竊等，非法入侵公司內部網路系統以破壞公司營運，因此資安政策及防護顯得更為重要，本公司資訊安全由資訊部門負責維護及制定相關資訊安全規範，為加強資訊安全管控，除用最嚴謹的資安要求規劃網路架構外，並定期接受內外部資訊安全稽核，且將稽核結果作成報告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及早發現可能的問題並執行修補，資訊部門對於資訊管控如下：

1. 內外網路存取需通過防火牆、病毒牆及入侵防禦系統檢查。
2. 所有資訊設備一律安裝防毒及防後門軟體。
3. 定期更換使用者密碼，且須符合密碼複雜性原則。

- 4.存取任何系統皆需申請帳號並有權限制。
- 5.機密檔案全程加密處理。
- 6.所有企業流程皆需經由電子簽核核准後方能生效。
- 7.所有用戶終端資訊設備回收管理員權限，並安裝資產管理軟件和端點安全防護軟體。

另資訊部門已訂定資訊相關規範，如「系統安全管理作業規範」、「網路安全管理作業規範」等，並依資安環境和發展來修正資訊相關規範和政策，控管硬體、軟體及個人資料的防護，且每年定期檢查及稽核計算機作業控制並依檢查結果進行檢討和改善，檢查項目條列如下，因本公司資訊部門設有完整的資訊管理架構並均能落實執行，確保資料安全性，故科技改變對公司資訊安全並無重大不利影響且對公司營運並無重大影響之情形發生。

- 1.資訊部門與使用者部門權責劃分
- 2.資訊處理部門之功能及職責劃分
- 3.系統開發及程式修改控制
- 4.編製系統文書之控制
- 5.程式及資料之存取控制
- 6.資料輸出入之控制
- 7.資料處理之控制
- 8.檔案及設備之安全控制
- 9.硬體及系統軟體之購置、使用及維護控制
- 10.系統復原計劃及測試程序
- 11.資通安全檢查之控制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本公司對企業營運及管理制度等事項均定期檢討，並針對任何可能影響公司之可能事項進行瞭解及模擬，適時提出因應對策，以最低不確定性之風險；本公司設有風險管理單位負責營運相關風險及衝擊分析，並採取相關應變方案。
- 2.本公司以誠信及永續經營為目標，並注重公司治理，針對公司營運狀況皆不定期召開營運結果說明會，並即時揭露公司董事會重大決議，以增加財務透明度。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目前並無進行中的併購案，因此無產生其他併購之風險。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現階段在廠房設備的主要重點在充分運用現有的產能，發揮最大經濟規模效益，故短期內無重大擴充廠房的需求。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國內外主要原料供應商及客戶分佈相當分散，並已建立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故無進銷貨過於集中的問題及風險，本公司並針對不同客戶的財務屬性進行評估，依不同的交易模式來進行控管，如透過保險公司、銀行信用狀及擔保品等，並適時追蹤客戶付款狀況，以維護公司利益。

(十)董事、獨立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兼大股東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並無移轉本公司股份，截至 108 年 4 月 15 日止持有本公司股票計 58,004,667 股，佔本公司 20.72%之股權，為本公司第一大股東。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此情形。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 1.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107 年 5 月，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Lite-On Singapore Pte. Ltd.與光寶電子(廣州)有限公司在美國北加州聯邦法院向本公司及美國子公司 Darfon America Corporation 提起專利侵權訴訟。本公司分別於 107 年 6 月與 108 年 1 月在相同法院對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Lite-On Singapore Pte. Ltd.、Lite-On Trading USA, Inc.及旭麗電子(東莞)有限公司提起專利侵權訴訟。因訴訟尚處於初期階段，目前評估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之子公司蘇州達方電子有限公司分別於 107 年 12 月與 108 年 1 月在中國江蘇省蘇州市中級人民法院向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光寶電腦(常州)有限公司提起專利侵權訴訟。108 年 2 月，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光寶電子(廣州)有限公司在相同法院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蘇州達方電子有限公司提起專利侵權訴訟。因訴訟尚處於初期階段，目前評估無重大影響。

2.公司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本公司於 97 年訂定風險管理政策，以有效管理超過公司風險容忍度的風險，並運用風險管理工具使風險管理總成本最佳化，俾為本公司同仁風險管理之遵循方針。其組織及權責單位架構如下：

風險類別	責任	監督單位
策略風險	公司全體人員	董事會
營運風險	公司全體人員	風險管理委員會
財務風險	公司全體人員	風險管理委員會
危害風險	公司全體人員	風險管理委員會

(十四)風險管理遠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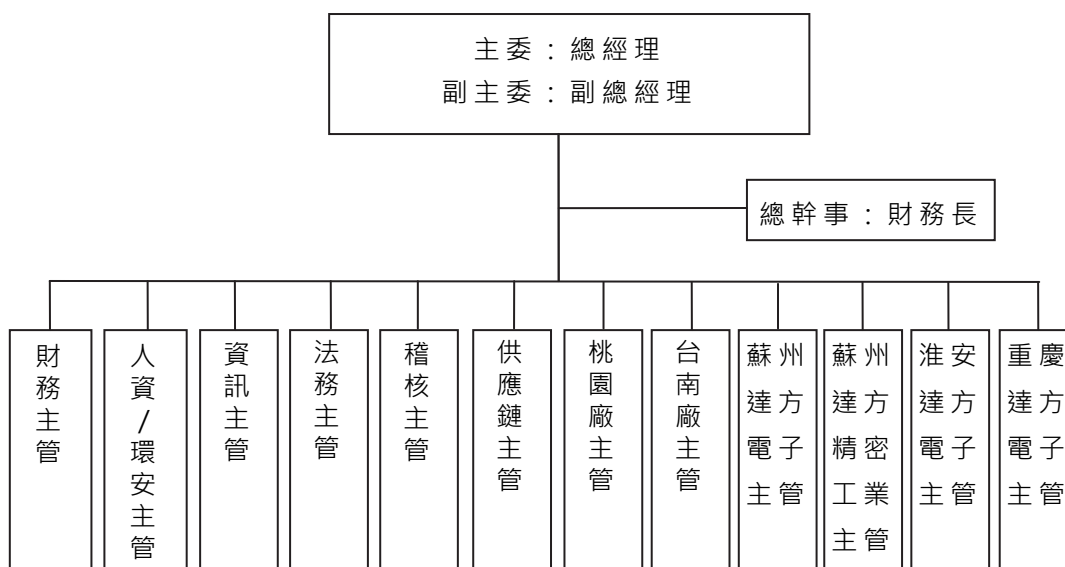
- 1.承諾持續提供產品及服務以創造顧客、股東、員工、社會長期價值。
- 2.風險管理需有系統化的風險管理作業程序及組織，以及時且有效的辨識、評估、處理、報告、監控影響公司生存能力的重大風險，增強所有員工風險意識。
- 3.風險管理並不是追求「零」風險，而是在可接受風險的狀況下，追求最大利益以使風險管理成本最佳化。

(十五)風險管理政策

- 1.確保公司永續經營，應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每年定期對於可能造成公司營運目標負面影響的風險，加以辨識、評估、處理、報告、監控。
- 2.於事故發生前應辨識、控制風險，事故發生時抑制損失，事故發生後迅速恢復產品及服務的提供。並對於經風險管理委員會認定的重大風險情境訂定營運持續計劃。
- 3.對於未超過風險容忍度的風險，得考量風險管理成本，採用不同的管理工具加以處理，但下列狀況不在此限：
 - (1)對員工生命安全有負面影響。
 - (2)對公司商譽有負面影響。
 - (3)導致違反法令規範。

(十六)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與權責

風險管理委員會為有效控制風險管理工作，以落實建置、推行、監督、維護風險管理計劃相關工作。



(十七)避險會計之目標與方法：不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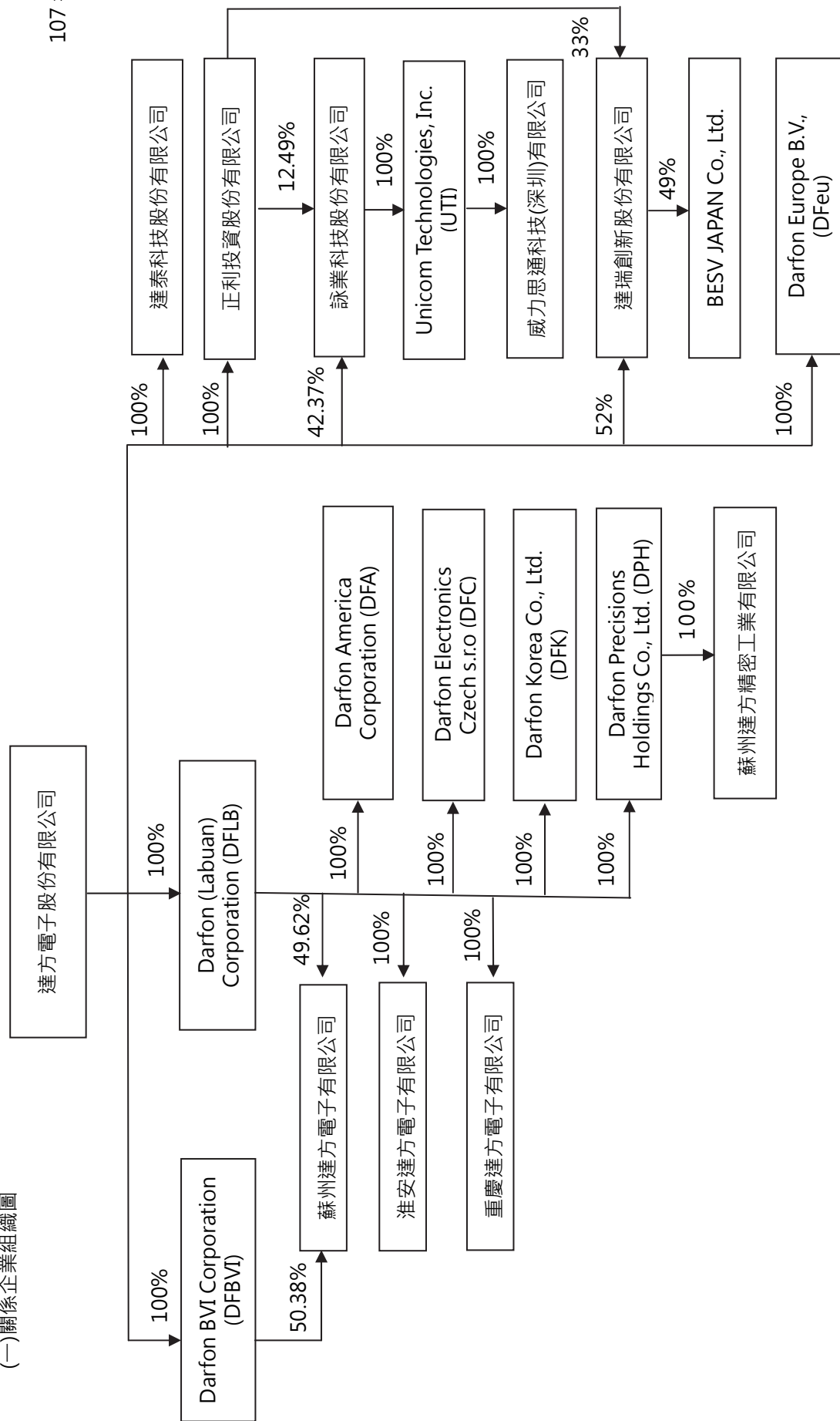
(十八)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7.12.31·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 要 營 業 或 生 產 項 目
Darfon (BVI) Corporation	1997.07.25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810,206	國際貿易
Darfon (Labuan) Corporation	2005.11.18	Level 6(D), Main Office Tower, Financial Park, Jalan Merdeka, P.O. Box 80887, 87018 Labuan F. T., Malaysia	2,946,041	轉投資海外公司之控股公司
Darfon Precisions Holdings Co.,Ltd.	2002.05.07	P.O. Box 3321,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29,314	轉投資海外公司之控股公司
Darfon America Corporation	2006.06.08	103A Pioneer Way, Mountain View, CA 94041	6,364	電腦週邊產品之銷售
Darfon Electronics Czech s.r.o	2006.04.14	CTPark Brno Turanka 1315 /112, 627 00 Brno Czech Republic	299	電腦週邊產品之銷售
Darfon Korea Co., Ltd.	2007.07.05	No.402 (Forest Vision Center), 9, Gukhoe-daero 62-gil, Yeongdeungpo-gu, Seoul, Korea 07236	1,781	電腦週邊產品之銷售
Darfon Europe B.V	2014.11.25	Meerenakkerweg 1-11 5652 AR Eindhoven, The Netherlands	219,038	電腦週邊產品及電動自行車之銷售
達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2.09.03	台南市安南區鹽田里工業二路 21 號	130,667	電腦週邊設備及通信產品
正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8.04.28	桃園市龜山區山鶯路 167 號	350,000	專營投資事業
達瑞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2008.06.02	臺北市內湖區基湖路 18 號 12 樓	200,000	照明設備製造及智能產品設計服務、電子產品買賣
蘇州達方電子有限公司	1999.08.02	蘇州新區竹園路 99 號	1,696,236	多層片式陶瓷電容等電子元件、模組、電腦輸入產品
淮安達方電子有限公司	2007.03.02	江蘇省淮安市經濟開發區徐楊街 9 號	1,505,035	生產積層陶瓷電容器與低溫共燒陶瓷電子元件、新型電子元件、電腦輸入產品
蘇州達方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2000.06.20	江蘇省蘇州市吳中區木瀆鎮竹園路 398 號	30,715	模具及電腦週邊產品之製造銷售
重慶達方電子有限公司	2012.02.07	重慶市合川區合川工業園區電子產業標準廠房 1 棟	307,150	多層片式陶瓷電容等電子元件、模組、電腦輸入產品
BESV JAPAN Co., Ltd.	2017.04.25	東京都涉谷區猿樂町 14-23 號	27,800	綠能產品之買賣
詠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88.04.08	新竹縣關西鎮大同里水坑 41 號	400,310	無線通訊用天線、模組及壓電陶瓷與超音波元件之製造及買賣
Unicom Technologies, Inc.	2009.09.30	Level 3, Alexander House, 35 Cybercity, Ebene Mauritius	14,048	轉投資海外公司之控股公司
威力思通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10.04.23	深圳市南山區桃源街道平山一路新視藝創客公園 B 棟 6 樓 B3-12	12,132	無線通訊用天線與模組設計及行銷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並說明其往來分工情形

本公司以台灣為基地，進行國際化之產銷分工，由台灣負責產品之研發及製程之設計、新產品之試產、高階產品之生產及所有產品之銷售等工作，大陸各廠區負責生產。此外，為確實貫徹以客戶為導向之宗旨，於歐洲、美國、韓國、日本等地皆成立維修服務及銷售中心，擴大大公司之行銷通路，並期許能更進一步服務客戶，對於客戶之要求能做最立即、最有效之回應。此一分工體系使公司研發、製造、行銷能夠充份發揮功效，而達到最佳競爭力。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7.12.31 ·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
Darfon (BVI) Corporation	負責人	蘇開建	48,000,000	100
Darfon (Labuan) Corporation	負責人 董事	蘇開建 林獻章	88,239,058	100
Darfon Precisions Holdings Co.,Ltd.	負責人	蘇開建	1,000,000	100
Darfon America Corporation	負責人 董事 總經理	蘇開建 蔡耀坤 劉書理	200,000	100
Darfon Electronics Czech s.r.o	負責人 總經理	蘇開建 許曲聖	200,000	100
Darfon Korea Co., Ltd.	負責人暨總經理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蘇開建 劉書理 蔡耀坤 林獻章	10,000	100
Darfon Europe B.V	負責人 董事暨總經理 董事	蘇開建 簡麒鋈 趙怡茜	6,200,070	100
達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暨總經理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蘇開建 蔡耀坤 林昺宏 林獻章	13,066,730	100
正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暨總經理 監察人	蘇開建 蔡耀坤 林昺宏 林獻章	35,000,000	100
達瑞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暨總經理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蘇開建 蔡耀坤 賴彌煥 林獻章	10,400,000	52
蘇州達方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暨總經理 董事 監察人	蘇開建 蔡耀坤 江銘煌 林獻章	-	100
淮安達方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暨總經理 董事 監察人	蘇開建 蔡耀坤 江銘煌 林獻章	-	100
蘇州達方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暨總經理 董事 監察人	蘇開建 蔡耀坤 江銘煌 林獻章	-	100
重慶達方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暨總經理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蔡耀坤 蘇開建 江銘煌 林獻章	-	100
BESV JAPAN Co., Ltd.	董事長 董事 監察人	蘇開建 伍惟果 林獻章	980	49
詠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暨執行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蘇開建 李瑞榮 林昺宏 江銘煌 林獻章	16,961,877	42.37
Unicom Technologies, Inc.	負責人	葉宗壽	457,489	100
威力思通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監事	莊榮華 曾承恩	-	100

(六)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7.12.31 ·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稅後)
Darfon (BVI) Corporation	810,206	7,017,749	4,986,484	2,031,265	15,117,160	110,128	245,470	-
Darfon (Labuan) Corporation	2,946,041	4,741,931	0	4,741,931	0	(85)	369,409	-
Darfon Precisions Holdings Co.,Ltd.	29,314	436,550	0	436,550	0	(67)	9,531	-
Darfon America Corporation	6,364	474,490	441,813	32,677	739,784	7,987	4,594	-
Darfon Electronics Czech	299	216,441	168,577	47,864	320,139	32,932	26,059	-
Darfon Korea Co., Ltd.	1,781	2,560	1,766	794	0	(5,541)	22	-
Darfon Europe B.V.	219,038	126,756	5,335	121,421	39,623	(26,555)	(27,704)	-
達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0,667	76,763	4,181	72,582	8,994	(4,000)	(44,560)	(3.41)
正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	375,617	1,296	374,321	0	(1,446)	10,454	0.30
達瑞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343,874	135,573	208,301	274,464	12,999	10,424	0.52
蘇州達方電子有限公司	1,696,236	6,553,072	2,750,567	3,802,505	10,658,281	304,504	185,499	-
淮安達方電子有限公司	1,505,035	3,455,710	1,571,791	1,883,919	4,733,191	151,017	147,732	-
蘇州達方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30,715	481,584	48,020	433,564	0	(5,827)	9,590	-
重慶達方電子有限公司	307,150	2,197,215	1,670,212	527,003	3,956,757	97,194	111,645	-
BESV JAPAN Co., Ltd.	27,800	33,106	10,646	22,461	44,399	(1,586)	(1,586)	-
詠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310	1,017,415	262,221	755,194	863,172	172,320	141,735	3.54
Unicom Technologies, Inc.	14,048	86,815	72,511	14,303	36,545	(1,306)	(1,314)	-
威力思通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2,132	84,821	71,852	12,969	36,545	(1,306)	(1,314)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私募對象、資格條件、認購數量、與公司關係、參與公司經營情形、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及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計劃執行進度及計畫效益顯現情形：不適用。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不適用。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不適用。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不適用。

六、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蘇開建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七日

七、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會計師查核報告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達方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達方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達方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達方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跌價損失之提列情形，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進行續後衡量。由於科技快速變遷，存貨可能因過時陳舊或銷售價格下跌，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而淨變現價值的評估涉及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故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達方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達方及其子公司提供之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存貨庫齡變化情形；抽樣檢查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評估存貨之評價並確認已依達方及其子公司既定的會計政策辦理；評估管理階層過去對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之合理性。

二、企業合併

有關企業合併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企業合併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達方及其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取得詠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4.86%之股權，並取得控制力，因應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管理階層需決定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因過程涉及諸多假設及估計且具複雜度，故本期企業合併為本會計師執行達方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取得管理階層委託外部專家執行無形資產公允價值評估及購買價格分攤報告，評估於併購日管理階層所辨認之資產及負債及其評價之合理性；委請本事務所評價專家協助評估該評價採用之評價方法及重要假設之合理性；本會計師亦評估達方及其子公司會計入帳之正確性及是否已適當揭露收購事項之相關資訊。

三、商譽之減損評估

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商譽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商譽減損測試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達方及其子公司因企業合併而產生之商譽應每年定期或於有減損跡象時執行減損測試。由於評估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涉及管理階層諸多假設及估計，故商譽減損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達方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查核的重要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管理階層自行評估之商譽減損評估測試表；評估管理階層衡量可回收金額所使用評價方法及重要假設，包括折現率、預計營收成長率及未來現金流量預測等之合理性；針對測試結果進行敏感度分析，並檢視達方及其子公司是否已適當揭露商譽減損評估之相關資訊。

其他事項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達方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達方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達方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達方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達方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達方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達方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唐慈杰

會計師：

施威銘



證券主管機關 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七日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7.12.31		106.12.31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廿七))	\$ 1,717,958	9	1,015,392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六(二)(廿七))	4,656	-	23,623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六(三)(廿七))	820,574	4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六(四)(廿七))	-	-	202,700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六(一)(五)(廿七))	336,379	2	-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六)(廿三)(廿七))	6,551,087	34	5,525,656	36
118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附註六(六)(廿三)(廿七)及七)	57,749	-	35,554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廿七)及八)	14,855	-	29,350	-
1310 存貨(附註六(七))	2,571,520	14	2,033,609	1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六(八)(廿七)及八)	-	-	704,810	5
1479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666,667	4	458,161	3
流動資產合計	12,741,445	67	10,028,855	65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附註六(五)(廿七))	12,452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九))	11,006	-	11,244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二)及八)	4,869,743	26	4,860,822	3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三)及八)	130,021	1	-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十四))	599,677	3	17,13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	233,111	1	126,516	1
1915 預付設備款	376,262	2	168,766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廿七))	21,293	-	27,931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 - 非流動(附註六(十九))	15,426	-	14,826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60,775	-	61,329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4,221	-	30,151	-
非流動資產合計	6,353,987	33	5,318,722	35
資產總計	\$ 19,095,432	100	15,347,577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五)(廿七))	\$ 938,369	5	501,312	3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六(廿七))	4,292,332	22	3,631,363	24
218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附註六(廿七)及七)	953	-	708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廿三)(廿五)(廿七))	3,020,418	16	2,390,308	15
2220 其他應付款項 - 關係人(附註六(廿七)及七)	13,433	-	5,971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廿三)(廿七))	702,937	4	145,599	1
流動負債合計	8,968,442	47	6,675,261	4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六)(廿七)及八)	440,000	2	480,000	3
2550 負債準備 - 非流動(附註六(十七))	78,992	1	79,976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二十))	69,145	-	6,574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非流動(附註六(十九))	84,789	1	77,261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081	-	10,354	-
非流動負債合計	684,007	4	654,165	5
負債總計	9,652,449	51	7,329,426	4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廿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2,800,000	15	2,800,000	18
3200 資本公積	3,802,120	20	4,026,120	2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82,016	4	723,947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29,048	2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563,882	8	766,741	5
	2,674,946	14	1,490,688	1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97,250)	(2)	(315,244)	(2)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2,907)	-	-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16,427	-
3445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36,384)	-	(30,230)	-
	(366,541)	(2)	(329,047)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8,910,525	47	7,987,761	52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十)(十一))	532,458	2	30,390	-
權益總計	9,442,983	49	8,018,151	5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9,095,432	100	15,347,577	100

董事長：蘇開建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蔡耀坤



會計主管：林獻章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廿三)(廿四)、七及十四)	\$ 20,113,619	100	17,664,07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七)(十二)(十七)(十八)(十九)(廿五)、七及十二)	(15,799,142)	(79)	(14,831,503)	(84)
營業毛利	4,314,477	21	2,832,569	16
營業費用(附註六(六)(十二)(十四)(十八)(十九)(廿五)、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047,992)	(5)	(936,150)	(5)
6200 管理費用	(530,110)	(3)	(495,771)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39,651)	(4)	(766,695)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417,753)	(12)	(2,198,616)	(12)
營業淨利	1,896,724	9	633,953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三)(九)(十二)(十三)(廿六)(廿七)):				
7010 其他收入	140,059	1	78,93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0,912)	-	55,729	-
7050 財務成本	(40,207)	-	(39,215)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合資(損)益之份額	(777)	-	(1,769)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8,163	1	93,681	-
7900 稅前淨利	1,934,887	10	727,634	4
7950 減: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二十))	(409,039)	(2)	(144,590)	(1)
8200 本期淨利	1,525,848	8	583,044	3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九)(十九)(二十)(廿一)):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709)	-	(2,55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9,334)	(1)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983	-	421	-
	(55,060)	(1)	(2,13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601	-	(341,288)	(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11,961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39	-	(34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18,140	-	(329,671)	(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6,920)	(1)	(331,803)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88,928	7	251,241	1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520,258	8	580,693	3
8620 非控制權益	5,590	-	2,351	-
	\$ 1,525,848	8	583,044	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482,764	7	248,943	1
8720 非控制權益	6,164	-	2,298	-
	\$ 1,488,928	7	251,241	1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廿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5.43	2.0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5.33	2.05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蘇開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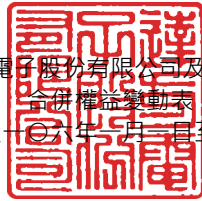
經理人: 蔡耀坤



會計主管: 林獻章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計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 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確定福利 計畫再衡 量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2,979,020	4,351,038	677,107	-	654,568	1,331,675	26,335	-	4,466	(28,098)	2,703	(341,721)	8,322,715	29,592	8,352,307			
本期淨利	-	-	-	-	580,693	580,693	-	-	-	-	-	-	580,693	2,351	583,04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41,579)	-	11,961	(2,132)	(331,750)	-	(331,750)	(53)	(331,8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80,693	580,693	(341,579)	-	11,961	(2,132)	(331,750)	-	248,943	2,298	251,24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6,840	-	(46,840)	-	-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21,680)	(421,680)	-	-	-	-	-	-	(421,680)	-	(421,68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138,320)	-	-	-	-	-	-	-	-	-	-	(138,320)	-	(138,320)			
買回庫藏股	-	-	-	-	-	-	-	-	-	-	-	(23,897)	(23,897)	-	(23,897)			
註銷庫藏股	(179,020)	(186,598)	-	-	-	-	-	-	-	-	-	365,618	-	-	-			
取得子公司部份權益	-	-	-	-	-	-	-	-	-	-	-	-	-	(1,500)	(1,500)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 一日餘額	2,800,000	4,026,120	723,947	-	766,741	1,490,688	(315,244)	-	16,427	(30,230)	(329,047)	-	7,987,761	30,390	8,018,151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	-	-	-	16,427	(16,427)	-	-	-	-	-	-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 編後餘額	2,800,000	4,026,120	723,947	-	766,741	1,490,688	(315,244)	16,427	-	(30,230)	(329,047)	-	7,987,761	30,390	8,018,151			
本期淨利	-	-	-	-	1,520,258	1,520,258	-	-	-	-	-	-	1,520,258	5,590	1,525,84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7,994	(49,334)	-	(6,154)	(37,494)	-	(37,494)	574	(36,92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520,258	1,520,258	17,994	(49,334)	-	(6,154)	(37,494)	-	1,482,764	6,164	1,488,92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8,069	-	(58,069)	-	-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29,048	(329,048)	-	-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36,000)	(336,000)	-	-	-	-	-	-	(336,000)	-	(336,00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224,000)	-	-	-	-	-	-	-	-	-	-	(224,000)	-	(224,000)			
收購子公司	-	-	-	-	-	-	-	-	-	-	-	-	-	496,704	496,704			
取得子公司部份權益	-	-	-	-	-	-	-	-	-	-	-	-	-	(800)	(800)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 一日餘額	\$2,800,000	3,802,120	782,016	329,048	1,563,882	2,674,946	(297,250)	(32,907)	-	(36,384)	(366,541)	-	8,910,525	532,458	9,442,98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蘇開建



經理人：蔡耀坤



會計主管：林獻章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107年度	106年度
本期稅前淨利	\$ 1,934,887	727,63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22,841	540,060
攤銷費用	79,556	59,94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呆帳費用提列數	11,619	952
利息費用	40,207	39,215
利息收入	(35,501)	(39,576)
股利收入	(56,210)	(4,19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合資損失之份額	777	1,76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8,077)	(44,3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175
處分投資利益	(48,121)	(8,1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113,930	-
災害損失	8,741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629,762	545,9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 / 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	-	(23,623)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18,967	-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767,984)	38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增加	(22,195)	(16,251)
其他應收款減少	12,313	5,703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減少	-	74
存貨減少(增加)	(457,420)	140,865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58,822)	(110,49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275,141)	(3,34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減少	-	(18,121)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566,808	(397,252)
應付帳款 - 關係人增加(減少)	245	(5,877)
其他應付款增加	686,849	68,215
其他應付款項 - 關係人增加	7,462	780
負債準備減少	(984)	(5,22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67,886	(93,109)
其他營業負債減少	(10,646)	(11,13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417,620	(461,73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42,479	(465,077)
調整項目合計	772,241	80,82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707,128	808,457
收取之利息	36,853	47,257
支付之利息	(39,786)	(39,592)
支付之所得稅	(399,907)	(86,16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04,288	729,96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67,208)	-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51,211)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2,441,842	-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63,411)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64,857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3,357)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652,384)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預付設備款)	(613,691)	(495,59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3,005	116,628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6,638	(16,917)
取得無形資產	(120)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1,089,71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0,781)	(46,298)
收取之股利	56,210	4,191
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140)	8,47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397,840)	548,29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437,057	(237,463)
舉借長期借款	85,000	808,720
償還長期借款	(125,000)	(1,408,720)
發放現金股利	(336,000)	(421,68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224,000)	(138,32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23,897)
取得子公司部分股權	(800)	(1,5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3,743)	(1,422,860)
匯率變動之影響	(40,139)	(184,07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02,566	(328,67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15,392	1,344,07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717,958	1,015,39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蘇開建



經理人：蔡耀坤



會計主管：林獻章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八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組成，並核准設立登記，登記註冊地址為桃園市龜山區山鶯路 167 號之 1。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電腦週邊產品及電子零組件之生產及銷售。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七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累積影響數係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不予重編。

(1) 銷售商品

針對商品之銷售，過去係依與客戶協議之交易條件於相關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且同時符合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時認列收入。而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係於客戶取得對商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

(2) 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未導致財務報告重大調整。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 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 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合併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合併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七)。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七)。

(3) 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1,015,39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1,015,392
衍生工具	持有供交易	23,623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3,623
權益工具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202,7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02,700
應收款項淨額(含關係人)	放款及應收款(註1)	5,590,5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5,590,560
其他金融資產(含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註1)	732,74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732,741

註 1：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現行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該等權益工具代表合併公司意圖長期持有之策略性投資，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合併公司於初始適用日指定該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三十)揭露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準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1)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新準則時，合併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合併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2)過渡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合併公司評估將採用以下實務權宜作法：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3)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工廠廠房及倉儲地點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預估上述差異可能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增加 191,987 千元、租賃負債增加 131,212 千元及長期預付租金減少 60,775 千元。此外，合併公司預期新準則之適用並不影響其借款合同所約定財務比率之遵循能力。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8.10.31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闡明重大性之定義，及如何應用於現有準則中提及重大性之指引。另改善與重大性定義相關之解釋，亦確保所有準則之重大性定義皆一致。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及附註四(十八)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之內部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於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12.31	106.12.31
本公司	Darfon (BVI) Corporation (DFBVI)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0.00%	100.00%
本公司	Darfon (Labuan) Corporation (DFLB)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本公司	達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達泰)	低溫共燒陶瓷、電感、電漿之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本公司	正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正利)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本公司/正利	達瑞創新股份有限公司(達瑞)	照明設備製造及智能產品設計服務	85.00%	84.60%
本公司	Darfon Europe B.V. (DFeu)	綠能產品之買賣	100.00%	1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12.31	106.12.31
本公司/正利	詠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詠業)	無線通訊用天線、模組及壓電陶瓷與超音波元件之製造及買賣	54.86%	(註一)
DFBVI/DFLB	蘇州達方電子有限公司(DFS)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生產銷售	100.00%	100.00%
DFBVI/DFLB	正方電子(深圳)有限公司(DFZ)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生產銷售	(註二)	100.00%
DFLB	Darfon Electronics Czech s.r.o (DFC)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0.00%	100.00%
DFLB	Darfon America Corp. (DFA)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0.00%	100.00%
DFLB	淮安達方電子有限公司(DFH)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生產銷售	100.00%	100.00%
DFLB	Darfon Korea Co., Ltd. (DFK)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0.00%	100.00%
DFLB	Darfon Precision Holdings Co., Ltd. (DPH)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DFLB	重慶達方電子有限公司(DFQ)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生產銷售	100.00%	100.00%
DPH	蘇州達方精密工業有限公司(DPS)	模具開發製造	100.00%	100.00%
詠業	Unicom Technologies, Inc. (UTI)	投資控股	54.86%	(註一)
UTI	威力思通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威力思通)	無線通訊用天線與模組設計及行銷	54.86%	(註一)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正利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九日共同取得詠業 54.86% 之股權，並取得控制力，故自取得日起將詠業及其子公司併入合併主體。

註二：已於民國一〇七年第一季辦理清算完結。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不予重新換算。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處分部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處分部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4)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依評估目的，本金係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之公允價值，利息係由下列對價組成：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期間內流通在外本金金額相關之信用風險、其他基本放款風險與成本及利潤邊際。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合併公司考量金融工具合約條款，包括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合約條款，導致其不符合此條件。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

- 任何會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
- 可能調整合約票面利率之條款，包括變動利率之特性；
- 提前還款及展延特性；及
- 合併公司之請求權僅限於源自特定資產之現金流量之條款(例如無追索權特性)。

(5)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銀行存款及列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保本保收益型理財產品)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 BBB-、穆迪之投資等級 Baa3 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 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債務證券投資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發行人或借款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合併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6)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 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合併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者。衍生性金融工具，除被指定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亦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除不具重大性之短期放款及應收款之利息不予認列外，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之「其他收入」項下。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股利收入、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之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 金融資產減損

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而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資產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3. 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合併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者。衍生性金融工具，除被指定為有效避險工具外，亦歸類為此類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3)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5. 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八) 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續後，存貨以逐項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存貨成本平時採標準成本計價，於資產負債表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標準成本與實際成本之差異，除屬不利之產能差異於發生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外，餘依比例分攤至期末存貨及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九)聯合協議

合資係一項聯合協議，據此對該協議具有聯合控制之各方(即合資者)對於該協議之淨資產具有權利。合資者應將其合資權益認列為一項投資，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投資關聯企業」之規定採用權益法處理該投資，除非企業依該準則之規定豁免適用權益法。

合併公司於評估聯合協議之分類時，考量了該協議之架構、單獨載具之法律形式、合約協議之條款及其他事實與情況。

合併公司對於合資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合資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係作為投資帳面金額之減少。任何減損損失之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認列。

合併公司自具有聯合控制之日起至喪失聯合控制之日止，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合資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合資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合資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依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比例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之直接可歸屬成本，以及符合資產資本化要件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並以淨額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3.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4.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土地無須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為機器設備：2~10年；辦公及其他設備：3~10年。另，房屋及建築則依其重大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折舊：主建築及附屬建物，4~40年；機電工程及空調設備，20~30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於每一年度報導日加以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推延調整。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使用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按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二)租 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三)無形資產

1.商 譽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認列於無形資產。商譽原始認列之衡量請參閱附註四(二十)。商譽不予攤銷，而依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2.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外購軟體、專利權、專門技術及客戶關係，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估計耐用年限計提：攤銷數認列於損益：外購軟體，4~10年；專利權，6年；專門技術，10年；客戶關係，8年。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1.商譽

商譽每年需定期進行減損測試。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應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獲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係先減少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商譽減損損失係立即於合併綜合損益表直接認列為損失，且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2.其他有形及無形資產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已不存在或減少，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產品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產品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十六)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 - 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 - 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七)收入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收入。該商品之控制移轉係指商品已交付給客戶，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商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客戶已依據交易條件接受商品，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之時點。

合併公司提供折讓予部分客戶。合併公司係以銷售價格減除估計折讓之淨額為基礎認列收入，折讓估列係依合約或使用過去累積之經驗按期望值估計之，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截至報導日止，相關銷售因折讓而預期支付予客戶金額，認列為退款負債。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技術授權金收入

合併公司提供客戶使用已存在於授權時點之智慧財產權利，該授權之承諾係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3)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點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點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收入認列(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1)商品銷售

收入係按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1)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2)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風險與報酬移轉時點視銷售協議個別條款而定。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技術授權金收入

技術授權金收入係俟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以應計基礎認列。

(3)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八)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之折現值，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後之金額。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於報導日之市場殖利率為準。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於當期轉入其他權益。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為負債。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二十)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採用收購法處理企業合併，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合併公司依逐筆交易，選擇對非控制權益之衡量基礎，亦即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已認列金額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份額衡量。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日前尚未完成，合併公司對於尚未完成之會計處理項目係以暫定金額報導，並於衡量期間內予以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廿一)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係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廿二)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可能會導致報導日資產及負債的帳面價值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進行續後衡量，由於科技快速變遷，存貨可能因過時陳舊或銷售價格下跌，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而淨變現價值的評估涉及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未來可能因產品的需求狀況改變而產生重大變動。

(二)商譽之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合併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分攤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改變均可能造成評估結果之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12.31	106.12.31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770	3,384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925,120	576,417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788,068	435,591
	<u>\$ 1,717,958</u>	<u>1,015,392</u>

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為 41,300 千元，係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項下。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流動

	<u>107.12.31</u>	<u>106.12.31</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 遠期外匯合約	\$ 4,656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 遠期外匯合約	-	23,623
	<u>\$ 4,656</u>	<u>23,623</u>

合併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因未適用避險會計而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合併公司於報導日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明細如下：

<u>107.12.31</u>		
合約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美金\$ 17,000	買入人民幣/賣出美金	108.01~108.05

<u>106.12.31</u>		
合約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美金\$ 49,000	買入人民幣/賣出美金	107.01~107.10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u>107.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 811,091
國內興櫃公司股票	9,483
	<u>\$ 820,574</u>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為 56,210 千元。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未處分上述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之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u>106.12.31</u>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 194,158
國內興櫃公司股票	8,542
	<u>\$ 202,700</u>

合併公司持有上述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五)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7.12.31</u>
流動：	
保本保收益型人民幣理財產品	\$ 295,079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41,300
	<u>\$ 336,379</u>
非流動：	
美金普通公司債(面額美金400千元)	<u>\$ 12,452</u>

合併公司評估持有上述資產至到期日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7.12.31</u>	<u>106.12.31</u>
應收票據及帳款	\$ 6,595,193	5,558,557
應收帳款 - 關係人	57,749	35,554
	6,652,942	5,594,111
減：備抵損失	(44,106)	(32,901)
	<u>\$ 6,608,836</u>	<u>5,561,210</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票據及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未逾期	\$ 4,946,504	0.11%	5,539
逾期30天以下	1,316,121	0.42%	5,496
逾期31~60天	305,592	1.45%	4,446
逾期61~90天	60,644	7.74%	4,693
逾期91~120天	9,865	98.49%	9,716
逾期121天以上	14,216	100.00%	14,216
	\$ 6,652,942		44,106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之備抵呆帳，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12.31
逾期1~30天	\$ 960,265
逾期31~120天	171,623
	\$ 1,131,888

基於歷史付款經驗、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狀況及期後收款情形，合併公司認為上述未提列備抵呆帳之逾期應收票據及帳款收回性無重大疑慮。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依IAS 39)	\$ 32,901	32,737	-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		
期初餘額(依IFRS 9)	32,901		
認列之減損損失	11,619	952	-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62	-	-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536)	-
外幣換算損益	(476)	(252)	-
期末餘額	\$ 44,106	32,901	-

合併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約定合併公司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風險，僅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因此符合金融資產除列之條件。於報導日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107.12.31					
承購人	轉售金額	銀行所給予 之 額 度	已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提供擔保 項 目
玉山商業銀行	\$ 314,422	460,725	314,422		-
遠東商業銀行	-	921,450	-		-
	\$ 314,422	1,382,175	314,422	3.44%~3.49%	-
106.12.31					
承購人	轉售金額	銀行所給予 之 額 度	已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提供擔保 項 目
玉山商業銀行	\$ 243,842	447,600	243,842		-
遠東商業銀行	478,084	895,200	478,084		-
	\$ 721,926	1,342,800	721,926	1.57%~2.7801%	-

(七)存 貨

	107.12.31	106.12.31
原料	\$ 976,940	774,323
在製品	366,725	221,065
製成品	1,227,855	1,038,221
	\$ 2,571,520	2,033,609

當期認列之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已出售之存貨成本	\$ 15,420,906	14,539,486
存貨跌價損失	183,264	77,682
存貨報廢損失	<u>194,972</u>	<u>214,335</u>
	<u>\$ 15,799,142</u>	<u>14,831,503</u>

上列存貨跌價損失，係因期末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列入營業成本項下。

(八)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u>106.12.31</u>
保本保收益型人民幣理財產品	<u>\$ 704,810</u>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採用權益法之合資係屬個別不重大者，其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7.12.31</u>	<u>106.12.31</u>
期末帳面金額	<u>\$ 11,006</u>	<u>11,244</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損	\$ (777)	(1,769)
其他綜合損益	539	(344)
綜合損益總額	<u>\$ (238)</u>	<u>(2,113)</u>

(十)企業合併(收購子公司)

1.取得子公司移轉對價

本公司及子公司正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正利)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九日合計取得詠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詠業)54.86%股權，並自收購日(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九日)起將詠業及其子公司納入合併個體。詠業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電子零組件製造及買賣等業務。

合併公司收購詠業主要係為加速合併公司在整合元件與材料(ICM)事業在陶瓷材料技術、高頻元件技術及多元通路業務之策略布局，藉以擴大合併公司在 ICM 之規模。

2.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

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九日(收購日)取得詠業及其子公司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明細如下：

移轉對價：

現金	\$	878,440
加：非控制權益(以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		496,704
減：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6,056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269,066
其他應收款		130
存貨		82,72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121,10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8,15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2,5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8,002
投資性不動產		130,502
無形資產 - 專利權		34,193
無形資產 - 專門技術		194,458
無形資產 - 客戶關係		95,786
無形資產 - 外購軟體		2,396
其他非流動資產		8,075
應付票據及帳款		(94,161)
其他應付款		(141,708)
其他流動負債		(1,272)
遞延所得稅負債		(65,497)

(接次頁)

(承前頁)

淨確定福利負債 - 非流動	(9,743)	
存入保證金	(449)	1,100,364
商譽		<u>\$ 274,780</u>

合併公司於衡量期間將持續檢視上述事項。若於收購日起一年內取得於收購日已存在之事實與情況相關之新資訊，可辨識出對上述暫定金額之調整或於收購日所存在之任何額外負債準備，則將修改收購之會計處理。

3.無形資產

上述無形資產 - 專利權、專門技術及客戶關係分別依其經濟效益年限 6 年、10 年及 8 年按直線法平均攤銷。

商譽主要係來自詠業及其子公司在射頻電路設計技術及陶瓷材料配方與製程技術之獲利能力及其人力團隊價值，預期無所得稅效果。

4.經營成果之擬制性資訊

自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九日(收購日)起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詠業及其子公司之經營成果即併入合併公司之合併綜合損益表，貢獻之營業收入淨額及稅後淨利分別為 142,926 千元及 8,896 千元。若假設此項收購日發生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則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之擬制性營業收入淨額及稅後淨利將分別為 20,833,865 千元及 1,621,607 千元。

(十一)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者如下：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非控制權益之所有權 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07.12.31
詠業	台灣	45.14%

上述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並已反映合併公司於收購日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且該等財務資訊係合併公司內部之交易尚未銷除前之金額：

(1)詠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7.12.31
流動資產	\$ 730,602
非流動資產	981,880
流動負債	(253,042)
非流動負債	(74,308)
淨資產	<u>\$ 1,385,132</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u>\$ 501,213</u>
	107.11.9 ~ 107.12.31
營業收入淨額	\$ <u>142,926</u>
本期淨利	\$ 8,896
其他綜合損益	1,092
綜合損益總額	<u>\$ 9,988</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u>\$ 4,016</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4,509</u>
	107.11.9 ~ 107.12.31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40,194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72,796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
匯率變動之影響	242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u>\$ 113,232</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u>\$ -</u>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606,960	5,899,863	4,486,418	69,007	287,499	11,349,747
企業合併取得	148,573	38,308	89,453	3,923	6,405	286,662
本期增添	-	31,014	380,390	3,593	11,063	426,060
本期處分	-	(14,024)	(272,331)	(499)	(18,781)	(305,63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9,092	67,839	(509)	(4,567)	81,855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755,533</u>	<u>5,974,253</u>	<u>4,751,769</u>	<u>75,515</u>	<u>281,619</u>	<u>11,838,689</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606,960	6,069,354	4,844,755	70,198	301,424	11,892,691
本期增添	-	4,963	368,890	759	7,140	381,752
本期處分	-	(4,766)	(536,900)	(1,116)	(18,216)	(560,998)
本期重分類	-	(2,315)	6,184	-	(386)	3,48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67,373)	(196,511)	(834)	(2,463)	(367,181)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606,960</u>	<u>5,899,863</u>	<u>4,486,418</u>	<u>69,007</u>	<u>287,499</u>	<u>11,349,747</u>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2,265,752	3,899,480	68,137	255,556	6,488,925
企業合併取得	-	11,634	41,539	2,484	3,003	58,660
本期折舊	-	228,629	274,581	2,105	17,045	522,360
本期減損損失	-	3,996	109,934	-	-	113,930
本期處分	-	(7,338)	(258,576)	(499)	(17,788)	(284,201)
本期重分類	-	(3)	(2,209)	-	2,212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89)	74,348	(519)	(4,168)	69,272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502,281</u>	<u>4,139,097</u>	<u>71,708</u>	<u>255,860</u>	<u>6,968,946</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2,096,417	4,239,226	64,927	249,772	6,650,342
本期折舊	-	234,227	278,640	3,852	23,341	540,060
本期處分	-	(1,205)	(471,129)	(1,009)	(15,181)	(488,524)
本期重分類	-	(679)	(183)	1,030	(168)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3,008)	(147,074)	(663)	(2,208)	(212,953)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265,752</u>	<u>3,899,480</u>	<u>68,137</u>	<u>255,556</u>	<u>6,488,925</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755,533</u>	<u>3,471,972</u>	<u>612,672</u>	<u>3,807</u>	<u>25,759</u>	<u>4,869,743</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606,960</u>	<u>3,634,111</u>	<u>586,938</u>	<u>870</u>	<u>31,943</u>	<u>4,860,822</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評估部分產品之生產設備已不具生產效益且已幾乎無處分價值(屬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故就相關設備之帳面金額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113,930 千元，列入「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投資性不動產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總 計
成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	-
企業合併取得	103,085	42,387	145,472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03,085</u>	<u>42,387</u>	<u>145,472</u>
累計折舊：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	-
企業合併取得	-	14,970	14,970
本期折舊	-	481	481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5,451</u>	<u>15,451</u>
帳面金額：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103,085</u>	<u>26,936</u>	<u>130,021</u>
公允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130,502</u>

投資性不動產係出租予他人之辦公室，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獨立之鑑價公司以收益法及比較法綜合考量後評估決定，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

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性不動產作為短期借款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十四)無形資產

1.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累計攤銷變動明細如下：

	商 譽	專利權	專門 技術	客戶 關係	外購 軟體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	-	-	102,577	102,577
單獨取得	-	-	-	-	120	120
企業合併取得	274,780	34,193	194,458	95,786	3,927	603,144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274,780	34,193	194,458	95,786	106,624	705,841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即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	-	-	102,577	102,577
累計攤銷：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	-	-	85,440	85,440
本期攤銷	-	950	3,241	1,996	13,009	19,196
企業合併取得	-	-	-	-	1,531	1,531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	-	(3)	(3)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950	3,241	1,996	99,977	106,164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	-	-	72,586	72,586
本期攤銷	-	-	-	-	12,854	12,854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	-	-	85,440	85,440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274,780	33,243	191,217	93,790	6,647	599,677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	-	-	17,137	17,137

2.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係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費用	\$ 19,196	12,854

3.商譽之減損測試

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併購產生之商譽係以各別子公司為其現金產生單位，列示如下：

	107.12.31
詠業	\$ 274,780

上述現金產生單位係管理階層監管含商譽資產之投資報酬下之最小層級單位。根據合併公司執行商譽減損測試結果，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回收金額高於其帳面價值，故無須認列減損損失。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係依據使用價值所決定，其相關之關鍵假設如下：

估計使用價值所使用之關鍵假設如下：

	107.12.31
營業收入成長率	8%~10%
折現率	14.87%

(1)所使用之未來現金流量估計係管理階層依據未來之營運規劃所預估之五年期財務預算，超過五年之現金流量採用年成長率 1.5% 予以外推。

(2)決定使用價值之折現率係以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為估計基礎。

(十五)短期借款

	107.12.31	106.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938,369	501,312
尚未使用額度	\$ 8,330,154	9,035,398
利率區間	0.85%~3.49%	0.74%~2.22%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六)長期借款

	107.12.31	106.12.31
擔保銀行借款	\$ 440,000	48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
	<u>\$ 440,000</u>	<u>48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3,053,088</u>	<u>2,999,184</u>
利率區間	<u>1.14%</u>	<u>1.14%~2.22%</u>

依各該借款合約規定，合併公司於借款期間，應依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計算並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淨負債比率、金融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有形淨值等財務比率。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財務比率符合上述借款合約中約定之財務指標。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七)負債準備 - 非流動

	產品保固準備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79,976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8,313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19,297)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78,992</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85,203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5,097)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130)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79,976</u>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產品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電腦週邊產品及電子零組件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類似商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十八)營業租賃

1.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合併公司之營業租賃未來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一年內	\$ 61,024	47,484
二年至五年	90,795	34,818
	<u>\$ 151,819</u>	<u>82,302</u>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倉庫、員工宿舍及工廠廠房，租賃期間為1至10年。另合併公司大陸子公司之土地使用權之租賃期間為50年，列入長期預付租金項下。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100,671千元及90,647千元。

2.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十三)。未來租賃期間之應收租賃款如下：

	107.12.31
一年內	\$ 2,261
二年至五年	500
	<u>\$ 2,761</u>

(十九)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大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7.12.31	106.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04,392	185,71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19,603)	(108,449)
	84,789	77,261
資產上限影響數	-	-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84,789</u>	<u>77,261</u>

合併公司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大於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調節如下：

	107.12.31	106.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	-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5,426)	(14,826)
	(15,426)	(14,826)
資產上限影響數	-	-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15,426)</u>	<u>(14,826)</u>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 135,029 千元及 123,275 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85,710	197,284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3,364	3,477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16,705	-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4,868	7,711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6,634	(5,685)
縮減利益	(5,904)	(12,674)
計畫支付之福利	(6,985)	(6,167)
轉調員工影響數	-	1,764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204,392</u>	<u>185,710</u>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23,275	121,763
利息收入	2,414	1,726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6,963	-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2,793	(527)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6,569	6,480
計畫支付之福利	(6,985)	(6,167)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35,029</u>	<u>123,275</u>

(4) 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上限影響數。

(5)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列報為費用或費用減項之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322	77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628	980
縮減利益	(5,904)	(12,674)
轉調員工影響數	-	1,764
	<u>\$ (4,954)</u>	<u>(9,159)</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營業成本	\$ (356)	(2,782)
推銷費用	(1,081)	(303)
管理費用	(1,771)	(1,823)
研究發展費用	(1,746)	(4,251)
	<u>\$ (4,954)</u>	<u>(9,159)</u>

(6)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36,190	33,637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201)	-
本期認列	8,709	2,553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44,698</u>	<u>36,190</u>

(7) 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折現率	1.25%~1.375%	1.625%
未來薪資增加	2.00%~4.00%	2.000%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 7,019 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3.7 ~ 17.21 年。

(8) 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6,634)	6,921
未來薪資增加	6,780	(6,495)
民國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6,276)	6,526
未來薪資增加	6,394	(6,18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日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 6% 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國外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繳退休金。在此計畫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提撥固定金額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239,182 千元及 248,056 千元。

(二十) 所得稅

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 17% 調高至 20%。

1. 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500,918	58,450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2,484	36,584
	<u>513,402</u>	<u>95,034</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33,256)	70,463
虧損扣抵之變動	(527)	(2,558)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59,107)	(18,349)
所得稅稅率變動	(11,473)	-
	<u>(104,363)</u>	<u>49,556</u>
所得稅費用	<u>\$ 409,039</u>	<u>144,590</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983	421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 1,934,887	727,634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86,977	123,698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23,780	11,906
所得稅稅率變動	(11,473)	-
投資抵減	(28,173)	(9,752)
前期低估	12,484	14,531
不可扣抵之費用	4,309	2,451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14,067)	(2,949)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虧損扣抵	925	1,317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數	(59,107)	(18,349)
其他	93,384	21,737
所得稅費用	<u>\$ 409,039</u>	<u>144,590</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評估未來並非很有可能足額之課稅所得以供該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故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其相關金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320,974	247,201
虧損扣抵	13,295	19,881
	<u>\$ 334,269</u>	<u>267,082</u>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虧損扣抵及其稅額扣除期限如下：

尚未扣除之虧損	尚未扣除之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虧損	虧損扣抵稅額影響數	
\$ 9,723	1,945		民國一一二年度
27,517	5,503		民國一一五年度
21,973	4,395		民國一一六年度
7,260	1,452		民國一一七年度
<u>\$ 66,473</u>	<u>13,295</u>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u>\$ 648,632</u>	<u>451,517</u>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聯屬公司間							
	固定資產 財稅差	淨確定 福利負債	虧損 扣抵	未實現 銷貨毛利	售後服務 保固準備	備抵 折讓	其他	合計
民國107年1月1日	\$ 15,222	13,134	2,558	54,926	13,596	18,936	8,144	126,516
(借記)貸記損益表	4,477	(905)	527	64,702	2,202	10,158	20,276	101,437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2,983	-	-	-	-	-	2,983
企業併購產生	-	-	-	627	-	-	1,548	2,175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19,699</u>	<u>15,212</u>	<u>3,085</u>	<u>120,255</u>	<u>15,798</u>	<u>29,094</u>	<u>29,968</u>	<u>233,111</u>
民國106年1月1日	\$ 21,706	14,629	-	47,119	14,485	64,956	6,182	169,077
(借記)貸記損益表	(6,484)	(1,916)	2,558	7,807	(889)	(46,020)	1,962	(42,982)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421	-	-	-	-	-	421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15,222</u>	<u>13,134</u>	<u>2,558</u>	<u>54,926</u>	<u>13,596</u>	<u>18,936</u>	<u>8,144</u>	<u>126,51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 兌換利益	淨確定 福利資產	企業併購產生	其他	合計
	民國107年1月1日	\$ (4,054)	(2,520)	-	-
(借記)貸記損益表	3,123	(565)	1,324	(956)	2,926
企業併購產生	-	-	(65,497)	-	(65,497)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931)</u>	<u>(3,085)</u>	<u>(64,173)</u>	<u>(956)</u>	<u>(69,145)</u>
民國106年1月1日	\$ -	-	-	-	-
借記損益表	(4,054)	(2,520)	-	-	(6,574)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4,054)</u>	<u>(2,520)</u>	<u>-</u>	<u>-</u>	<u>(6,574)</u>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已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虧損扣抵及其稅額扣除期限如下：

尚未扣除 之虧損	尚未扣除之 虧損扣抵稅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u>\$ 15,426</u>	<u>3,085</u>	民國一一五年度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廿一)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 4,000,000 千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400,000 千股，已發行股份皆為 280,000 千股。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280,000	297,902
註銷庫藏股	-	(17,902)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280,000</u>	<u>280,000</u>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3,563,940	3,787,940
庫藏股票交易	<u>238,180</u>	<u>238,180</u>
	<u>\$ 3,802,120</u>	<u>4,026,120</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224,000 千元及 138,320 千元。

3.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5.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依本公司章程記載，本公司係屬技術及資本密集之科技事業，正值成長期，為配合長期資本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量之需求，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以健全公司之成長與永續經營。股利分派時為考量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惟此項現金股利發放比例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營運狀況調整之。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每股股利 (元)	金 額	每股股利 (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以未分配盈餘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現金股利	\$ 1.2	<u>336,000</u>	1.506	<u>421,680</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七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如下：

	<u>107年度</u>	
	每股股利 (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以未分配盈餘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現金股利	\$ 3.5	<u>980,000</u>

上列民國一〇七年度之盈餘分配尚待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至一〇六年一月間，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2 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而買回庫藏股共計 17,902 千股，買回總金額計 365,618 千元。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二日為減資基準日，註銷庫藏股 17,902 千股，相關變更登記業已辦理完竣。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庫藏股票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益。另，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資本公積之金額。

7.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確定福利計劃 再衡量數	合 計
民國107年1月1日	\$ (315,244)	-	16,427	(30,230)	(329,047)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16,427	(16,427)	-	-
民國107年1月1日重編後	(315,244)	16,427	-	(30,230)	(329,04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 兌換差額	17,536	-	-	-	17,53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49,334)	-	-	(49,334)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	-	(6,154)	(6,154)
採用權益法認列合資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	458	-	-	-	458
民國107年12月31日	\$ (297,250)	(32,907)	-	(36,384)	(366,541)
民國106年1月1日	\$ 26,335	-	4,466	(28,098)	2,70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 兌換差額	(341,288)	-	-	-	(341,28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20,084	-	20,08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 分類至損益	-	-	(8,123)	-	(8,123)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	-	(2,132)	(2,132)
採用權益法認列合資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	(291)	-	-	-	(291)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315,244)	-	16,427	(30,230)	(329,047)

(廿二)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1,520,258	580,69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80,000	280,012
基本每股盈餘(元)	\$ 5.43	2.07

2.稀釋每股盈餘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1,520,258	580,69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80,000	280,01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千股)：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5,354	2,98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 後)(千股)	285,354	283,00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5.33	2.05

(廿三)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07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1,805,242
美國	860,446
中國	15,450,812
其他	1,997,119
	\$ 20,113,619

	<u>107年度</u>
主要產品及服務：	
週邊暨精密產品	\$ 14,480,413
綠能產品暨元件	<u>5,633,206</u>
	<u>\$ 20,113,619</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 20,060,627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勞務	<u>52,992</u>
	<u>\$ 20,113,619</u>

2.合約餘額

	<u>107.12.31</u>	<u>107.1.1</u>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6,652,942	5,594,111
減：備抵損失	<u>(44,106)</u>	<u>(32,901)</u>
	<u>\$ 6,608,836</u>	<u>5,561,210</u>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六)。

3.退款負債

	<u>107.12.31</u>	<u>107.1.1</u>
其他流動負債—退款負債	<u>\$ 597,920</u>	<u>388,180</u>

退款負債主係提供折讓予客戶而預期支付之金額，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退款負債之金額係列於其他應付款項下。

(廿四)營業收入淨額

合併公司收入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商品銷售	\$ 17,563,188
技術授權金收入	<u>100,884</u>
	<u>\$ 17,664,072</u>

(廿五)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94,016 千元及 76,400 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4,551 千元及 6,000 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擬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各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並全數以現金發放，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六)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利息收入	\$ 35,501	39,576
租金收入	4,473	324
股利收入	56,210	4,191
補助款收入	30,942	22,716
其他收入 - 其他	<u>12,933</u>	<u>12,129</u>
	<u>\$ 140,059</u>	<u>78,936</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8,077	44,329
處分投資利益	48,121	8,123
(接次頁)		

(承前頁)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外幣兌換淨損失	(19,934)	(48,7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淨利益	28,745	54,66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113,930)	-
災害損失	(8,741)	-
其他支出	(3,250)	(2,668)
	<u>\$ (60,912)</u>	<u>55,729</u>

3.財務成本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銀行利息費用	<u>\$ (40,207)</u>	<u>(39,215)</u>

(廿七)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u>107.12.31</u>	<u>106.12.3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遠期外匯合約	\$ 4,656	-
持有供交易 - 遠期外匯合約	-	23,623
小計	<u>4,656</u>	<u>23,623</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20,574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02,7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1,717,958	1,015,39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6,379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6,623,691	5,590,560
其他金融資產	-	704,81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452	-
存出保證金	21,293	27,931
小計	<u>8,711,773</u>	<u>7,338,693</u>
合計	<u>\$ 9,537,003</u>	<u>7,565,016</u>

(2)金融負債

	<u>107.12.31</u>	<u>106.12.31</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38,369	501,312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6,029,163	5,260,257
其他流動負債 - 退款負債	597,920	-
長期借款	440,000	480,000
合計	<u>\$ 8,005,452</u>	<u>6,241,569</u>

2.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 9,537,003 千元及 7,565,016 千元。

由於合併公司客戶多為國際知名大廠，財務透明度高，且合併公司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

3.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41,866	941,866	-	-
長期借款	452,665	5,014	5,014	442,637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293,285	4,293,285	-	-

(接次頁)

(承前頁)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其他應付款	1,722,445	1,722,445	-	-
其他應付款項 - 關係人	13,433	13,433	-	-
其他流動負債 - 退款負債	597,920	597,920	-	-
	\$ 8,021,614	7,573,963	5,014	442,637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02,608	502,608	-	-
長期借款	487,314	5,553	441,742	40,019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632,071	3,632,071	-	-
其他應付款	1,622,215	1,622,215	-	-
其他應付款項 - 關係人	5,971	5,971	-	-
	\$ 6,250,179	5,768,418	441,742	40,019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4.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價值(包含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7.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匯 率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稅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88,784	30.7150	8,870,001	1%	88,700
人民幣	207,986	4.4709	929,885	1%	9,29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16,950	30.7150	6,663,619	1%	66,636
人民幣	191,339	4.4709	855,458	1%	8,555
106.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匯 率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稅前)
金融資產					
美金	\$ 223,837	29.8400	6,679,296	1%	66,793
人民幣	146,334	4.5767	669,727	1%	6,697
金融負債					
美金	178,643	29.8400	5,330,707	1%	53,307
人民幣	181,229	4.5767	829,431	1%	8,294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9,934)千元及(48,721)千元。

5.利率風險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合併公司長、短期借款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合併公司銀行借款年利率增加 / 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依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款餘額估算，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 增加 13,784 千元及 9,813 千元。

6.公允價值

(1)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下表係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級。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C.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107.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					
遠期外匯合約	\$ 4,656	-	4,656	-	4,65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811,091	811,091	-	-	811,091
國內興櫃股票	9,483	-	9,483	-	9,483
小計	820,574	811,091	9,483	-	820,574
合計	\$ 825,230	811,091	14,139	-	825,230

	106.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					
遠期外匯合約	\$ 23,623	-	23,623	-	23,6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194,158	194,158	-	-	194,158
國內興櫃股票	8,542	-	8,542	-	8,542
小計	202,700	194,158	8,542	-	202,700
合計	\$ 226,323	194,158	32,165	-	226,323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國內興櫃公司股票係以興櫃市場當日平均成交價估計公允價值。

B.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參與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4)公允價值層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並無任何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移轉公允價值之層級。

(廿八)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因業務活動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權益工具價格風險)。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上述各項風險之政策及程序。

合併公司董事會負責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

合併公司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對財務活動進行監督及覆核，內部稽核人員扮演監督角色，定期將覆核結果報告董事會。

1.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金融資產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客戶之帳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金融資產。合併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所持有之金融工具之交易對象皆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故應不致產生重大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針對每一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狀況以決定其信用額度，且定期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透過保險以降低可能之損失。

2.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定期監督當期及預計中長期之資金需求，並透過維持適當的資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以管理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 11,383,242 千元及 12,034,582 千元。

3.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及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其運用受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以採用避險操作來進行損益波動之管理。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險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除透過外幣借款以平衡因進銷貨產生之外幣淨部位外，並適時利用衍生性工具以確保外匯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銀行借款皆採浮動利率基礎。合併公司因應借款利率變動風險之措施，主要採定期評估銀行及各幣別借款利率，並與往來之金融機構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低之融資成本；同時配合強化營運資金管理等方式，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分散利率變動之風險。

(3)權益工具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工具價格變動風險。

有關權益工具價格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係以報導日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權益工具價格上升 / 下降 1%，依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所持有之權益證券投資餘額估算，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其他綜合損益金額將分別增加 / 減少 8,206 千元及 2,027 千元。

(廿九)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以確保支應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三十)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07.1.1	現金流量	107.12.31
短期借款	\$ 501,312	437,057	938,369
長期借款	480,000	(40,000)	440,00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981,312</u>	<u>397,057</u>	<u>1,378,369</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佳世達)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BESV JAPAN Co., Ltd. (BESVJ)	係合併公司之合資企業
其他關係人：	
蘇州佳世達電通有限公司(QCSZ)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蘇州佳世達光電有限公司(QCOS)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蘇州佳世達電子有限公司(QCES)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Qisda Sdn. Bhd.(QLPG)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BenQ Japan Co., Ltd.(BQJP)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電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BQIs)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能源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明基能源)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亞太股份有限公司(明基亞太)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明基材料)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材料有限公司(BMS)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友通)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淨額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 6	57
合資企業	35,694	21,525
其他關係人	155,966	83,797
	<u>\$ 191,666</u>	<u>105,379</u>

合併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條件與一般銷售尚無顯著不同，授信期間約為月結 60 天至月結 120 天。

2.進貨及加工費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2,720</u>	<u>4,302</u>

合併公司向上述關係人之進貨條件與其他供應商並無顯著不同，付款期限約為 OA70 天。

3.租賃

合併公司向其他關係人承租員工宿舍，租金係參考鄰近地區租金行情，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租金費用分別為 13,678 千元及 10,683 千元。

4.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12.31	106.12.31
應收帳款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 -	1
應收帳款	合資企業	7,631	3,391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50,118	32,162
		<u>\$ 57,749</u>	<u>35,554</u>

5.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12.31	106.12.31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953	708
其他應付款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16	9
其他應付款	合資企業	178	-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13,239	5,962
		<u>13,433</u>	<u>5,971</u>
		<u>\$ 14,386</u>	<u>6,679</u>

(三)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0,996	60,200
退職後福利	1,040	908
	<u>\$ 102,036</u>	<u>61,108</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7.12.31	106.12.31
土地、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額度	\$ 1,522,735	1,532,455
定期存款	保稅倉押金、法院保證金等	1,100	960
		<u>\$ 1,523,835</u>	<u>1,533,41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附註六(十八)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報導日尚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一)合併公司為關稅記帳及履約保證目的，請金融機構提供保證，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關稅保證金額	\$ 72,647	20,470
履約保證金額	5,077	-
	<u>\$ 77,724</u>	<u>20,470</u>

(二)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認列之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合約承諾金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330,811</u>	<u>119,923</u>

(三)或有負債

- 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Lite-On Singapore Pte. Ltd. 與光寶電子(廣州)有限公司在美國北加州聯邦法院向本公司及美國子公司 Darfon America Corporation 提起專利侵權訴訟。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及一〇八年一月於相同法院反訴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Lite-On Singapore Pte. Ltd.、Lite-On Trading USA, Inc. 及旭麗電子(東莞)有限公司侵害本公司鍵盤專利。因訴訟尚處於初期階段，目前評估對合併公司營運和財務無重大影響。
- 本公司之子公司蘇州達方電子有限公司(DFS)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在中國江蘇省蘇州市中級人民法院向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光寶電腦(常州)有限公司提起專利侵權訴訟。民國一〇八年二月，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光寶電子(廣州)有限公司於相同法院反訴本公司及子公司 DFS 侵害其鍵盤專利。因訴訟尚處於初期階段，目前評估對合併公司營運和財務無重大影響。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由本公司以每股約為 77.504 元，總交易金額 720,000 千元，取得世同金屬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分割及減資後之 60% 普通股股權(9,290 千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按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性 質 別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466,918	1,097,661	3,564,579	2,300,092	1,010,272	3,310,364
勞健保費用	128,463	91,458	219,921	135,841	91,106	226,947
退休金費用	178,159	56,069	234,228	188,960	49,937	238,897
董事酬金	14,551	12,213	26,764	5,081	14,439	19,52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42,614	50,709	193,323	125,469	55,645	181,114
折舊費用	421,802	101,039	522,841	409,843	130,217	540,060
攤銷費用	25,746	53,810	79,556	14,675	45,273	59,94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說明。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詳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請詳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請詳附表七。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營運項目為電腦週邊產品及電子零組件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僅有單一營運部門。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合併財務報告一致，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週邊暨精密產品	\$ 14,480,413	14,377,083
綠能產品暨元件	5,633,206	3,286,989
合計	<u>\$ 20,113,619</u>	<u>17,664,072</u>

(四)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台灣	\$ 1,805,242	1,410,855
美國	860,446	479,875
中國	15,450,812	14,571,856
其他國家	1,997,119	1,201,486
	<u>\$ 20,113,619</u>	<u>17,664,072</u>

地 區 別	107.12.31	106.12.31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2,379,192	2,003,832
中國	3,676,570	3,127,243
其他國家	4,937	7,130
合計	<u>\$ 6,060,699</u>	<u>5,138,205</u>

上述非流動資產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退職福利之資產。

(五)對主要客戶銷貨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客戶甲	\$ 2,256,428	1,647,478
客戶乙	2,230,730	2,303,586
	<u>\$ 4,487,158</u>	<u>3,951,064</u>

遠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股數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佳世達股票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36,559	720,212	1.86%	720,212	-
正利	佳世達股票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4,037	79,529	0.21%	79,529	-
正利	瑞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150	9,483	0.21%	9,483	-
正利	啟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102	8,150	0.03%	8,150	-
正利	友達股票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之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50	3,200	0.04%	3,200	-
詠業	美金計價普通公司債-EMIRATES NBD PJSC BBIVA 026 JAN2020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	12,452	-	12,452	-
DPS	結構性存款-保證收益型人民幣理財產品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	116,243	-	116,243	-
DFH	中銀保本-保證收益型人民幣理財產品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	178,836	-	178,836	-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股數單位：千股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本公司	佳世達股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註二)	-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5,000	105,750	31,559	658,841	-	-	-	36,559	720,212
本公司	詠業股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	16,962	678,475	-	-	-	16,962	682,714
DPS	結構性存款-保證收益型-人民幣理財產品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蘇州銀行	-	-	-	-	1,131,138 (CNY253,000)	1,014,895 (CNY227,000)	-	-	-	116,243 (CNY26,000)
DPS	利多多對公-結構性存款-保證收益型-人民幣理財產品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註三)	浦發銀行	-	-	-	-	456,032 (CNY102,000)	791,349 (CNY177,000)	-	-	-	-
DFH	中銀保本-保證收益型-人民幣理財產品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註三)	中國銀行	-	-	-	-	326,376 (CNY73,000)	299,551 (CNY67,000)	-	-	-	178,836 (CNY40,000)

(註一) 係包含未實現評價損益金額及依權益法認列之損益及其他相關調整數。

(註二)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註三)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註四) 上述台幣數係按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台幣兌人民幣之期末匯率4.4709換算。

遠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DFBVI	母子公司	銷貨	383,751 (註三)	2%	OA90天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90天至月結120天	355,090	6%	-
本公司	DFC	母子公司	銷貨	263,928	2%	OA135天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90天至月結120天	141,536	2%	-
本公司	DFA	母子公司	銷貨	811,646	5%	OA90天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90天至月結120天	425,742	7%	-
本公司	連瑞	母子公司	銷貨	237,396	1%	OA90天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90天至月結120天	126,050	2%	-
本公司	DFBVI	母子公司	進貨	11,245,572	94%	OA90天	註二	一般交易為OA90天	(4,339,054)	90%	-
連瑞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237,396	100%	OA90天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30天至月結120天	(126,050)	100%	-
DFBVI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11,245,572	88%	OA90天	註一	註一	4,339,054	87%	-
DFBVI	DFS	聯屬公司	銷貨	851,402 (註三)	6%	OA90天	註一	註一	337,754	7%	-
DFBVI	DFQ	聯屬公司	銷貨	720,838	5%	OA90天	註一	註一	294,023	6%	-
DFBVI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383,751 (註三)	3%	OA90天	註一	註一	(355,090)	7%	-
DFBVI	DFS	聯屬公司	進貨	5,893,226	41%	OA90天	註一	註一	(1,985,539)	40%	-
DFBVI	DFH	聯屬公司	進貨	4,410,690	31%	OA90天	註一	註一	(1,412,116)	28%	-
DFBVI	DFQ	聯屬公司	進貨	3,760,585	26%	OA90天	註一	註一	(1,218,510)	25%	-
DFS	DFBVI	聯屬公司	銷貨	5,893,226	55%	OA90天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30天至月結120天	1,985,539	59%	-
DFS	DFH	聯屬公司	銷貨	666,036	6%	OA90天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30天至月結120天	126,099	4%	-
DFS	DFQ	聯屬公司	銷貨	122,112	1%	OA90天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30天至月結120天	43,415	1%	-
DFS	DFBVI	聯屬公司	進貨	851,402 (註三)	9%	OA90天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30天至月結120天	(337,754)	16%	-
DFS	DFQ	聯屬公司	進貨	114,404	1%	OA90天	註二	註二	(60,626)	3%	-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DFH	DFBVI	聯屬公司	銷貨	4,410,690	93%	OA90天	註二	一般交易為OA30天至月結120天	1,412,116	94%	-
DFH	DFS	聯屬公司	進貨	666,036	15%	OA90天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30天至月結120天	(126,099)	10%	-
DFQ	DFBVI	聯屬公司	銷貨	3,760,585	95%	OA90天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30天至月結120天	1,218,510	91%	-
DFQ	DFS	聯屬公司	銷貨	114,404	3%	OA90天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30天至月結150天	60,626	5%	-
DFQ	DFBVI	聯屬公司	進貨	720,838	18%	OA90天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30天至月結150天	(294,023)	21%	-
DFQ	DFS	聯屬公司	進貨	122,112	3%	OA90天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30天至月結150天	(43,415)	3%	-
DFC	本公司	母公司	進貨	263,928	99%	OA135天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30天至月結120天	(141,536)	99%	-
DFA	本公司	母公司	進貨	811,646	99%	OA90天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30天至月結120天	(425,742)	100%	-

註一：該交易並無一般交易可供比較。

註二：商品尺寸因產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供比較。

註三：已扣除於加工後再購回之部分進、銷金額。

註四：上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DFBVI	母子公司	355,090	1.15	-	-	215,286	-	-
本公司	DFC	母子公司	141,536	2.45	29,537	-	58,654	-	-
本公司	DFA	母子公司	425,742	2.61	180,379	-	123,411	-	-
本公司	達瑞	母子公司	126,050	2.57	-	-	68,083	-	-
DFBVI	本公司	母子公司	4,339,054	2.82	908,275	-	2,000,714	-	-
DFBVI	DFS	聯屬公司	337,754	3.18	-	-	215,286	-	-
DFBVI	DFQ	聯屬公司	294,023	3.07	77,629	-	65,016	-	-
DFS	DFBVI	聯屬公司	1,985,539	3.00	598,424	-	752,790	-	-
DFS	DFH	聯屬公司	126,099	5.85	557	-	20,861	-	-
DFH	DFBVI	聯屬公司	1,412,116	3.57	158,504	-	603,892	-	-
DFQ	DFBVI	聯屬公司	1,218,510	3.81	140,266	-	703,662	-	-

(註) 上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股數單位：千股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註三)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註四)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DFBVI	1	銷貨	383,751	OA90天	2%
0	本公司	DFS	1	技術權利金	12,155	年結45天	-
0	本公司	DFC	1	銷貨	263,928	OA135天	1%
0	本公司	DFA	1	銷貨	811,646	OA90天	4%
0	本公司	DFH	1	技術權利金	5,966	年結45天	-
0	本公司	達瑞	1	銷貨	237,396	OA90天	1%
1	DFBVI	本公司	2	銷貨	11,245,572	OA90天	56%
1	DFBVI	DFS	3	銷貨	851,402	OA90天	4%
1	DFBVI	DFQ	3	銷貨	720,838	OA90天	4%
1	DFBVI	DFH	3	銷貨	61,971	OA90天	-
2	DFS	DFBVI	3	銷貨	5,893,226	OA90天	29%
2	DFS	DFH	3	銷貨	666,036	OA90天	3%
2	DFS	DFQ	3	銷貨	122,112	OA90天	1%
3	DFH	DFBVI	3	銷貨	4,410,690	OA90天	22%
3	DFH	DFS	3	銷貨	27,528	OA90天	-
3	DFH	DFQ	3	銷貨	34,867	OA90天	-
4	DFQ	DFBVI	3	銷貨	3,760,585	OA90天	19%
4	DFQ	DFS	3	銷貨	114,404	OA90天	1%
4	DFQ	DFH	3	銷貨	79,522	OA90天	-
5	達瑞	DFA	3	銷貨	5,320	OA90天	-
5	達瑞	DFC	3	銷貨	15	OA135天	-
5	達瑞	DFeu	3	銷貨	13,579	OA135天	-
6	DFC	本公司	2	銷貨	1,631	OA90天	-
6	DFC	DFeu	3	銷貨	4,156	OA90天	-
7	DFeu	DFC	3	銷貨	1,452	OA90天	-
7	DFeu	本公司	2	銷貨	2,075	OA90天	-
8	詠業	威力思通	3	銷貨	8,264	月結120天	-
0	本公司	DFBVI	1	應收帳款	355,090	OA90天	2%
0	本公司	DFS	1	應收帳款	12,442	年結45天	-
0	本公司	DFC	1	應收帳款	141,536	OA135天	1%
0	本公司	DFA	1	應收帳款	425,742	OA90天	2%
0	本公司	DFH	1	應收帳款	6,162	年結45天	-
0	本公司	達瑞	1	應收帳款	126,050	OA90天	1%
1	DFBVI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4,339,054	OA90天	23%
1	DFBVI	DFS	3	應收帳款	337,754	OA90天	2%
1	DFBVI	DFQ	3	應收帳款	294,023	OA90天	2%
1	DFBVI	DFH	3	應收帳款	38,930	OA90天	-
2	DFS	DFBVI	3	應收帳款	1,985,539	OA90天	10%
2	DFS	DFH	3	應收帳款	126,099	OA90天	1%
2	DFS	DFQ	3	應收帳款	43,415	OA90天	-
3	DFH	DFBVI	3	應收帳款	1,412,116	OA90天	7%
3	DFH	DFS	3	應收帳款	10,329	OA90天	-
3	DFH	DFQ	3	應收帳款	10,578	OA90天	-
4	DFQ	DFBVI	3	應收帳款	1,218,510	OA90天	6%
4	DFQ	DFS	3	應收帳款	60,626	OA90天	-
4	DFQ	DFH	3	應收帳款	33,323	OA90天	-
5	達瑞	DFA	3	應收帳款	4	OA90天	-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註四)
6	DFC	DFeu	3	應收帳款	2,163	OA90天	-
7	DFeu	DFC	3	應收帳款	541	OA90天	-
8	詠業	威力思通	3	應收帳款	24,257	月結120天	-
9	威力思通	詠業	3	應收帳款	178	月結90天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銷貨及應收帳款資料，其相對之進貨及應付帳款不再贅述。

註四、係以交易金額除以合併營業收入或合併總資產。

遠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資訊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股數	持比率			
本公司	DFBVI	BVI	電子產品之買賣	810,206	810,206	48,000	100.00%	48,000	100.00%	245,470	245,470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DFLB	馬來西亞	投資控股	2,946,041	3,087,458	88,239	100.00%	93,014	100.00%	369,409	369,409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達泰	台灣	低溫共燒陶瓷、電感、電漿之製造及買賣	51,969	51,969	13,067	100.00%	13,067	100.00%	(44,560)	(44,560)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正利	台灣	投資控股	350,000	150,000	35,000	100.00%	374,321	100.00%	10,454	10,454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達瑞	台灣	照明設備製造及資訊產品設計服務	104,000	104,000	10,400	52.00%	108,316	52.00%	10,424	10,424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DFeu	荷蘭	綠能產品之買賣	219,038	113,117	6,200	100.00%	121,421	100.00%	(27,704)	(27,704)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詠業	台灣	無線通訊用天線、模組及壓電陶瓷與超音波元件之製造及買賣	678,475	-	16,962	42.37%	682,714	42.37%	14,193	3,776	本公司之子公司
正利	達瑞	台灣	照明設備製造及資訊產品設計服務	66,000	65,200	6,600	33.00%	68,739	33.00%	10,424	3,429	本公司之子公司
正利	詠業	台灣	無線通訊用天線、模組及壓電陶瓷與超音波元件之製造及買賣	199,965	-	4,999	12.49%	201,206	12.49%	14,193	1,104	本公司之子公司
詠業	UTI	模里西斯	投資控股	14,048	14,048	457	100.00%	10,749	100.00%	2,684	2,684	本公司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DFLB	DFC	捷克	電子產品之買賣	299	299	-	100.00%	47,864	100.00%	26,059	26,059	本公司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DFLB	DFA	美國	電子產品之買賣	6,364	6,364	200	100.00%	32,677	100.00%	4,594	4,594	本公司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DFLB	DFK	韓國	電子產品之買賣	1,781	1,781	10	100.00%	794	100.00%	22	22	本公司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DFLB	DPH	BVI	投資控股	29,314	29,314	1,000	100.00%	436,550	100.00%	9,531	9,531	本公司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達瑞	BESVJ	日本	綠能產品之買賣	13,357	13,357	1	49.00%	11,006	49.00%	(1,586)	(777)	合資企業

註：上表中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控股之子公司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一) 達方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蘇州達方電子有限公司(DFS)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生產銷售	1,696,236 (USD 55,225) (註三)	(註一)	1,563,394 (USD 50,900)	-	-	1,563,394 (USD 50,900)	185,499	100.00%	185,499 (註二)	3,802,505	-
正方電子(深圳)有限公司(DFZ)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生產銷售	-	(註一)	552,870 (USD 18,000)	-	353,223 (USD 11,500)	(註四)	-	-	-	-	-
淮安達方電子有限公司(DFH)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生產銷售	1,505,035 (USD 49,000)	(註一)	1,505,035 (USD 49,000)	-	-	1,505,035 (USD 49,000)	147,732	100.00%	147,732 (註二)	1,883,919	-
蘇州達方精密工業有限公司(DPS)	模具開發製造	30,715 (USD 1,000)	(註一)	30,715 (USD 1,000)	-	30,715 (USD 1,000)	-	9,590	100.00%	9,590 (註二)	433,564	-
重慶達方電子有限公司(DFQ)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生產銷售	307,150 (USD 10,000)	(註一)	307,150 (USD 10,000)	-	-	307,150 (USD 10,000)	111,645	100.00%	111,645 (註二)	527,003	-

單位：千元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三：包含美金4,325千元之盈餘轉增資。

註四：DFZ已於民國一〇七年第一季辦理清算完結，匯回美金11,500千元。

註五：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3,375,579 (USD 109,900)	3,508,421 (USD 114,225)	(註)

上述台幣數係按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台幣兌美金之期末匯率30.715換算。

(註)本公司業已取得企業營運總部認證書，故無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之限制。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二)詠業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USD 395)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月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USD 395)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USD 395)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威力思通(深圳)有限公司	無線通訊用天線與模組設計及行銷	12,132 (USD 395)	(註一)	12,132 (USD 395)	-	12,132 (USD 395)	-	12,132 (USD 395)	2,716	100.00%	2,716 (註二)	9,419	-

單位：千元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詠業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12,132 (USD 395)	12,132 (USD 395)	453,116

上述台幣數係按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台幣兌美金之期末匯率30.715換算。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會計師查核報告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跌價損失之提列情形，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進行續後衡量。由於科技快速變遷，存貨可能因過時陳舊或銷售價格下跌，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而淨變現價值的評估涉及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故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之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存貨庫齡變化情形；抽樣檢查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評估存貨之評價並確認已依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既定的會計政策辦理；評估管理階層過去對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之合理性。

二、投資子公司

有關投資子公司及企業合併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九)；新增取得子公司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取得詠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4.86%之股權，並取得控制力，因應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管理階層需決定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因過程涉及諸多假設及估計且具複雜度，故本期新增投資子公司為本會計師執行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管理階層委託外部專家執行無形資產公允價值評估及購買價格分攤報告，評估於併購日管理階層所辨認之資產及負債及其評價之合理性；委請本事務所評價專家協助評估該評價採用之評價方法及重要假設之合理性；本會計師亦評估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會計入帳之正確性及是否已適當揭露收購事項之相關資訊。

三、投資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之減損評估

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商譽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商譽減損測試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因收購子公司而產生之商譽，於個體財務報告中係包含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帳面金額內，商譽應每年定期或於有減損跡象時執行減損測試。由於評估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涉及管理階層諸多假設及估計，故商譽減損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

的重要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管理階層自行評估之商譽減損評估測試表；評估管理階層衡量可回收金額所使用評價方法及重要假設，包括折現率、預計營收成長率及未來現金流量預測等之合理性；針對測試結果進行敏感度分析，並檢視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是否已適當揭露商譽減損評估之相關資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唐慈志

會計師：

施威銘



證券主管機關 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七日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12.31		106.12.31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廿一))	\$ 60,217	-	108,100	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附註六(二)(廿一))	4,656	-	23,623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六 (三)(廿一))	720,212	4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六(四)(廿一))	-	-	105,750	1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五)(十七)(廿一))	4,686,265	27	4,076,961	29
118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附註六(五)(十七)(廿一)及七)	1,108,077	7	683,578	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廿一))	620	-	3,835	-
1210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附註六(廿一)及七)	210	-	46,985	-
1310 存貨(附註六(六))	935,084	5	653,423	5
14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57,069	-	86,790	-
流動資產合計	7,572,410	43	5,789,045	41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7,524,764	43	6,381,450	4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七及八)	1,850,138	11	1,895,682	13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4,284	-	17,13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225,092	1	123,958	1
1915 預付設備款	253,716	2	18,593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廿一))	3,195	-	977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999	-	10,655	-
非流動資產合計	9,875,188	57	8,448,452	59
資產總計	\$ 17,447,598	100	14,237,497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廿一))	\$ 938,369	5	501,312	4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六(廿一))	489,665	3	253,468	2
218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附註六(廿一)及七)	4,339,054	25	3,624,723	25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七)(十九)(廿一))	1,551,144	9	1,204,185	8
2220 其他應付款項 - 關係人(附註六(廿一)及七)	15,113	-	4,976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七))	607,246	4	19,819	-
流動負債合計	7,940,591	46	5,608,483	39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廿一)及八)	440,000	3	480,000	3
2550 負債準備 - 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78,992	-	79,976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931	-	4,016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76,059	-	77,261	1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六(廿一))	500	-	-	-
非流動負債合計	596,482	3	641,253	5
負債總計	8,537,073	49	6,249,736	44
權益(附註六(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2,800,000	16	2,800,000	20
3200 資本公積	3,802,120	22	4,026,120	2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82,016	4	723,947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29,048	2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563,882	9	766,741	5
	2,674,946	15	1,490,688	1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97,250)	(2)	(315,244)	(2)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2,907)	-	-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16,427	-
3445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36,384)	-	(30,230)	-
	(366,541)	(2)	(329,047)	(2)
權益總計	8,910,525	51	7,987,761	5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7,447,598	100	14,237,497	100

董事長：蘇開建



經理人：蔡耀坤



會計主管：林獻章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七)(十八)及七)	\$ 16,123,527	100	14,348,24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八)(十二)(十三)(十九)·七及十二)	(13,281,815)	(82)	(12,758,894)	(89)
營業毛利	2,841,712	18	1,589,350	11
5910 減:未實現銷貨利益	(273,643)	(2)	(28,828)	-
已實現營業毛利	2,568,069	16	1,560,522	11
營業費用(附註六(五)(八)(九)(十三)(十九)·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421,335)	(3)	(378,963)	(3)
6200 管理費用	(330,395)	(2)	(324,462)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53,344)	(4)	(597,283)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405,074)	(9)	(1,300,708)	(9)
營業淨利	1,162,995	7	259,814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三)(七)(八)(二十)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66,441	-	13,76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0,008)	-	107,021	1
7050 財務成本	(40,105)	-	(36,673)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62,266	4	338,029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68,594	4	422,138	3
7900 稅前淨利	1,731,589	11	681,952	5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211,331)	(2)	(101,259)	(1)
8200 本期淨利	1,520,258	9	580,693	4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三)(十四)(十五)):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9,657)	-	(2,47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4,379)	-	-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435)	-	(7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983	-	421	-
	(55,488)	-	(2,13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457	-	(341,579)	(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1,267)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37	-	13,22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17,994	-	(329,618)	(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7,494)	-	(331,750)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82,764	9	248,943	2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5.43		2.0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5.33		2.05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蘇開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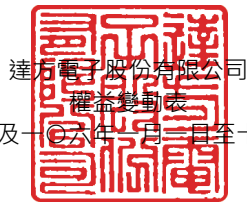


經理人:蔡耀坤



會計主管:林獻章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 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確定福利 計畫再衡 量 數	庫藏股票	權益總計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合 計					合 計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2,979,020	4,351,038	677,107	-	654,568	1,331,675	26,335	-	4,466	(28,098)	2,703	(341,721)	8,322,715
本期淨利	-	-	-	-	580,693	580,693	-	-	-	-	-	-	580,69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41,579)	-	11,961	(2,132)	(331,750)	-	(331,75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80,693	580,693	(341,579)	-	11,961	(2,132)	(331,750)	-	248,94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6,840	-	(46,840)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21,680)	(421,680)	-	-	-	-	-	-	(421,68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138,320)	-	-	-	-	-	-	-	-	-	-	(138,320)
買回庫藏股	-	-	-	-	-	-	-	-	-	-	-	(23,897)	(23,897)
註銷庫藏股	(179,020)	(186,598)	-	-	-	-	-	-	-	-	-	365,618	-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800,000	4,026,120	723,947	-	766,741	1,490,688	(315,244)	-	16,427	(30,230)	(329,047)	-	7,987,761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	-	-	-	16,427	(16,427)	-	-	-	-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2,800,000	4,026,120	723,947	-	766,741	1,490,688	(315,244)	16,427	-	(30,230)	(329,047)	-	7,987,761
本期淨利	-	-	-	-	1,520,258	1,520,258	-	-	-	-	-	-	1,520,25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7,994	(49,334)	-	(6,154)	(37,494)	-	(37,49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520,258	1,520,258	17,994	(49,334)	-	(6,154)	(37,494)	-	1,482,76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8,069	-	(58,069)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29,048	(329,048)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36,000)	(336,000)	-	-	-	-	-	-	(336,00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224,000)	-	-	-	-	-	-	-	-	-	-	(224,000)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800,000	3,802,120	782,016	329,048	1,563,882	2,674,946	(297,250)	(32,907)	-	(36,384)	(366,541)	-	8,910,525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蘇開建



經理人：蔡耀坤



會計主管：林獻章





遠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731,589	681,95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94,413	111,051
攤銷費用	42,063	39,40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呆帳費用提列數	8,429	500
利息費用	40,105	36,673
利息收入	(1,061)	(555)
股利收入	(49,355)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562,266)	(338,02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9,287)	(32,8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175
處分投資利益	-	(5,8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9,998	-
未實現銷貨利益	273,643	28,82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53,318)	(160,63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	-	(23,623)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18,967	-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617,733)	68,614
應收帳款 - 關係人增加	(424,499)	(34,885)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3,215	(1,176)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減少	46,985	12,554
存貨減少(增加)	(281,661)	131,211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9,721	(28,42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225,005)	124,27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減少	-	(18,121)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236,197	130,345
應付帳款 - 關係人增加(減少)	714,331	(248,776)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447,611	(24,558)
其他應付款項 - 關係人增加	10,137	3,886
負債準備減少	(984)	(5,22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99,247	10,546
其他營業負債減少	(10,859)	(11,26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595,680	(163,1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70,675	(38,897)
調整項目合計	217,357	(199,53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948,946	482,422
收取之利息	1,061	555
收取子公司現金股利	8,250	-
支付之利息	(39,684)	(36,863)
支付之所得稅	(53,434)	(58,22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865,139	387,89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58,841)	-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7,017)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45,947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84,396)	(108,327)
應收設備及代墊款-關係人增加	(210)	(5,399)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41,417	1,205,49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預付設備款)	(277,198)	(25,08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124	66,689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218)	12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1,612)	(26,349)
收取之股利	49,355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750,579)	1,046,07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437,057	(212,463)
舉借長期借款	85,000	808,720
償還長期借款	(125,000)	(1,408,72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500	(1,033)
發放現金股利	(336,000)	(421,68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224,000)	(138,32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23,89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2,443)	(1,397,39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7,883)	36,57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8,100	71,52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0,217	108,10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蘇開建



經理人：蔡耀坤



會計主管：林獻章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八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組成，並核准設立登記，登記註冊地址為桃園市龜山區山鶯路 167 號之 1，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電腦週邊產品及電子零組件之生產及銷售。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七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本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累積影響數係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

本公司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不予重編。

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針對商品之銷售，過去係依與客戶協議之交易條件於相關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且同時符合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時認列收入。而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係於客戶取得對商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

(2) 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未導致個體財務報告重大調整。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 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 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本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本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六)。

(3) 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108,1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108,100
衍生工具	持有供交易	23,623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3,623
權益工具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105,7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05,750
應收款項淨額(含關係人)	放款及應收款(註1)	4,811,35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811,359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註1)	97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977

註 1：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現行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該等權益工具代表本公司意圖長期持有之策略性投資，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本公司於初始適用日指定該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本公司已於附註六(廿四)揭露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4857 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I.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轉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1) 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新準則時，本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本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2) 過渡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本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本公司評估將採用以下實務權宜作法：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3) 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公務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預估上述差異可能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增加 841 千元。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三)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8.10.31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闡明重大性之定義，及如何應用於現有準則中提及重大性之指引。另改善與重大性定義相關之解釋，亦確保所有準則之重大性定義皆一致。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及附註四(十七)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不予重新換算。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處分部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處分部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 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4)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依評估目的，本金係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之公允價值，利息係由下列對價組成：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期間內流通在外本金金額相關之信用風險、其他基本放款風險與成本及利潤邊際。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本公司考量金融工具合約條款，包括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合約條款，導致其不符合此條件。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

- 任何會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
- 可能調整合約票面利率之條款，包括變動利率之特性；
- 提前還款及展延特性；及
- 本公司之請求權僅限於源自特定資產之現金流量之條款(例如無追索權特性)。

(5)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本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6)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 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者。衍生性金融工具，除被指定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亦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除不具重大性之短期放款及應收款之利息不予認列外，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之「其他收入」項下。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股利收入、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之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 金融資產減損

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而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資產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3.金融負債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者。衍生性金融工具，除被指定為有效避險工具外，亦歸類為此類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3)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5.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七)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續後，存貨以逐項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存貨成本平時採標準成本計價，於資產負債表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標準成本與實際成本之差異，除屬不利之產能差異於發生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外，餘依比例分攤至期末存貨及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本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五十之表決權時，即假設有重大影響力，並採權益法處理。

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本公司自取得重大影響力之日起，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依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比例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本公司與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本公司採用收購法處理新收購之子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本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費用。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日前尚未完成，本公司對於尚未完成之會計處理項目係以暫定金額報導，並於衡量期間內予以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之直接可歸屬成本，以及符合資產資本化要件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並以淨額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新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新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3.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4.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土地無須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為機器設備：2~10年；辦公及其他設備：3~10年。另，房屋及建築則依其重大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折舊：主建築及附屬建物，4~40年；機電工程及空調設備，20~30年。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於每一年度報導日加以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推延調整。

(十一)租 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二)無形資產

外購軟體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依估計耐用年限6~8年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1.商 譽

投資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係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內，此商譽每年需定期進行減損測試。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應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獲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係先減少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商譽減損損失應立即於綜合損益表直接認列為損失，且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2.其他有形及無形資產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已不存在或減少，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產品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產品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十五)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 - 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 - 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六)收入認列

1. 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本公司係於對商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收入。該商品之控制移轉係指商品已交付給客戶，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商品之未履約義務。交付係客戶已依據交易條件接受商品，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之時點。

本公司提供折讓予部分客戶。本公司係以銷售價格減除估計折讓之淨額為基礎認列收入，折讓估列係依合約或使用過去累積之經驗按期望值估計之，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截至報導日止，相關銷售因折讓而預期支付予客戶金額，認列為退款負債。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 技術授權金收入

本公司提供客戶使用已存在於授權時點之智慧財產權利，該授權之承諾係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3) 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點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點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 收入認列(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1) 商品銷售

收入係按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1)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2)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風險與報酬移轉時點視銷售協議個別條款而定。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技術授權金收入

技術授權金收入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以應計基礎認列。

(3)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七)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之折現值，減除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後之金額。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於報導日之市場殖利率為準。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於當期轉入其他權益。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 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 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3. 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 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 同一納稅主體；或

(2) 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九) 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係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二十) 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可能會導致報導日資產及負債的帳面價值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進行續後衡量，由於科技快速變遷，存貨可能因過時陳舊或銷售價格下跌，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而淨變現價值的評估涉及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未來可能因產品的需求狀況改變而產生重大變動。

(二)投資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之減損評估

投資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分攤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改變均可能造成評估結果之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12.31</u>	<u>106.12.31</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36	1,061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59,181	107,039
	<u>\$ 60,217</u>	<u>108,100</u>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流動

	<u>107.12.31</u>	<u>106.12.31</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 4,656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 -	23,623

本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因未適用避險會計而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本公司於報導日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明細如下：

<u>107.12.31</u>		
<u>合約金額(千元)</u>	<u>幣 別</u>	<u>到 期 期 間</u>
美金\$ 17,000	買入人民幣/賣出美金	108.01~108.05

<u>106.12.31</u>		
<u>合約金額(千元)</u>	<u>幣 別</u>	<u>到 期 期 間</u>
美金\$ 49,000	買入人民幣/賣出美金	107.01~107.10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u>107.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 720,212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為49,355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未處分上述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之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u>106.12.31</u>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 105,750

本公司持有上述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五)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7.12.31	106.12.31
應收票據及帳款	\$ 4,705,905	4,088,172
應收帳款 - 關係人	<u>1,108,077</u>	<u>683,578</u>
	5,813,982	4,771,750
減：備抵損失	<u>(19,640)</u>	<u>(11,211)</u>
	<u>\$ 5,794,342</u>	<u>4,760,539</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4,610,738	0.12%	5,556
逾期30天以下	1,046,585	0.58%	6,085
逾期31 ~ 60天	137,779	2.10%	2,897
逾期61 ~ 90天	15,800	12.80%	2,022
逾期91天以上	<u>3,080</u>	100.00%	<u>3,080</u>
	<u>\$ 5,813,982</u>		<u>19,640</u>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之備抵呆帳，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12.31
逾期1 ~ 30天	\$ 820,609
逾期31 ~ 120天	<u>193,888</u>
	<u>\$ 1,014,497</u>

基於歷史付款經驗、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狀況及期後收款情形，本公司認為上述未提列備抵呆帳之逾期應收票據及帳款收回性無重大疑慮。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6年度		
	107年度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依IAS 39)	\$ 11,211	10,711	-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		
期初餘額(依IFRS 9)	11,211		
認列之減損損失	<u>8,429</u>	<u>500</u>	-
期末餘額	<u>\$ 19,640</u>	<u>11,211</u>	-

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約定本公司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風險，僅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因此符合金融資產除列之條件。於報導日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承購人	107.12.31				提供擔保 項目
	轉售金額	銀行所給予 之 額 度	已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玉山商業銀行	\$ 314,422	460,725	314,422		-
遠東商業銀行	-	921,450	-		-
	<u>\$ 314,422</u>	<u>1,382,175</u>	<u>314,422</u>	3.44% ~ 3.49%	-

承購人	106.12.31				提供擔保 項目
	轉售金額	銀行所給予 之 額 度	已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玉山商業銀行	\$ 243,842	447,600	243,842		-
遠東商業銀行	478,084	895,200	478,084		-
	<u>\$ 721,926</u>	<u>1,342,800</u>	<u>721,926</u>	1.57% ~ 2.7801%	-

(六)存 貨

	107.12.31	106.12.31
原料	\$ 146,182	74,515
在製品	47,736	23,898
製成品	741,166	555,010
	<u>\$ 935,084</u>	<u>653,423</u>

當期認列之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已出售之存貨成本	\$ 13,217,357	12,683,810
存貨跌價損失	62,897	66,694
存貨報廢損失	1,561	8,390
	<u>\$ 13,281,815</u>	<u>12,758,894</u>

上列存貨跌價損失，係因期末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列入營業成本項下。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7.12.31	106.12.31
子公司	<u>\$ 7,524,764</u>	<u>6,381,450</u>

1.子公司

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所享有子公司利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子公司	<u>\$ 562,266</u>	<u>338,029</u>

2.取得子公司

(1)取得子公司移轉對價

本公司及子公司正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正利)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九日合計取得詠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詠業)54.86%股權，並自收購日(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九日)起將詠業及其子公司納入合併個體。詠業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電子零組件製造及買賣等業務。

本公司及子公司收購詠業主要係為加速本公司在整合元件與材料(ICM)事業在陶瓷材料技術、高頻元件技術及多元通路業務之策略布局，藉以擴大本公司在 ICM 之規模。

(2)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

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九日(收購日)取得詠業及其子公司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明細如下：

移轉對價：

現金(其中本公司支付678,475千元，正利支付199,965千元)	\$	878,440
加：非控制權益(以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		496,704
減：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6,056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269,066
其他應收款		130
存貨		82,72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121,10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8,15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2,5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8,002
投資性不動產		130,502
無形資產 - 專利權		34,193
無形資產 - 專門技術		194,458
無形資產 - 客戶關係		95,786
無形資產 - 外購軟體		2,396
其他非流動資產		8,075
應付票據及帳款		(94,161)

(接次頁)

(承前頁)

其他應付款	(141,708)	
其他流動負債	(1,272)	
遞延所得稅負債	(65,497)	
淨確定福利負債 - 非流動	(9,743)	
存入保證金	(449)	1,100,364
商譽		<u>\$ 274,780</u>

上述於投資時辨認之商譽及無形資產包含於採用權益法投資 - 子公司帳面價值中。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衡量期間將持續檢視上述事項。若於收購日起一年內取得於收購日已存在之事實與情況相關之新資訊，可辨識出對上述暫定金額之調整或於收購日所存在之任何額外負債準備，則將修改收購之會計處理。

3. 商譽之減損測試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成本，如超過取得日所享有之被投資公司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應列為商譽，如商譽有減損時應作為採用權益法投資帳面價值之減少。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併購取得之商譽歸屬之現金產生單位列示如下：

	<u>107.12.31</u>
詠業	<u>\$ 274,780</u>

上述現金產生單位係管理階層監管含商譽資產之投資報酬下之最小層級單位。根據本公司執行商譽減損測試結果，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回收金額高於其帳面價值，故無須認列減損損失。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係依據使用價值所決定，其相關之關鍵假設如下：

估計使用價值所使用之關鍵假設如下：

	<u>107.12.31</u>
營業收入成長率	8%~10%
折現率	14.87%

(1) 所使用之未來現金流量估計係管理階層依據未來之營運規劃所預估之五年期財務預算，超過五年之現金流量採用年成長率 1.5% 予以外推。

(2) 決定使用價值之折現率係以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為估計基礎。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					總計
	土地	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成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606,960	2,113,449	706,549	30,937	66,446	3,524,341
本期增添	-	12,947	30,646	1,005	2,000	46,598
本期處分	-	-	(24,423)	(239)	(3,313)	(27,975)
本期重分類	-	2,951	9,558	-	-	12,509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606,960</u>	<u>2,129,347</u>	<u>722,330</u>	<u>31,703</u>	<u>65,133</u>	<u>3,555,473</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606,960	2,077,403	1,040,119	30,496	70,864	3,825,842
本期增添	-	133	6,097	441	83	6,754
本期處分	-	(4,574)	(342,424)	-	(4,115)	(351,113)
本期重分類	-	40,487	2,757	-	(386)	42,858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606,960</u>	<u>2,113,449</u>	<u>706,549</u>	<u>30,937</u>	<u>66,446</u>	<u>3,524,341</u>
累計折舊及減損：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874,679	673,876	29,730	50,374	1,628,659
本期折舊	-	73,081	12,783	791	7,758	94,413
本期減損損失	-	-	9,998	-	-	9,998
本期處分	-	-	(24,183)	(239)	(3,313)	(27,735)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947,760</u>	<u>672,474</u>	<u>30,282</u>	<u>54,819</u>	<u>1,705,335</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779,584	957,823	27,454	44,328	1,809,189
本期折舊	-	73,215	26,081	2,276	9,479	111,051
本期處分	-	(1,057)	(310,216)	-	(3,245)	(314,518)
本期重分類	-	22,937	188	-	(188)	22,937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874,679</u>	<u>673,876</u>	<u>29,730</u>	<u>50,374</u>	<u>1,628,659</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總 計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606,960</u>	<u>1,181,587</u>	<u>49,856</u>	<u>1,421</u>	<u>10,314</u>	<u>1,850,138</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606,960</u>	<u>1,238,770</u>	<u>32,673</u>	<u>1,207</u>	<u>16,072</u>	<u>1,895,682</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評估部分產品之生產設備已不具生產效益且已幾乎無處分價值(屬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故就相關設備之帳面金額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9,998 千元，列入「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九)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累計攤銷變動明細如下：

	外購軟體
成 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即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02,577</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即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02,577</u>
累計攤銷：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85,440
本期攤銷	<u>12,853</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98,293</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72,586
本期攤銷	<u>12,854</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85,440</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4,284</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7,137</u>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係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費用	<u>\$ 12,853</u>	<u>12,854</u>

(十)短期借款

	107.12.31	106.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938,369</u>	<u>501,312</u>
尚未使用額度	<u>\$ 5,117,389</u>	<u>5,479,052</u>
利率區間	<u>0.85%~3.49%</u>	<u>0.80%~2.22%</u>

(十一)長期借款

	107.12.31	106.12.31
擔保銀行借款	\$ 440,000	48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
	<u>\$ 440,000</u>	<u>48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3,053,088</u>	<u>2,999,184</u>
利率區間	<u>1.14%</u>	<u>1.14%~2.22%</u>

依各該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於借款期間，應依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計算並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淨負債比率、金融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有形淨值等財務比率。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財務比率符合上述借款合同中之約定之財務指標。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負債準備 - 非流動

	產品保固準備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79,976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8,313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19,297)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78,992</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85,203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5,097)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130)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79,976</u>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產品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電腦週邊產品及電子零組件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類似商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7.12.31	106.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88,398	185,71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12,339)	(108,449)
	76,059	77,261
資產上限影響數	-	-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76,059</u>	<u>77,261</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 112,339 千元及 108,449 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85,710	193,132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3,282	3,415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6,052	7,711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6,243	(5,685)
縮減利益	(5,904)	(8,460)
計畫支付之福利	(6,985)	(6,167)
轉調員工影響數	-	1,764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88,398</u>	<u>185,710</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08,449	107,081
利息收入	1,757	1,506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2,638	(451)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6,480	6,480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6,985)	(6,167)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12,339</u>	<u>108,449</u>

(4)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上限影響數。

(5)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列報為費用或費用減項之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322	771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1,203	1,138
縮減利益	(5,904)	(8,460)
轉調員工影響數	-	1,764
	<u>\$ (4,379)</u>	<u>(4,787)</u>
營業成本	\$ (370)	(523)
推銷費用	(1,086)	(68)
管理費用	(1,171)	(1,823)
研究發展費用	(1,752)	(2,373)
	<u>\$ (4,379)</u>	<u>(4,787)</u>

(6)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35,058	32,581
本期認列	9,657	2,477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44,715</u>	<u>35,058</u>

(7)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7.12.31	106.12.31
折現率	1.375%	1.625%
未來薪資增加	2.000%	2.000%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 6,480 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7.21 年。

(8)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民國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6,243)	6,516
未來薪資增加	6,365	(6,128)
民國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6,276)	6,526
未來薪資增加	6,394	(6,18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日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 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31,217 千元及 28,643 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四)所得稅

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 17%調高至 20%。

I. 本公司之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300,674	22,886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11,893</u>	<u>28,817</u>
	<u>312,567</u>	<u>51,703</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9,010)	73,790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70,753)	(24,234)
所得稅稅率變動	<u>(11,473)</u>	<u>-</u>
	<u>(101,236)</u>	<u>49,556</u>
所得稅費用	<u>\$ 211,331</u>	<u>101,259</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2,983</u>	<u>421</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u>\$ 1,731,589</u>	<u>681,952</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46,318	115,932
所得稅稅率變動	(11,473)	-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利益)	4,982	(553)
投資抵減	(27,599)	(9,752)
前期低估	11,893	6,764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數	(70,753)	(24,234)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14,000)	(8,500)
所得基本稅額	-	131
其他	<u>(28,037)</u>	<u>21,471</u>
所得稅費用	<u>\$ 211,331</u>	<u>101,259</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評估未來並非很有可能足額之課稅所得以供該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故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其相關金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72,390	106,852
虧損扣抵	<u>1,945</u>	<u>13,553</u>
	<u>\$ 174,335</u>	<u>120,405</u>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虧損扣抵及其稅額扣除期限如下：

尚未扣除之虧損	尚未扣除之虧損扣抵稅 額影響數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u>\$ 9,723</u>	<u>1,945</u>	民國一一二年度

(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u>\$ 648,632</u>	<u>451,517</u>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聯屬公司						合計
	固定資產 財稅差	淨確定福 利負債	間未實現 銷貨毛利	售後服務 保固準備	備抵 折讓	其他	
民國107年1月1日	\$ 15,222	13,134	54,926	13,596	18,936	8,144	123,958
(借記)貸記損益表	4,477	(905)	64,422	2,202	10,158	17,797	98,151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2,983	-	-	-	-	2,983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19,699</u>	<u>15,212</u>	<u>119,348</u>	<u>15,798</u>	<u>29,094</u>	<u>25,941</u>	<u>225,092</u>
民國106年1月1日	\$ 21,706	14,629	47,119	14,485	64,956	6,182	169,077
(借記)貸記損益表	(6,484)	(1,916)	7,807	(889)	(46,020)	1,962	(45,540)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421	-	-	-	-	421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15,222</u>	<u>13,134</u>	<u>54,926</u>	<u>13,596</u>	<u>18,936</u>	<u>8,144</u>	<u>123,95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 兌換利益
民國107年1月1日	\$ (4,016)
貸記損益表	3,085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931)</u>
民國106年1月1日	\$ -
借記損益表	(4,016)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4,016)</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 4,000,000 千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400,000 千股，已發行股份皆為 280,000 千股。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280,000	297,902
註銷庫藏股	-	(17,902)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280,000</u>	<u>280,000</u>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7.12.31	106.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3,563,940	3,787,940
庫藏股票交易	238,180	238,180
	<u>\$ 3,802,120</u>	<u>4,026,120</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224,000 千元及 138,320 千元。

3.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5.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依本公司章程記載，本公司係屬技術及資本密集之科技事業，正值成長期，為配合長期資本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量之需求，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以健全公司之成長與永續經營。股利分派時為考量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惟此項現金股利發放比例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營運狀況調整之。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以未分配盈餘分派予普通 股東之現金股利	\$ 1.2	<u>336,000</u>	1.506	<u>421,680</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七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如下：

	107年度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以未分配盈餘分派予普通 股東之現金股利	\$ 3.5	<u>980,000</u>

上列民國一〇七年度之盈餘分配尚待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至一〇六年一月間，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2 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而買回庫藏股共計 17,902 千股，買回總金額計 365,618 千元。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二日為減資基準日，註銷庫藏股 17,902 千股，相關變更登記業已辦理完竣。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庫藏股票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益。另，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7.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 (損)益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確定福利計劃 再衡量數	合計
民國107年1月1日	\$ (315,244)	-	16,427	(30,230)	(329,047)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16,427	(16,427)	-	-
民國107年1月1日重編後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 差額	(315,244)	16,427	-	(30,230)	(329,047)
	17,457	-	-	-	17,45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44,379)	-	-	(44,379)
(接次頁)					

(承前頁)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 (損)益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確定福利計劃 再衡量數	合 計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	-	(6,674)	(6,67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 損益之份額	537	(4,955)	-	520	(3,898)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97,250)</u>	<u>(32,907)</u>	<u>-</u>	<u>(36,384)</u>	<u>(366,541)</u>
民國106年1月1日	\$ 26,335	-	4,466	(28,098)	2,70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 差額	(341,579)	-	-	-	(341,57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4,593	-	4,593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分類 至損益	-	-	(5,860)	-	(5,86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	-	(2,056)	(2,05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 損益之份額	-	-	13,228	(76)	13,152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15,244)</u>	<u>-</u>	<u>16,427</u>	<u>(30,230)</u>	<u>(329,047)</u>

(十六)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1,520,258</u>	<u>580,69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280,000</u>	<u>280,012</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5.43</u>	<u>2.07</u>

2.稀釋每股盈餘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u>\$ 1,520,258</u>	<u>580,69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80,000	280,01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千股)：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5,354	2,98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u>285,354</u>	<u>283,000</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5.33</u>	<u>2.05</u>

(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07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1,950,689
美 國	836,861
中 國	11,474,511
其 他	1,861,466
	<u>\$ 16,123,527</u>
主要產品及服務：	
週邊暨精密產品	\$ 12,792,274
綠能產品暨元件	3,331,253
	<u>\$ 16,123,527</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7年度</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	16,078,371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勞務		<u>45,156</u>
	\$	<u>16,123,527</u>

2. 合約餘額

	<u>107.12.31</u>	<u>107.1.1</u>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5,813,982	4,771,750
減：備抵損失	<u>(19,640)</u>	<u>(11,211)</u>
	<u>\$ 5,794,342</u>	<u>4,760,539</u>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五)。

3. 退款負債

	<u>107.12.31</u>	<u>107.1.1</u>
其他流動負債—退款負債	<u>\$ 597,920</u>	<u>388,180</u>

退款負債主係提供折讓予客戶而預期支付之金額，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退款負債之金額係列於其他應付款項下。

(十八) 營業收入淨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商品銷售	\$ 14,255,490
技術授權金收入	<u>92,754</u>
	<u>\$ 14,348,244</u>

(十九) 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94,016 千元及 76,400 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4,551 千元及 6,000 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擬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各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之損益。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並全數以現金發放，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1,060	555
租金收入	3,720	3,766
股利收入	49,355	-
其他收入 - 其他	<u>12,306</u>	<u>9,440</u>
	<u>\$ 66,441</u>	<u>13,761</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 (45,472)	16,67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淨利益	26,250	54,666
處分投資利益	-	5,86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9,287	32,819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附註六(八))	(9,998)	-
其他支出	(75)	(3,003)
	<u>\$ (20,008)</u>	<u>107,021</u>

3.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u>\$ (40,105)</u>	<u>(36,673)</u>

(廿一)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107.12.31	106.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遠期外匯合約	\$ 4,656	-
持有供交易 - 遠期外匯合約	-	23,623
小計	4,656	23,6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20,212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5,7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60,217	108,100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5,795,172	4,811,359
存出保證金	3,195	977
小計	5,858,584	4,920,436
合計	<u>\$ 6,583,452</u>	<u>5,049,809</u>

(2)金融負債

	107.12.31	106.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38,369	501,312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341,265	4,606,178
其他流動負債 - 退款負債	597,920	-
長期借款	440,000	480,000
存入保證金	500	-
合計	<u>\$ 7,318,054</u>	<u>5,587,490</u>

2.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 6,583,452 千元及 5,049,809 千元。

由於本公司客戶多為國際知名大廠，財務透明度高，且本公司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

3.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41,866	941,866	-	-
長期借款	452,665	5,014	5,014	442,637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828,719	4,828,719	-	-
其他應付款	497,433	497,433	-	-

(接次頁)

(承前頁)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其他應付款項 - 關係人	15,113	15,113	-	-
其他流動負債 - 退款負債	597,920	597,920	-	-
存入保證金	500	500	-	-
	\$ 7,334,216	6,886,565	5,014	442,637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02,608	502,608	-	-
長期借款	487,314	5,553	441,742	40,019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878,191	3,878,191	-	-
其他應付款	723,011	723,011	-	-
其他應付款項 - 關係人	4,976	4,976	-	-
	\$ 5,596,100	5,114,339	441,742	40,019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4.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報導日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及非貨幣性資產帳面價值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7.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匯 率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稅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87,709	30.715	5,765,482	1%	57,655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20,518	30.715	6,773,197	-	-
歐元	3,443	35.261	121,421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70,213	30.715	5,228,092	1%	52,281
106.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匯 率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稅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59,689	29.840	4,765,120	1%	47,651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10,507	29.840	6,281,532	-	-
歐元	1,229	35.748	43,949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45,863	29.840	4,352,552	1%	43,526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45,472)千元及 16,679 千元。

5. 利率風險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本公司長、短期借款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本公司銀行借款年利率增加 / 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依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款餘額估算，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 增加 13,784 千元及 9,813 千元。

6. 公允價值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個體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下表係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級。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A.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B.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C.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107.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性工具 -				
遠期外匯合約	\$ 4,656	-	4,656	4,65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720,212	720,212	-	720,212
合計	\$ 724,868	720,212	4,656	724,868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106.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性工具 -				
遠期外匯合約	\$ 23,623	-	23,623	23,6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105,750	105,750	-	105,750
合計	\$ 129,373	105,750	23,623	129,373

(3) 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B. 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參與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4) 公允價值層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並無任何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移轉公允價值之層級。

(廿二) 財務風險管理

本公司因業務活動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權益工具價格風險)。本附註表達本公司衡量及管理該等風險之政策及程序。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

本公司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對財務活動進行監督及覆核，內部稽核人員扮演監督角色，定期將覆核結果報告董事會。

1.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金融資產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客戶之帳款等金融資產。本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交易對象皆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故應不致產生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針對每一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狀況以決定其信用額度，且定期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透過保險以降低可能之損失。

2.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定期監督當期及預計中長期之資金需求，並透過維持適當的資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以管理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 8,170,477 千元及 8,478,236 千元。

3.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及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本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其運用受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一般而言，本公司以採用避險操作來進行損益波動之管理。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險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除透過外幣借款以平衡因進銷貨產生之外幣淨部位外，並適時利用衍生性工具以確保外匯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銀行借款皆採浮動利率基礎。本公司因應借款利率變動風險之措施，主要採定期評估銀行及各幣別借款利率，並與往來之金融機構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低之融資成本；同時配合強化營運資金管理等方式，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分散利率變動之風險。

(3)權益工具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工具價格變動風險。

有關權益工具價格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係以報導日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權益工具價格上升 / 下降 1%，依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持有之權益證券投資餘額估算，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其他綜合損益金額將分別增加 / 減少 7,202 千元及 1,058 千元。

(廿三)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以確保支應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廿四)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07.1.1	現金流量	107.12.31
短期借款	\$ 501,312	437,057	938,369
長期借款	480,000	(40,000)	440,000
存入保證金	-	500	50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981,312</u>	<u>397,557</u>	<u>1,378,869</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佳世達)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Darfon (BVI) Corporation (DFBVI)	本公司之子公司
Darfon (Labuan) Corporation (DFLB)	本公司之子公司
達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達泰)	本公司之子公司
正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正利)	本公司之子公司
達瑞創新股份有限公司(達瑞)	本公司之子公司
Darfon Europe B.V. (DFeu)	本公司之子公司
蘇州達方電子有限公司(DFS)	本公司之子公司
正方電子(深圳)有限公司(DFZ)(註一)	本公司之子公司
Darfon Electronics Czech s.r.o. (DFC)	本公司之子公司
Darfon America Corp. (DFA)	本公司之子公司
淮安達方電子有限公司(DFH)	本公司之子公司
Darfon Korea Co., Ltd. (DFK)	本公司之子公司
Darfon Precision Holdings Co., Ltd. (DPH)	本公司之子公司
重慶達方電子有限公司(DFQ)	本公司之子公司
蘇州達方精密電子有限公司(DPS)	本公司之子公司
詠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詠業)(註二)	本公司之子公司
Unicom Technologies, Inc. (UTI)(註二)	本公司之子公司
威力思通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威力思通)(註二)	本公司之子公司
BESV JAPAN Co., Ltd.	係本公司之合資企業
其他關係人：	
蘇州佳世達電通有限公司(QCSZ)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蘇州佳世達電子有限公司(QCES)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蘇州佳世達光電有限公司(QCOS)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Qisda Sdn.Bhd.(QLPG)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BenQ Japan Co., Ltd.(BQJP)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能源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明基能源)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明基材料)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友通)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註一)：已於民國一〇七年第一季辦理清算完結。

(註二)：自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九日起，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淨額

(1)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 6	57
子公司	1,696,726	1,002,990
其他關係人	118,548	38,690
	\$ 1,815,280	1,041,737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條件與一般銷售尚無顯著不同，授信期間約為月結 90 天至 OAI35 天。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以先出售原料及半成品予子公司代為加工，再購回成品轉售本公司之客戶的方式，對前述公司合計銷貨金額為 1,567,748 千元，此項交易本公司不以進銷貨處理，已於財務報表上沖銷原認列之銷貨收入及成本。

(2)技術授權金收入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授權子公司使用本公司所研發之技術授權金收入分別為 18,121 千元及 20,870 千元。

2.進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子公司 - DFBVI	\$ 11,245,572	12,319,862
子公司 - 其他	-	64,651
	<u>\$ 11,245,572</u>	<u>12,384,513</u>

本公司向上述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因產品規格不同，與一般交易價格無法比較，付款期限約為 OA90 天至 OA120 天，與一般交易尚無顯著不同。

3.財產交易

(1)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機器設備之金額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子公司	<u>\$ 9,998</u>	<u>1,810</u>

(2)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出售機器設備予關係人金額彙總如下：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價款	產生之遞延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產生之遞延處分損益
子公司	<u>\$ 363</u>	<u>285</u>	<u>44,148</u>	<u>4,699</u>

上述本公司出售機器設備予子公司之淨利益予以遞延並依該設備耐用年限分年攤提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出售機器設備遞延之利益餘額分別為 11,048 千元及 17,451 千元，列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減項。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攤銷遞延利益分別為 6,688 千元及 7,249 千元，列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項下。

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子公司尚未收取之應收出售設備款項，列於「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項下。

4.租金收入

本公司出租辦公室及廠房予子公司 - 達泰，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租金收入分別為 240 千元及 3,766 千元，該租金收入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其他收入」項下。

5.出售材料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代採購材料出售予子公司，出售價款分別為 576,370 千元及 509,769 千元，出售材料之淨利益分別為 1,036 千元及 666 千元，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其他收入」項下。

6.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12.31	106.12.31
應收帳款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 -	1
	子公司 - DFBVI	355,090	314,739
	子公司 - DFA	425,742	195,115
	子公司 - DFC	141,536	73,596
	子公司 - 達瑞	126,050	58,757
	子公司 - 其他	18,610	21,633
	其他關係人	41,049	19,737
		<u>1,108,077</u>	<u>683,578</u>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210	46,985
		<u>\$ 1,108,287</u>	<u>730,563</u>

7.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12.31	106.12.31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DFBVI	\$ 4,339,054	3,624,723
其他應付款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16	9
	子公司 - DFBVI	14,097	3,443
	子公司 - 其他	-	855
	合資企業	178	-
	其他關係人	822	669
		15,113	4,976
		\$ 4,354,167	3,629,699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5,076	60,200
退職後福利	938	908
	\$ 96,014	61,108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7.12.31	106.12.31
土地、房屋及建築	長期借款額度	\$ 1,470,994	1,532,45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為關稅記帳及履約保證目的，請金融機構提供保證，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關稅保證金額	\$ 9,500	7,000
履約保證金額	5,077	-
	\$ 14,577	7,000

(二)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認列之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合約承諾金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56,797	4,834

(三)或有負債

- 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Lite-On Singapore Pte. Ltd.與光寶電子(廣州)有限公司在美國北加州聯邦法院向本公司及美國子公司 Darfon America Corporation 提起專利侵權訴訟。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於相同法院反訴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Lite-On Singapore Pte. Ltd.、Lite-On Trading USA, Inc.及旭麗電子(東莞)有限公司侵害本公司鍵盤專利。因訴訟尚處於初期階段，目前評估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和財務無重大影響。
- 本公司之子公司蘇州達方電子有限公司(DFS)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在中國江蘇省蘇州市中級人民法院向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光寶電腦(常州)有限公司提起專利侵權訴訟。民國一〇八年二月，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光寶電子(廣州)有限公司於相同法院反訴本公司及子公司 DFS 侵害其鍵盤專利。因訴訟尚處於初期階段，目前評估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和財務無重大影響。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由本公司以每股約為 77.504 元，總交易金額 720,000 千元，取得世同金屬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分割及減資後之 60% 普通股股權(9,290 千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按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62,071	730,977	1,193,048	184,739	681,695	866,434
勞健保費用	5,922	54,383	60,305	1,226	54,543	55,769
退休金費用	2,268	24,570	26,838	2,605	21,251	23,856
董事酬金	14,551	11,681	26,232	5,081	14,439	19,52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036	28,851	35,887	1,031	35,858	36,889
折舊費用	28,575	65,838	94,413	18,724	92,327	111,051
攤銷費用	3,000	39,063	42,063	-	39,403	39,403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 899 人及 727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6 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一。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三。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說明。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請詳附表六。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股數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佳世達股票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36,559	720,212	1.86%	720,212	-
正利	佳世達股票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4,037	79,529	0.21%	79,529	-
正利	瑞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150	9,483	0.21%	9,483	-
正利	啟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102	8,150	0.03%	8,150	-
正利	友通股票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之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50	3,200	0.04%	3,200	-
詠業	美金計價普通公司債-EMIRATES NBD PJSC BBIVA 026 JAN2020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	12,452	-	12,452	-
DPS	結構性存款-保證收益型人民幣 理財產品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	116,243	-	116,243	-
DFH	中銀保本-保證收益型人民幣 理財產品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	178,836	-	178,836	-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股數單位：千股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註一)
本公司	佳世達股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註二)	-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5,000	105,750	31,559	658,841	-	-	-	-	36,559	720,212
本公司	詠業股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	16,962	678,475	-	-	-	-	16,962	682,714
DPS	結構性存款-保證收益型-人民幣理財產品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蘇州銀行	-	-	-	-	1,131,138 (CNY253,000)	1,014,895 (CNY227,000)	-	-	-	-	116,243 (CNY26,000)
DPS	利多多對公-結構性存款-保證收益型-人民幣理財產品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註三)	浦發銀行	-	-	-	-	456,032 (CNY102,000)	791,349 (CNY177,000)	-	-	-	-	-
DFH	中銀保本-保證收益型-人民幣理財產品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註三)	中國銀行	-	-	-	-	326,376 (CNY73,000)	299,551 (CNY67,000)	-	-	-	-	178,836 (CNY40,000)

(註一) 係包含未實現評價損益金額及依權益法認列之損益及其他相關調整數。
(註二)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註三)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註四) 上述台幣數係按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台幣兌人民幣之期末匯率4.4709換算。

遠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DFBVI	母子公司	銷貨	383,751 (註三)	2%	OA90天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90天至月結120天	355,090	6%	-
本公司	DFC	母子公司	銷貨	263,928	2%	OA135天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90天至月結120天	141,536	2%	-
本公司	DFA	母子公司	銷貨	811,646	5%	OA90天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90天至月結120天	425,742	7%	-
本公司	建瑞	母子公司	銷貨	237,396	1%	OA90天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90天至月結120天	126,050	2%	-
本公司	DFBVI	母子公司	進貨	11,245,572	94%	OA90天	註二	一般交易為OA90天	(4,339,054)	90%	-
建瑞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237,396	100%	OA90天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30天至月結120天	(126,050)	100%	-
DFBVI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11,245,572	88%	OA90天	註一	註一	4,339,054	87%	-
DFBVI	DFS	聯屬公司	銷貨	851,402 (註三)	6%	OA90天	註一	註一	337,754	7%	-
DFBVI	DFQ	聯屬公司	銷貨	720,838	5%	OA90天	註一	註一	294,023	6%	-
DFBVI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383,751 (註三)	3%	OA90天	註一	註一	(355,090)	7%	-
DFBVI	DFS	聯屬公司	進貨	5,893,226	41%	OA90天	註一	註一	(1,985,539)	40%	-
DFBVI	DFH	聯屬公司	進貨	4,410,690	31%	OA90天	註一	註一	(1,412,116)	28%	-
DFBVI	DFQ	聯屬公司	進貨	3,760,585	26%	OA90天	註一	註一	(1,218,510)	25%	-
DFS	DFBVI	聯屬公司	銷貨	5,893,226	55%	OA90天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30天至月結120天	1,985,539	59%	-
DFS	DFH	聯屬公司	銷貨	666,036	6%	OA90天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30天至月結120天	126,099	4%	-
DFS	DFQ	聯屬公司	銷貨	122,112	1%	OA90天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30天至月結120天	43,415	1%	-
DFS	DFBVI	聯屬公司	進貨	851,402 (註三)	9%	OA90天	註二	一般交易為OA30天至月結120天	(337,754)	16%	-
DFS	DFQ	聯屬公司	進貨	114,404	1%	OA90天	註二	一般交易為OA30天至月結120天	(60,626)	3%	-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DFH	DFBVI	聯屬公司	銷貨	4,410,690	93%	OA90天	註二	一般交易為OA30天至月結120天	1,412,116	94%	-	
DFH	DFS	聯屬公司	進貨	666,036	15%	OA90天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30天至月結120天	(126,099)	10%	-	
DFQ	DFBVI	聯屬公司	銷貨	3,760,585	95%	OA90天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30天至月結150天	1,218,510	91%	-	
DFQ	DFS	聯屬公司	銷貨	114,404	3%	OA90天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30天至月結150天	60,626	5%	-	
DFQ	DFBVI	聯屬公司	進貨	720,838	18%	OA90天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30天至月結150天	(294,023)	21%	-	
DFQ	DFS	聯屬公司	進貨	122,112	3%	OA90天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30天至月結150天	(43,415)	3%	-	
DFC	本公司	子公司	進貨	263,928	99%	OA135天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30天至月結120天	(141,536)	99%	-	
DFA	本公司	子公司	進貨	811,646	99%	OA90天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30天至月結120天	(425,742)	100%	-	

註一：該交易並無一般交易可供比較。

註二：商品尺寸因產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供比較。

註三：已扣除於加工後再購回之部分進、銷金額。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 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DFBVI	母子公司	355,090	1.15	-	-	215,286	-	-
本公司	DFC	母子公司	141,536	2.45	29,537	-	58,654	-	-
本公司	DFA	母子公司	425,742	2.61	180,379	-	123,411	-	-
本公司	達瑞	母子公司	126,050	2.57	-	-	68,083	-	-
DFBVI	本公司	母子公司	4,339,054	2.82	908,275	-	2,000,714	-	-
DFBVI	DFS	聯屬公司	337,754	3.18	-	-	215,286	-	-
DFBVI	DFQ	聯屬公司	294,023	3.07	77,629	-	65,016	-	-
DFS	DFBVI	聯屬公司	1,985,539	3.00	598,424	-	752,790	-	-
DFS	DFH	聯屬公司	126,099	5.85	557	-	20,861	-	-
DFH	DFBVI	聯屬公司	1,412,116	3.57	158,504	-	603,892	-	-
DFQ	DFBVI	聯屬公司	1,218,510	3.81	140,266	-	703,662	-	-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業資訊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DFBVI	BVI	電子產品之買賣	810,206	810,206	48,000	100.00%	2,031,265	245,470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DFLB	馬來西亞	投資控股	2,946,041	3,087,458	88,239	100.00%	4,741,931	369,409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達泰	台灣	低溫共燒陶瓷、電感、電漿之製造及買賣	51,969	51,969	13,067	100.00%	72,582	(44,560)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正利	台灣	投資控股	350,000	150,000	35,000	100.00%	374,321	10,454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達瑞	台灣	照明設備製造及資訊產品設計服務	104,000	104,000	10,400	52.00%	108,316	10,424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DFeu	荷蘭	綠能產品之買賣	219,038	113,117	6,200	100.00%	121,421	(27,704)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詠業	台灣	無線通訊用天線、模組及壓電陶瓷與超音波元件之製造及買賣	678,475	-	16,962	42.37%	682,714	3,776	本公司之子公司	
正利	達瑞	台灣	照明設備製造及資訊產品設計服務	66,000	65,200	6,600	33.00%	68,739	10,424	本公司之子公司	
正利	詠業	台灣	無線通訊用天線、模組及壓電陶瓷與超音波元件之製造及買賣	199,965	-	4,999	12.49%	201,206	14,193	本公司之子公司	
詠業	UTI	模里西斯	投資控股	14,048	14,048	457	100.00%	10,749	2,684	本公司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DFLB	DFC	捷克	電子產品之買賣	299	299	-	100.00%	47,864	26,059	本公司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DFLB	DFA	美國	電子產品之買賣	6,364	6,364	200	100.00%	32,677	4,594	本公司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DFLB	DFK	韓國	電子產品之買賣	1,781	1,781	10	100.00%	794	22	本公司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DFLB	DPH	BVI	投資控股	29,314	29,314	1,000	100.00%	436,550	9,531	本公司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達瑞	BESVJ	日本	綠能產品之買賣	13,357	13,357	1	49.00%	11,006	(1,586)	合資企業	

股數單位：千股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一) 達方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蘇州達方電子有限公司(DFS)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生產銷售	1,696,236 (USD 55,225) (註三)	(註一)	1,563,394 (USD 50,900)	-	-	1,563,394 (USD 50,900)	185,499	100.00%	185,499 (註二)	3,802,505	-
正方電子(深圳)有限公司(DFZ)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生產銷售	-	(註一)	552,870 (USD 18,000)	-	353,223 (USD 11,500)	(註四)	-	-	-	-	-
淮安達方電子有限公司(DFH)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生產銷售	1,505,035 (USD 49,000)	(註一)	1,505,035 (USD 49,000)	-	-	1,505,035 (USD 49,000)	147,732	100.00%	147,732 (註二)	1,883,919	-
蘇州達方精密工業有限公司(DPS)	模具開發製造	30,715 (USD 1,000)	(註一)	30,715 (USD 1,000)	-	30,715 (USD 1,000)	-	9,590	100.00%	9,590 (註二)	433,564	-
重慶達方電子有限公司(DFQ)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生產銷售	307,150 (USD 10,000)	(註一)	307,150 (USD 10,000)	-	-	307,150 (USD 10,000)	111,645	100.00%	111,645 (註二)	527,003	-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三：包含美金4,325千元之盈餘轉增資。

註四：DFZ已於民國一〇七年第一季辦理清算完結，匯回美金11,500千元。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3,375,579 (USD 109,900)	3,508,421 (USD 114,225)	(註)

上述台幣數係按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台幣兌美金之期末匯率30.715換算。

(註)本公司業已取得企業營運總部認證書，故無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之限制。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二) 詠業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USD 395)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月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USD 395)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未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USD 395)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威力思通(深圳)有限公司	無線通訊用天線與模組設計及行銷	12,132 (USD 395)	(註一)	12,132 (USD 395)	-	-	12,132 (USD 395)	2,716	100.00%	2,716 (註二)	9,419	-

單位：千元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詠業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12,132 (USD 395)	12,132 (USD 395)	453,116

上述台幣數係按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台幣兌美金之期末匯率30.715換算。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蘇開建



DARFON

Darfon Electronics Corp.

Darfon Electronics Corp.

DARFON

Darfon Electronics Corp.